理相

王小波 著





理想国与哲人王

王小波

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QQ: 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己做了一 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为:周读 网

址: www.ireadweek.com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

目 录 沉默的大多数 思维的乐趣 中国知识分子与中古遗风 知识分子的不幸 花剌子模信使问题 积极的结论 跳出手掌心 道德堕落与知识分子 论战与道德 道德保守主义及其他 "行货感"与文化相对主义 极端体验 我看国学

智慧与国学

理想国与哲人王 救世情结与白日梦 百姓·洋人·官 警惕狭隘民族主义的蛊惑宣传 对中国文化的布罗代尔式考证 人性的逆转

<u>优越感种种</u> 东西方快乐观区别之我见

<u>一只特立独行的猪</u>

椰子树与平等

肚子里的战争

思想和害臊 体验生活

皇帝做习题

<u>拒绝恭维</u>

谦卑学习班

关于崇高

荷兰牧场与父老乡亲

<u>高考经历</u> 科学的美好

我怎样做青年的思想工作

我看老三届 我为什么要写作

用一生来学习艺术

我的精神家园 关于"媚雅"

从Internet说起

欣赏经典

奸近杀

附录 诗人之爱

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

就关注这个微信号。



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加小编微信一起读书 小编微信号: 2338856113

【幸福的味道】已提供200个不同类型的书单

- 1、历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
 2、每年豆瓣,当当,亚马逊年度图书销售排行
- 2、每年豆瓣,自自,业与近年度图书销售排行 榜
- 3、25岁前一定要读的25本书
- 4、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5部外国纯文学名 著
- 5、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0部中国现当代名著
- 6、美国亚马逊编辑推荐的一生必读书单100本
- 7、30个领域30本不容错过的入门书
- 8、这20本书,是各领域的巅峰之作
- 9、这7本书,教你如何高效读书
- 10、80万书虫力荐的"给五星都不够"的30本书

关注"幸福的味道"微信公众号,即可查看对应书 单和得到电子书

也可以在我的网站(周读)www.ireadweek.com

备用微信公众号: 一种思路

自行下载



沉默的大多数

君特·格拉斯在《铁皮鼓》里,写了一个不 肯长大的人。小奥斯卡发现周围的世界太过荒 诞,就暗下决心要永远做小孩子。在冥冥之中, 有一种力量成全了他的决心, 所以他就成了个侏 儒。这个故事太过神奇,但很有意思。人要永远 做小孩子虽办不到,但想要保持沉默是能办到 的。在我周围,像我这种性格的人特多——在公 众场合什么都不说,到了私下里则妙语连珠,换 言之, 对信得过的人什么都说, 对信不过的人什 么都不说。起初我以为这是因为经历了严酷的时 期("文革"),后来才发现,这是中国人的通 病。龙应台女士就大发感慨, 问中国人为什么不 说话。她在国外住了很多年,几乎变成了个心直 口快的外国人。她把保持沉默看做怯懦, 但这是 不对的。沉默是一种生活方式,不但是中国人, 外国人中也有选择这种生活方式的。

外国人中也有选择这种生活力式的。 我就知道这样一个例子:他是前苏联的大作曲家萧斯塔科维奇。有好长一段时间他写自己的音乐,一声也不吭。后来忽然口授了一厚本回忆录,并在每一页上都签了名,然后他就死掉了。据我所知,回忆录的主要内容,就是谈自己在沉默中的感受。阅读那本书时,我得到了很大的乐趣——当然,当时我在沉默中。把这本书借给一 有一段讲到了苏联三十年代,有好多人忽然就不 见了, 所以大家都很害怕, 人们之间都不说话。 邻里之间起了争纷都不敢吵架, 所以有了另一种 表达感情的方式,就是往别人烧水的壶里吐痰。 顺便说一句, 苏联人盖过一些宿舍式的房子, 有 公用的卫生间、盥洗室和厨房,这就给吐痰提供 了方便。我觉得有趣,是因为像萧斯塔科维奇那 样的大音乐家, 戴着夹鼻眼镜, 留着山羊胡子, 吐起痰来一定多有不便。可以想见, 他必定要一 手抓住眼镜,另一手护住胡子,探着头去吐。假 如就这样被人逮到揍上一顿, 那就更有趣了。其 实萧斯塔科维奇长得什么样, 我也不知道。我只 是想象他是这个样子,然后就哈哈大笑。我的朋 友看了这一段就不笑, 他以为这样吐痰动作不 美,境界不高,思想也不好。这使我不敢与他争 辩——再争辩就要涉入某些话语的范畴,而这些 话语,就是阴阳两界的分界线。 看过《铁皮鼓》的人都知道,小奥斯卡后来 改变了他的决心,也长大了。我现在已决定了要 说话,这样我就不是小奥斯卡,而是大奥斯卡。 我现在当然能同意往别人的水壶里吐痰是思想不

好,境界不高。不过有些事继续发生在我身边, 举个住楼的人都知道的例子:假设有人常把一辆

个话语圈子里的朋友去看,他却得不到任何的乐趣,还说这本书格调低下,气氛阴暗。那本书里

以开口去说——打电话给居委会;或者直接找到 车主,说道:同志,"五讲四美",请你注意。 此后他会用什么样的语言来回答你, 我就不敢保 证。我估计他最起码要说你"事儿",假如你是 女的,他还会说你"事儿妈",不管你有多大岁 数,够不够做他妈。当然,你也可以选择沉默的 方式来表达自己对这种行为的厌恶之情: 把他车 胎里的气放掉。干这件事时, 当然要注意别被车 主看见。还有一种更损的方式,不值得推荐,那 就是在车胎上按上个图钉。有人按了图钉再拔下 来,这样车主找不到窟窿在哪儿,补胎时更困 难。假如车子可以搬动,把它挪到难找的地方 去, 让车主找不着它, 也是一种选择。这方面就 说这么多,因为我不想教坏。这些事使我想到了 福柯先生的话:话语即权力。这话应该倒过来 说:权力即话语。就以上面的例子来说,你要给 人讲"五讲四美",最好是戴上个红籍。根据我 对事实的了解,红筛还不大够用,最好穿上一身 警服。"五讲四美"虽然是些好话,讲的时候最 好有实力或者说是身份作为保证。话说到这个地 步,可以说说当年和朋友讨论萧斯塔科维奇,他 一说到思想、境界等等, 我为什么就一声不吭 ——朋友倒是个很好的朋友,但我怕他挑我的毛 病。

自行车放在你门口的楼道上,挡了你的路,你可

一般人从七岁开始走进教室, 开始接受话语 的熏陶。我觉得自己还要早些, 因为从我记事时 开始,外面总是装着高音喇叭,没黑没夜地乱嚷 嚷。从这些话里我知道了土平炉可以炼钢, 这种 东西和做饭的灶相仿,装了一台小鼓风机,嗡嗡 地响着,好像一窝飞行的屎壳郎。炼出的东西是 一团团火红的粘在一起的锅片子,看起来是牛屎 的样子。有一位手持钢钎的叔叔说,这就是钢。 那一年我只有六岁,以后有好长一段时间,一听 到钢铁这个词,我就会想到牛屎。从那些话里我 还知道了一亩地可以产三十万斤粮,然后我们就 饿得要死。总而言之, 从小我对讲出来的话就不 大相信, 越是声色俱厉, 嗓门高亢, 我越是不 信。这种怀疑态度起源于我饥饿的肚肠。和任何 话语相比, 饥饿都是更大的真理。除了怀疑话 语,我还有一个恶习,就是吃铅笔。上小学时, 在课桌后面一坐定就开始吃。那种铅笔一毛三一 支,后面有橡皮头。我从后面吃起,先吃掉柔软 可口的橡皮, 再吃掉柔韧爽口的铁皮, 吃到木头 笔杆以后, 软糟糟的没什么味道, 但有一点香料 味, 诱使我接着吃。终于把整支铅笔吃得只剩了 一支铅芯,用橡皮膏缠上接着使。除了铅笔之 外, 课本、练习本, 甚至课桌都可以吃。我说到 的这些东西,有些被吃掉了,有些被啃得十分狼 藉。这也是一个真理, 但没有用话语来表达过:

这个世界上有个很大的误会,那就是以为人 的种种想法都是由话语教出来的。假设如此,话

饥饿可以把小孩子变成白蚁。

语就是思维的样板。我说它是个误会,是因为世界还有阴的一面。除此之外,同样的话语也可能教出些很不同的想法。从我懂事的年龄起,就常听人们说:我们这一代,生于一个神圣的时代,多么幸福,而且肩负着解放天下三分之二受苦人的神圣使命,等等。同年龄的人听了都很振奋,很爱听,但我总有点疑问,这么多美事怎么都叫我赶上了。除此之外,我以为这种说法不够含蓄。而含蓄是我们的家教。在三年困难时期,有一天开饭时,每人碗里有一小片腊肉。我弟弟见

蓄。而含蓄是我们的家教。在三年困难时期,有 一天开饭时,每人碗里有一小片腊肉。我弟弟见 了以后,按捺不住心中的狂喜,冲上阳台,朝全 世界放声高呼:我们家吃大鱼大肉了!结果是被 我爸爸拖回来臭揍了一顿。经过这样的教育,我 一直比较深沉。所以听到别人说我们多么幸福, 多么神圣,别人在受苦,我们没有受等等,心里 老在想着: 假如我们真遇上了这么多美事, 不把 它说出来会不会更好。当然,这不是说,我不想 履行自己的神圣职责。对于天下三分之二的受苦 人,我是这么想的:与其大呼小叫说要去解放他 们, 让人家苦等, 倒不如一声不吭, 忽然有一天 把他们解放,给他们一个意外惊喜。总而言之,

我总是从实际的方面去考虑,而且考虑得很周

到。幼年的经历、家教和天性谨慎,是我变得沉默的起因。

在我小时候,话语好像是一池冷水,它使我一身一身起鸡皮疙瘩。但不管怎么说吧,人来到世间,仿佛是来游泳的,迟早要跳进去。我可没有想到自己会保持沉默直到四十岁,假如想到了,未必有继续生活的勇气。不管怎么说吧,我听到的话也不总是那么疯,是一阵疯,一阵不疯。所以在十四岁之前,我并没有终身沉默的决心。

小的时候,我们只有听人说话的份儿。当我的同龄人开始说话时,给我一种极恶劣的印象。有位朋友写了一本书,写的是自己在"文革"中的遭遇,书名为《血统》。可以想见,她出身不好。她要我给她的书写个序。这件事使我想起起,这一个事人的变化,班上的一年级。有一天,忽然发生五惊人的变化,班上的一部分同学忽然变成情况的大好,还说不清是哪一类。当然,这红和黑的说法并不是我们发明出来,这个变化也不是由我们发来,还说不清是哪一类。当然化也不是由我们发起的。在这方面我们意为一些人,该负一点欺负同学的责任。

照我看来,红的同学忽然得到了很大的好

大皮带,站在校门口,问每一个想进来的人:你什么出身?他们对同班同学问得格外仔细,一听到他们报出不好的出身,就从牙缝里迸出三个字:"狗崽子!"当然,我能理解他们突然变成了红五类的狂喜,但为此非要使自己的同学在大庭广众下变成狗崽子,未免也太过分。当年我就这么想,现在我也这么想:话语教给我们很多,但善恶还是可以自明。话语想要教给我们,人与人生来就不平等。在人间,尊卑有序是永恒的真理,但你也可以不听。

处,这是值得祝贺的。黑的同学忽然遇上了很大 的不幸,也值得同情。不等我对他们一一表示祝 贺和同情,一些红的同学就把脑袋刮光,束上了

《南方来信》。那是一本记述越南人民抗美救国斗争的读物,其中充满了处决、拷打和虐杀。看完以后,心里充满了怪怪的想法。那时正在青期的前沿,差一点要变成个性变态了。总而言之,假如对我的那种教育完全成功,换言之,假如那些园丁、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对我的期望得以实现,我就想象不出现在我怎能不嗜杀成性、怎么死我忍,或者说,在我身上,怎么还会保留了一些人性。好在人不光是在书本上学习,还会在沉默中学习。这是我人性尚存的主因。至于话语,它教给我的是:要横扫一切牛鬼蛇神,

把"文化革命"进行到底。当时话语正站在人性的反面上。假如完全相信它,就不会有人性。

现在我来说明自己为什么人性尚存: "文化 革命"刚开始时,我住在一所大学里。有一天, 我从校外回来, 遇上一大伙人, 正在向校门口行 进。走在前面的是一伙大学生,彼此争论不休, 而且嗓门很大, 当然是在用时髦话语争吵, 除了 毛主席的教导,还经常提到"十六条"。所谓十 六条,是中央颁布的展开"文化革命"的十六条 规定,其中有一条叫做"要文斗,不要武斗", 制定出来就是供大家违反之用。在那些争论的人 之中,有一个人居于中心地位。但他双唇紧闭, 一声不吭,唇边似有血迹。在场的大学生有一半 在追问他,要他开口说话,另一半则在维护他, 不让他说话。"文化革命"里到处都有两派之 争,这是个具体的例子。至于队伍的后半部分, 是一帮像我这么大蹬男孩子,一个个也是双唇紧 闭,一声不吭,但唇边没有血迹,阴魂不散地跟 在后面。有几个大学生想把他们拦住, 但是不成 功, 你把正面拦住, 他们就从侧面绕过去, 但保 持着一声不吭的态度。这件事相当古怪, 因为我 们院里的孩子相当的厉害,不但敢吵敢骂,而且 动起手来,大学生还未必是个儿,那天真是令人 意外的老实。我立刻投身其中, 问他们出了什么

事,怪的是这些孩子都不理我,继续双唇紧闭, 两眼发直,显出一种坚忍的态度,继续向前行进 ——这情形好像他们发了一种集体性的癔症。

有关癔症,我们知道,有一种一声不吭,只 顾扬尘舞蹈: 另一种喋喋不休, 就不大扬尘舞 蹈。不管哪一种,心里想的和表现出来的完全不 是一回事。我在北方插队时,村里有几个妇女有 癔症, 其中有一位, 假如你信她的说法, 她其实 是个死去多年的狐狸,成天和丈夫(假定此说成 立,这位丈夫就是个兽奸犯)吵吵闹闹,以狐狸 的名义要求吃肉。但肉割来以后,她要求把肉煮 熟, 并以大蒜佐餐。很显然, 这不合乎狐狸的饮 食习惯。所以,实际上是她,而不是它要吃肉。 至于"文化革命",有几分像场集体性的癔症, 大家闹的和心里想的也不是一回事。当然,这要 把世界阴的一面考虑在内。只考虑阳的一面,结 论就只能是: 当年大家胡打乱闹, 确实是为了保 卫毛主席,保卫党中央。

但是我说的那些大学里的男孩子其实没有犯意症。后来,我揪住了一个和我很熟的孩子,问出了这件事的始末:原来,在大学生宿舍的盥洗室里,有两个学生在洗脸时相遇,为各自不同的观点争辩起来。争着争着,就打了起来。其中一位受了伤,已被送到医院。另一位没受伤,理所当然地成了打人凶手,就是走在队伍前列的那一

校革委还是筹委会,我已经不记得了)讲理,实 际上是在校园里做无目标的布朗运动。这个故事 还有另一个线索:被打伤的学生血肉模糊,有一 只耳朵(是左耳还是右耳已经记不得,但我肯定 是两者之一)的一部分不见了,在现场也没有找 到。根据一种阿加莎•克里斯蒂式的推理,这块 耳朵不会在别的地方,只能在打人的学生嘴里, 假如他还没把它吃下去的话: 因为此君不但脾气 暴躁, 急了的时候还会咬人, 而且咬了不止一次 了。我急于交待这件事的要点,忽略了一些细 节,比方说,受伤的学生曾经惨叫了一声,别人 就闻声而来, 使打人者没有机会把耳朵吐出来藏 起来, 等等。总之, 此君现在只有两个选择, 或 是在大庭广众之中把耳朵吐出来, 证明自己的品 行恶劣,或者把它吞下去。我听到这些话,马上 就加入了尾随的行列, 双唇紧闭, 牙关紧咬, 并 且感觉到自己嘴里仿佛含了一块咸咸的东西。 现在我必须承认, 我没有看到那件事的结 局: 因为天晚了, 回家太晚会有麻烦。但我的确 关心着这件事的进展, 几乎失眠。这件事的结局 是别人告诉我的:最后,那个咬人的学生把耳朵 吐了出来,并且被人逮住了。不知你会怎么看, 反正当时我觉得如释重负:不管怎么说,人性尚 存。同类不会相食,也不会把别人的一部分吞下

位。这一大伙人在理论上是前往某个机构(叫做

去。当然,这件事可能会说明一些别的东西:比方说,咬掉的耳朵块太大,咬人的学生嗓子眼太细,但这些可能性我都不愿意考虑。我说到这件事,是想说明我自己曾在沉默中学到了一点东西。你可以说,这些东西还不够;但这些东西是好的,虽然学到它的方式不值得推广。

我把一个咬人的大学生称为人性的教师,肯定要把一些人气得发狂。但我有自己的道理:一个脾气暴躁、动辄使用牙齿的人,尚且不肯吞下别人的肉体,这一课看起来更有力量。再说,在"文化基金"的那一阶段里,人也不可能学到

在"文化革命"的那一阶段里,人也不可能学到 更好的东西了。

有一段时间常听到年长的人说我们这一代人 不好,是"文革"中的红卫兵,品格低劣。考 到红卫兵也不是孤儿院里的孩子,他们都是学校 教育出来的,对于这种低劣品行,学校们和家庭 育应该负一定的责任。除此之外,对我们的和家品 行,大家也过虑了。这是因为,世界不光就会 行,还有阴的一面。后来我们这些人为 一面,在插队时,同学们之间得相当友爱证明 起码这是可圈可点的。我的得实在熬,明 起码这是忙时期我生了重病,闹得实在熬的同 有一次农忙时期我生了有一个同样在生病的同

学,半搀半拖,送我涉过了南宛河,到了医院。 那条河虽然不深,但当时足有五公里宽,因为它 已经泛滥得连岸都找不着了。假如别人生了病,我也会这样送他。因为有这些表现,我以为我们并不坏,不必青春无悔,留在农村不回来;也不必听从某种暗示而集体自杀,给现在的年轻人空出位子来。而我们的人品的一切可取之处,都该感谢沉默的教诲。

四

有一件事大多数人都知道:我们可以在沉默 和话语两种文化中选择。我个人经历过很多选择 的机会, 比方说, 插队的时候, 有些插友就选择 了说点什么,到"积代会"上去"讲用",然后 就会有些好处。有些话年轻的朋友不熟悉, 我只 能简单地解释道:积代会是"活学活用毛主席著 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讲用是指讲自己活学活 用毛主席著作的心得体会。参加了积代会, 就是 积极分子。面积极分子是个好意思。另一种机会 是当学生时, 假如在会上积极发言, 再积极参加 社会活动,就可能当学生干部,学生干部又是个 好意思。这些机会我都自愿地放弃了。选择了说 话的朋友可能不相信我是自愿放弃的, 他们会认 为,我不会说话或者不够档次,不配说话。因为 话语即权力,权力又是个好意思,所以的确有不 少人挖空心思要打进话语的圈子, 甚至在争 夺"话语权"。我说我是自愿放弃的,有人会不 信——好在还有不少人会相信。主要的原因是讲

了那个圈子就要说那种话,甚至要以那种话来思 索,我觉得不够有意思。据我所知,那个圈子里 常常犯着贫乏症。



二十多年前,我在云南当知青。除了穿着比较干净、皮肤比较白皙之外,当地人怎么看待我们,是个很费猜的问题。我觉得,他们以为我们都是台面上的人,必须用台面上的语言和我们交谈——最起码在我们刚去时,他们是这样想的。这当然是一个误会,但并不讨厌。还有个讨厌的误会是:他们以为我们很有钱,在集市上死命地

人多花一两倍的钱。后来我们就用一种独特的方 法买东西:不还价,甩下一叠毛票让你慢慢数, 同时把货物抱走。等你数清了毛票,连人带货都 找不到了。起初我们给的是公道价,后来有人就 越给越少, 甚至在毛票里杂有些分票。假如我说 自己洁身自好,没干过这种事,你一定不相信, 所以我决定不争辩。终于有一天,有个学生在这 样买东西时被老乡扯住了——但这个人决不是 我。那位老乡决定要说该同学一顿,期期艾艾地 憋了好半天,才说出: 哇!不行啦! 思想啦! 斗 私批修啦! 后来我们回家去, 为该老乡的话语笑 得打滚。可想而知,在今天,那老乡就会说: 哇! 不行啦! "五讲"啦! "四美"啦! "三热 爱"啦!同样也会使我们笑得要死。从当时的情 形和该老乡的情绪来看,他想说的只是一句很简 单的话,那一句话的头一个字发音和洗澡的澡有 些相似。我举这个例子,绝不是讨了便宜又要卖 乖,只是想说明一下话语的贫乏。用它来说话都 相当困难, 更不要说用它来思想了。话语圈子里 的朋友会说,我举了一个很恶劣的例子——我记 住这种事,只是为了丑化生活:但我自己觉得不 是的。 我在沉默中过了很多年:插队,当工人,当 大学生,后来又在大学里任过教。当教师的人保

朝我们要高价,以致我们买点东西,总要比当地

持沉默似不可能,但我教的是技术性的课程,在 讲台上只讲技术性的话,下了课我就走人。照我 看,不管干什么都可以保持沉默。当然,我还有 一个终生爱好,就是写小说。但是写好了不拿去 发表,同样也保持了沉默。至于沉默的理由,很 是简单。那就是信不过话语圈。从我短短的人生 经历来看,它是一座声名狼藉的疯人院。当时我 怀疑的不仅是说过亩产三十万斤粮、炸过精神原 子弹的那个话语圈,而是一切话语圈子。假如在 今天能证明我当时犯了一个以偏概全的错误,我 会感到无限的幸福。

我说自己多年以来保持了沉默,你可能会不信;这说明你是个过来人。你不信我从未在会议上"表过态",也没写过批判稿。这种怀疑是对的:因为我既不能证明自己是哑巴,也不能证明自己不会写字,所以这两件事我都是干过的。但是照我的标准,那不叫说话,而是上着一种话语的捐税。我们听说,在过去的年代里,连一些伟大的人物都"讲过一些违心的话",这说明征税

过什么,都可以不必自责:话是上面让说的嘛。 但假如一切话语都是征来的捐税,事情就不很 妙。拿这些东西可以干什么?它是话,不是钱, 既不能用来修水坝,也不能拿来修电站;只能搁

面非常的宽。因为有征话语捐的事,不管我们讲

我认为,可以在话语的世界里分出两极。一极是圣贤的话语,这些话是自愿的捐献。另一极是沉默者的话语,这些话是强征来的税金。在这两极之间的话,全都暖昧难明:既是捐献,又是税金。在那些说话的人心里都有一个税吏。中国的读书人有很强的社会责任感,就是交纳税金,做一个好的纳税人——这是难听的说法。好听的说法就是以天下为己任。

我曾经是个沉默的人,这就是说,我不喜欢 在各种会议上发言,也不喜欢写稿子。这一点最 近已经发生了改变,参加会议时也会发言,有时 也写点稿。对这种改变我有种强烈的感受,有如 丧失了童贞。这就意味着我违背了多年以来的积 习,不再属于沉默的大多数了。我还不至为此感 到痛苦,但也有一点轻微的失落感。开口说话并 不意味着恢复了交纳税金的责任感,假设我真是 这么想,大家就会见到一个最大的废话篓子。我 有的是另一种责任感。

几年前,我参加了一些社会学研究,因此接 触了一些"弱势群体",其中最特别的就是同性 恋者。做过了这些研究之后,我忽然猛省到:所 谓弱势群体,就是有些话没有说出来的人。就是 因为这些话没有说出来,所以很多人以为他们不 存在或者很遥远。在中国, 人们以为同性恋者不 存在。在外国,人们知道同性恋者存在,但不知 他们是谁。有两位人类学家给同性恋者写了一本 书, 题目就叫做Word is out。然后我又猛省到 自己也属于古往今来最大的一个弱势群体, 就是 沉默的大多数。这些人保持沉默的原因多种多 样,有些人没能力,或者没有机会说话:还有人 有些隐情不便说话:还有一些人,因为种种原 因,对于话语的世界有某种厌恶之情。我就属于 这最后一种。作为最后这种人,也有义务谈谈自 己的所见所闻。

六

我现在写的东西大体属于文学的范畴。所谓 文学,在我看来就是:先把文章写好看了再说, 别的就管他妈的。除了文学,我想不到有什么地 方可以接受我这些古怪想法。赖在文学上,可以 给自己在圈子中找到一个立脚点。有这样一个立 脚点,就可以攻击这个圈子,攻击整个阳的世 界。

几年前,我在美国读书。有个洋鬼子这样问 我们: 你们中国那个阴阳学说, 怎么一切好的东 西都属阳,一点不给阴剩下? 当然,她这样发 问,是因为她正是一个五体不全之阴人。但是这 话也有些道理。话语权属于阳的一方,它当然不 会说阴的一方任何好话。就是夫子也未能免俗, 他把妇女和小人攻击了一通。这句话几千年来总 被人引用, 但我就没听到受攻击一方有任何回 应。人们只是小心提防着不要做小人,至于怎样 不做妇人,这问题一直没有解决。就是到了现 代, 女变男的变性手术也是一个难题, 而且也不 官推广——这世界上假男人太多,真男人就会找 不到老婆。简言之,话语圈里总是在说些不会遇 到反驳的话。往好听里说,这叫做自说自话:往 难听里说,就让人想起了一个形容缺德行为的顺 口溜:打聋子骂哑巴扒绝户坟。仔细考较起来, 恐怕聋子、哑巴、绝户都属阴的一类, 所以遇到 种种不幸也是活该——笔者的国学不够精深,不 知这样理解对不对。但我知道一个确定无疑的事 实: 任何人说话都会有毛病, 圣贤说话也有毛

病,就会被说成精神分裂症。在现实生活里,我们就是这样看待自说自话的人。 如今我也挤进了话语圈子。这只能说明一件事:这个圈子已经分崩离析。基于这种不幸的现实,可以听到各种要求振奋的话语:让我们来重建中国的精神结构,等等。作为从另一个圈子里来的人,我对别圈子里的朋友有一定证:

病,这种毛病还相当严重。假如一般人犯了这种

来检查一下自己,看看傻不傻,疯不疯?有各种 各样的镜子可供检查自己之用:中国的传统是一 面镜子, 外国文化是另一面镜子。还有一面更大 的镜子,就在我们身边,那就是沉默的大多数。 这些议论当然是有感而发的。几年前, 我刚刚走 出沉默,写了一本书,送给长者看。他不喜欢这 本书,认为书不能这样来写。照他看来,写书应 该能教育人民,提升人的灵魂。这真是金玉良 言。但是在这世界上的一切人之中, 我最希望予 以提升的一个,就是我自己。这话很卑鄙,很自 私, 也很诚实。

思维的乐趣

二十五年前,我到农村去插队时,带了几本 书,其中一本是奥维德的《变形记》,我们队里 的人把它翻了又翻,看了又看,以致它像一卷海 带的样子。后来别队的人把它借走了,以后我又 在几个不同的地方见到了它,它的样子越来越 糟。我相信这本书最后是被人看没了的。现在我 还忘不了那本书的惨状。插队的生活是艰苦的, 吃不饱, 水土不服, 很多人得了病, 但是最大的 痛苦是没有书看,倘若可看的书很多的话,《变 形记》也不会这样悲惨地消失了。除此之外,还 得不到思想的乐趣。我相信这不是我一个人的经 历:傍晚时分,你坐在屋檐下,看着天慢慢地黑 下去,心里寂寞而凄凉,感到自己的生命被剥夺 了。当时我是个年轻人, 但我害怕这样生活下

了。当时我是个年轻人,但我害怕这样生活下去,衰老下去。在我看来,这是比死亡更可怕的事。
我插队的地方有军代表管着我们,现在我认为,他们是一批单纯的好人,但我还认为,在我这一生里,再没有谁比他们使我更加痛苦过了。他们认为,所谓思想的乐趣,就是一天二十四小时都用毛泽东思想来占领,早上早请示,晚上晚汇报,假如有闲暇,就去看看说他们自己"亚古都"的歌舞。我对那些歌舞本身并无意见,但是

看过二十遍以后就厌倦了。假如我们看书被他们 看到了,就是一场灾难,甚至"著迅鲁"的书也 不成——小红书当然例外。顺便说一句,还真有 人因为带了旧版的鲁迅著作给自己带来了麻烦。 有一个知识可能将来还有用处,就是把有趣的书 换上无趣的皮。我不认为自己能够在一些宗教仪 式中得到思想的乐趣, 所以一直郁郁寡欢。像这 样的故事有些作者也写到过, 比方说, 茨威格写 过一部以此为题材的小说《象棋》, 可称是现代 经典, 但我不认为他把这种痛苦描写得十全十美 了。这种痛苦的顶点不是被拘押在旅馆里没有书 看、没有合格的谈话伙伴,而是被放在外面,感 到天地之间同样寂寞, 面对和你一样痛苦的同 伴。在我们之前,生活过无数的大智者,比方 说,罗素、牛顿、莎士比亚,他们的思想和著述 可以使我们免于这种痛苦,但我们和他们的思 想、著述,已经被隔绝了。一个人倘若需要从思 想中得到快乐,那么他的第一个欲望就是学习。 我承认,我在抵御这种痛苦方面的确是不够坚 强,但我绝不是最差的一个。举例言之,罗素先 生在五岁时,感到寂寞而凄凉,就想道:假如我 能活到七十岁,那么我这不幸的一生才度过了十 四分之一! 但是等他稍大一点,接触到智者的思 想的火花,就改变了想法。假设他被派去插队, 很可能就要自杀了。

谈到思想的乐趣,我就想到了我父亲的遭 遇。我父亲是一位哲学教授, 在五六十年代从事 思维史的研究。在老年时,他告诉我自己一生的 学术经历,就如一部恐怖电影。每当他企图立论 时, 总要在大一统的官方思想体系里找自己的位 置,就如一只老母鸡要在一个大搬家的宅院里找 地方孵蛋一样。结果他虽然热爱科学而且很努 力,在一生中却没有得到思维的乐趣,只收获了 无数的恐慌。他一生的探索,只剩下了一些断壁 残垣, 收到一本名为《逻辑探索》的书里, 在他 身后出版。众所周知,他那一辈的学人,一辈子 能留下一本书就不错。这正是因为在那些年代, 有人想把中国人的思想搞得彻底无味。我们这个 国家里,只有很少的人觉得思想会有乐趣,却有 很多的人感受过思想带来的恐慌, 所以现在还有

很多人以为,思想的味道就该是这样的。 二 "文化革命"之后,我读到了徐迟先生写哥 德巴赫猜想的报告文学,那篇文章写得很浪漫。 一个人写自己不懂得的事就容易这样浪漫。我个 人认为,对于一个学者来说,能够和同行交流, 是一种起码的乐趣。陈景润先生一个人在小房子 里证数学题时,很需要有些国外的数学期刊可

看,还需要有机会和数学界的同仁谈谈。但他没 有,所以他未必是幸福的,当然他比没定理可证 坐就更加难熬。假如插队时,我懂得数论,必然会有陈先生的举动,而且就是最后什么都证不出也不后悔;但那个故事肯定比徐先生作品里描写的悲惨。然而,某个人被剥夺了学习、交流、建树这三种快乐,仍然不能得到我最大的同情。这种同情我为那些被剥夺了"有趣"的人保留着。"文化革命"以后,我还读到了阿城先生写知青下棋的小说,这篇小说写得也很浪漫。我这辈子下过的棋有五分之四是在插队时下的,同时我也从一个相当不错的棋手变成了一个无可救药的庸手。现在把下棋和插队两个词拉到一起,就

能引起我生理上的反感。因为没事干而下棋,性 质和手浮差不太多。我决不肯把这样无聊的事写

讲小说里。

的人要快活。把一个定理证了十几年,就算证出 时有绝大的乐趣,也不能平衡。但是在寂寞里枯

假如一个人每天吃一样的饭,干一样的活,再加上把八个样板戏翻过来倒过去地看,看到听了上句知道下句的程度,就值得我最大的同情。我最赞成罗素先生的一句话: "须知参差多态,乃是幸福的本源。"大多数的参差多态都是敏于思索的人创造出来的。当然,我知道有些人不赞成我们的意见。他们必然认为,单一机械,乃是

幸福的本源。老子说,要让大家"虚其心而实其 腹",我听了就不是很喜欢:汉儒废黜百家,独

设想了一个细节完备的乌托邦,但我像罗素先生 一样,决不肯到其中去生活。在这个名单的末尾 是一些善良的军代表,他们想把一切从我头脑中 驱除出去,只剩一本270页的小红书。在生活的 其他方面,某种程度的单调、机械是必须忍受 的,但是思想决不能包括在内。胡思乱想并不有 趣,有趣是有道理而且新奇。在我们生活的这个 世界上,最大的不幸就是有些人完全拒绝新奇。 我认为自己体验到最大快乐的时期是初进大 学时,因为科学对我来说是新奇的,而且它总是 逻辑完备, 无懈可击, 这是这个平凡的尘世上罕 见的东西。与此同时, 也得以了解先辈科学家的 杰出智力。这就如和一位高明的棋手下棋, 虽然 自己总被击败,但也有机会领略妙招。在我的同 学里, 凡和我同等年龄、有同等经历的人, 也和 我有同样的体验。某些单调机械的行为, 比如 吃、排泄、性交,也能带来快感,但因为过于简 单,不能和这样的快乐相比。艺术也能带来这样 的快乐, 但是必须产生于真正的大师, 像牛顿、 莱布尼兹、爱因斯坦那样级别的人物,时下中国 的艺术家, 尚没有一位达到这样的级别。恕我直 言,能够带来思想快乐的东西,只能是人类智慧 至高的产物。比这再低一档的东西,只会给人带 来痛苦: 而这种低档货, 就是出于功利的种种想

尊儒术,在我看来是个很卑鄙的行为。摩尔爵士

有必要对人类思维的器官(头脑)进行"灌 输"的想法,时下正方兴未艾。我认为脑子是感 知至高幸福的器官,把功利的想法施加在它上 面,是可疑之举。有一些人说它是进行竞争的工 具, 所以人就该在出世之前学会说话, 在三岁之 前背诵唐诗。假如这样来使用它,那么它还能获 得什么幸福,实在堪虞。知识虽然可以带来幸 福,但假如把它压缩成药丸子灌下去,就丧失了 乐趣。当然,如果有人乐意这样来对待自己的孩 子,那不是我能管的事,我只是对孩子表示同情 而已。还有人认为,头脑是表示自己是个好人的 工具,为此必须学会背诵一批格言、教条——事 实上,这是希望使自己看上去比实际上要好,十 足虚伪。这使我感到了某种程度的痛苦, 但还不 是不能忍受的。最大的痛苦莫过于总有人想要用 种种理由消灭幸福所需要的参差多态。这些人想 要这样做,最重要的理由是道德:说得更确切 些,是出于功利方面的考虑。因此他们就把思想 分门别类,分出好的和坏的,但所用的标准很是 可疑。他们认为,假如人们脑子里灌满了好的东 西,天下就会太平。因此他们准备用当年军代表 对待我们的态度,来对待年轻人。假如说,思想 是人类生活的主要方面,那么,出于功利的动机 去改变人的思想,正如为了某个人的幸福把他杀掉一样,言之不能成理。 有些人认为,人应该充满境界高尚的思想, 去掉格调低下的思想。这种说法听上去美妙,却

使我感到莫大的恐慌。因为高尚的思想和低下的 思想的总和就是我自己:倘若去掉一部分,我是 谁就成了问题。假设有某君思想高尚,我是十分 敬佩的:可是如果你因此想把我的脑子挖出来扔 掉,换上他的,我绝不肯,除非你能够证明我罪 大恶极, 死有余辜。人既然活着, 就有权保证他 思想的连续性,到死方休。更何况那些高尚和低 下完全是以他们自己的立场来度量的, 假如我全 盘接受, 无异于请那些善良的思想母鸡到我脑子 里下蛋,而我总不肯相信,自己的脖子上方,原 来是长了一座鸡窝。想当年,我在军代表眼里, 也是很低下的人,他们要把自己的思想方法、生 活方式强加给我, 也是一种脑移植。菲尔丁曾 说, 既善良又伟大的人很少, 甚至是绝无仅有 的, 所以这种脑移植带给我的不光是善良, 还有 愚蠢。在此我要很不情愿地用一句功利的说法: 在现实世界上,蠢人办不成什么事情。我自己当

愚蠢。在此找要很不情愿地用一句功利的说法: 在现实世界上,蠢人办不成什么事情。我自己当 然希望变得更善良,但这种善良应该是我变得更 聪明造成的,而不是相反。更何况赫拉克利特早 就说过,善与恶为一,正如上坡和下坡是同一条 路。不知道何为恶,焉知何为善?所以他们要求 的,不过是人云亦云罢了。

假设我相信上帝(其实我是不信的),并且 正在为善恶不分而苦恼,我就会请求上帝让我聪明到足以明辨是非的程度,而绝不会请他让我愚蠢到让人家给我灌输善恶标准的程度。假若上帝 要我负起灌输的任务,我就要请求他让我在此项 任务和下地狱中做一选择,并且我坚定不移的决心是:选择后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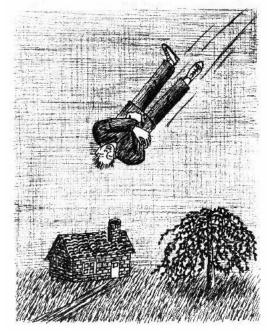
四

假如要我举出一生最善良的时刻,那我就要举出刚当知青时,当时我一心想要解放全人类,丝毫也没有想到自己。同时我也要承认,当时我愚蠢得很,所以不仅没干成什么事情,反而染上了一身病,丢盔卸甲地逃回城里。现在我认为,愚蠢是一种极大的痛苦;降低人类的智能,乃是一种最大的罪孽。所以,以愚蠢教人,那是善良的人所能犯下的最严重的罪孽。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决不可对善人放松警惕。假设我被大奸大恶之徒所骗,心理还能平衡;而被善良的低智人所骗,我就不能点了是一个

假如让我举出自己最不善良的时刻,那就是现在了。可能是因为受了一些教育,也可能是因为已经成年,反正你要让我去解放什么人的话,我肯定要先问问,这些人是谁,为什么需要帮助,其次要问问,帮助他们是不是我能力所及;

导上硬要我去,我还得去,但是这以后挖坏了青 山、造成了水土流失等等,就罪不在我。一般人 认为, 善良而低智的人是无辜的。假如这种低智 是先天造成的,我同意。但是人可以发展自己的 智力,所以后天的低智算不了无辜——再说,没 有比装傻更便当的了。当然,这结论绝不是说当 年那些军代表是些装傻的奸邪之辈——我至今相 信他们是好人。我的结论是: 假设善恶是可以判 断的,那么明辨是非的前提就是发展智力,增广 知识。然而, 你劝一位自以为已经明辨是非的人 发展智力,增广见识,他总会觉得你让他舍近求 远,不仅不肯,还会心生怨恨。我不愿为这样的 小事去得罪人。 我现在当然有自己的善恶标准, 而且我现在 并不比别人表现得坏。我认为低智、偏执、思想 贫乏是最大的邪恶。按这个标准,别人说我最善 良,就是我最邪恶时:别人说我最邪恶,就是我 最善良时。当然我不想把这个标准推荐给别人, 但我认为, 聪明、达观、多知的人, 比之别样的 人更堪信任。基于这种信念, 我认为我们国家 在"废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后,就丧失了很多 机会。

最后我还要想想,自己直奔云南去挖坑,是否于 事有补。这样想来想去,我肯定不愿去插队。领



我们这个民族总是有很多的理由封锁知识、 钳制思想、灌输善良,因此有很多才智之士在其 一生中丧失了学习、交流、建树的机会,没有得 到思想的乐趣就死掉了。想到我父亲就是其中的

一个,我就心中黯然,想到此类人士的总和有恒 河沙数之多,我就趋向于悲观。此种悲剧的起 因, 当然是现实世界里存在的种种问题。伟大的 人物总认为, 假设这世界上所有的人都像他期望 的那样善良——更确切地说,都像他期望的那样 思想, "思无邪", 或者"狠斗私字一闪念", 世界就可以得救。提出这些说法的人本身就是无 邪或者无私的,他们当然不知邪和私是什么,故 此这些要求就是: 我没有的东西, 你也不要有。 无数人的才智就此被扼杀了。考虑到那恒河沙数 才智之士的总和是一种难以想象的庞大资源,这 种想法就是打算把整个大海装入一个瓶子之中。 我所看到的事实是,这种想法一直在实行中,也 就是说,对于现实世界的问题,从愚蠢的方面找 办法。据此我认为,我们国家自汉代以后,一直 在进行思想上的大屠杀: 而我能够这样想, 只说 明我是幸存者之一。除了对此表示悲伤之外,我 想不到别的了。 \mp

我虽然已活到了不惑之年, 但还常常为一件 事感到疑惑: 为什么有很多人总是这样的仇恨新 奇, 仇恨有趣。古人曾说: 天不生仲尼, 万古长 如夜。但我有相反的想法。假设历史上曾有一位 大智者,一下发现了一切新奇、一切有趣,发现 了终极真理, 根绝了一切发现的可能性, 我就情 这种终极真理已经被发现,人类所能做的事就只剩下了依据这种真理来做价值判断。从汉代以后到近代,中国人就是这么生活的。我对这样的生活一点都不喜欢。 我认为,在人类的一切智能活动里,没有比做价值判断更简单的事了。假如你是只公兔子,

愿到该智者以前的年代去生活。这是因为,假如

做价值判断更简单的事了。假如你是只公兔子,就有做出价值判断的能力——大灰狼坏,母兔子好;然而兔子就不知道九九表。此种事实说明,一些缺乏其他能力的人,为什么特别热爱价值的领域。倘若对自己做价值判断,还要付出一些代价;对别人做价值判断,那就太简单、太舒服了。讲出这样粗暴的话来,我的确感到羞愧,但我并不感到抱歉。因为这种人士带给我们的痛苦实在太多了。

实在太多了。 在一切价值判断之中,最坏的一种是:想得太多、太深奥、超过了某些人的理解程度是一种罪恶。我们在体验思想的快乐时,并没有伤害到任何人;不幸的是,总有人觉得自己受了伤害。诚然,这种快乐不是每一个人都能体验到的,但我们不该对此负责任。我看不出有什么理由更取消这种快乐,除非把卑鄙的嫉妒计算在内——这世界上有人喜欢丰富,有人喜欢单纯的人,我见到的情形总是相反。假如我对科学和艺术稍有所知 的话,它们是源于思想乐趣的浩浩江河,虽然惠及一切人,但这江河决不是如某些人所想象的那样,为他们而流,正如以思想为乐趣的人不是为他们而生一样。

对于一位知识分子来说,成为思维的精英,比成为道德精英更为重要。人当然有不思索、把自己变得愚笨的自由;对于这一点,我是一点点。见都没有的。问题在于思索和把自己变聪明的自由到底该不该有。喜欢前一种自由的人认为,过于复杂的思想会使人头脑昏乱,这听上去似乎有些道理。假如你把深山里一位质朴的农民请到城市的化工厂里,他也会因复杂的管道感到头晕,然而这不能成为取消化学工业的理由。所以,质朴的人们假如能把自己理解不了的事情看做是与己无关的事,那就好了。

假如现在我周围的世界又充满了"文革"时的军代表和道德教师,只能使我惊,不能使我惧。因为我已经活到了四十二岁。我在大学里遇到了把知识当做幸福来传播的数学教师,他使学习数学变成了一种乐趣。我遇到了启迪我智慧的人。我有幸读到了我想看的书——这个书单很是庞杂,从罗素的《西方哲学史》,一直到英国维多利亚时期的地下小说。这最后一批书实在是很不堪的,但我总算是把不堪的东西也看到了。当然,我最感谢的是那些写了好书的人,比方说,

但对那些写了坏书的人也不怨恨。我自己也写了 几本书,虽然还没来得及与大陆读者见面,但总 算获得了一点创作的快乐。这些微不足道的幸福 就能使我感到在一生中稍有所得,比我父亲幸

萧伯纳、马克•吐温、卡尔维诺、杜拉斯等等,

福。作为一个有过幸福和痛苦两种经历的人,我期望下一代人能在思想方面有些空间来感到幸福,而且这种空间比给我的大得多。而这些呼吁

当然是对那些立志要当军代表和道德教师的人而

发的。

福,比那些将在思想真空里煎熬一世的年轻人幸

中国知识分子与中古遗风

一、谁是知识分子?

我到现在还不确切知道什么人算是知识分 子,什么人不算。插队的时候,军代表就说过我 是"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那一年我只有十七 岁,上过六年小学,粗识些文字,所以觉得"知 识分子"这四个字受之有愧。顺便说一句,"小 资产"这三个字也受之有愧,我们家里吃的是公 家饭,连家具都是公家的,又没有在家门口摆摊 卖香烟,何来"小资产"?至于说到我作为一个 人,理应属于某一个阶级,我倒是不致反对,但 到现在我也不知道"知识青年"算什么阶级。假 如硬要比靠,我以为应当算是流氓无产者之类。 这些已经扯得太远了。我们国家总以受过某种程 度的教育为尺度来界定知识分子, 外国人却不是 这样想的。我在美国留学时,和老美交流过,他 们认为工程师、牙医之类的人,只能算是专业人 员,不算知识分子,知识分子应该是在大学或者 研究部门供职,不坐班也不挣大钱的那些人。照 这个标准,中国还算有些知识分子。《纽约时 报》有一次对知识分子下了个定义,我不敢引 述,因为那个标准说到了要"批判社会",照此 中国就没有或是几乎没有知识分子。还有一个定 义是在消闲刊物上看来的,我也不大敢信。照那 个标准,知识分子全都住在纽约的格林威治村,

愤世嫉俗,行为古怪,并且每个人都以为自己是世界上最后一个知识分子。所以我们还是该以有一份闲差或教职为尺度来界定现在的知识分子,以便比较。

如果到历史上去找知识分子, 先秦诸子和古 希腊的哲学家当然是知识分子, 但是距离太遥 远。到了中古,我们找到的知识分子的对应物就 该是这样的:在中国,是一些进了县学或者州学 的读书人, 在等着参加科举的时候, 能领到些米 或者柴火:学官不时来考较一下,实在不通的要 打一顿: 等到中了科举当了官, 恐怕就不能算是 知识分子: 所研究的学问, 属于伦理学或者道德 哲学之类。而在欧洲, 是些教士或修道士, 通晓 拉丁文, 打一辈子光棍, 万一打熬不住, 搞了同 性恋, 要被火烧死, 研究的学问是神学, 一个针 尖上能立几个天使之类。虽然生活清苦,两边的 知识分子都有远大的理想。这边以天下为己任, 不亦重乎?那边立志献身于上帝,不亦高尚平? 当然,两边都出了些好人物。咱们有关汉卿、曹 雪芹, 人家有哥白尼、布鲁诺, 不说是平分秋 色, 起码是各有千秋。所以在中古时中外知识分 子很是相像。到了近代就不像了。

二、中国的知识分子的中古遗风

现代中国的知识分子,相比之下中古的遗风 多些,首先表现在受约束上。试举一例,有一位 柯老说过,知识分子两大特点,一是懒,二是 贱……三天不打,尾巴就翘到天上去了。他老人 家显出了学官的嘴脸。前几天我在电视剧《针眼 儿胡同》里听见一位派出所所长也说了类似的 话,此后我一直等待正式道歉,还没等到。顺便 说说,当年军代表硬要拿我算个知识分子的同便 说说,当年军代表硬要拿我算个知识分子的屁股 要收拾我。此种事实说明,中国知识分子的屁股 离学官的板子还不太远。而外国的例子是有一位 赫赫有名的福柯,颇有古希腊的遗风,是公开的 同性恋者,未听说法国人要拿他点天灯。

辦辦有名的個門,颇有古布庙的處风,是公开的同性恋者,未听说法国人要拿他点天灯。 不管怎么说,中外知识分子还是做着一样的事,只是做法不同──否则也不能都被叫做知识分子──这就是做自己的学问和关注社会。做学问的方面,大家心里有数,我就不加评论了。至于关注社会,简直是一目了然──关心的方式大不相同。中国知识分子关注社会的伦理道德,中国知识分子关注社会的伦理道德,也是以理性为基础来讨论。弗罗姆白河、也是以理性为基础来讨论。弗罗姆白河、大家那里热衷于伦理道德的,主要是些教士,还

有一些是家庭妇女(我听说美国一些抵制色情协会都是家庭妇女在牵头——可能有以偏概全之处)。我敢说大学教授站在讲坛上,断断不会这样说:你们这些罪人,快忏悔吧……这与身份不

很低。教皇本人都不这样, 我在电视上看到过 他,笑眯眯的,说话很和气,遇到难以教化的 人,就说:我为你祷告,求上帝启示于你——比 之我国某位作家动不动就"警告×××",真有 天壤之别。据我所知,教皇博学多识,我真想把 他也算个知识分子,就怕他不乐意当。 我国知识分子在讨论社会问题时,常说的一 件事就是别人太无知。举例言之,我在海外求学 时,在《人民日报》(海外版)上看到了一篇文 章,说现在大学生水平太低,连"郭鲁茅巴"都 不知道, 我登时就如吃了一闷棍。我想这是个蒙 古人,不知为什么我该知道他。想到了半夜才想 出来,原来他是郭沫若、鲁迅、茅盾、巴金四位 先生。一般来说,知识的多寡是个客观的标准, 但把自编的黑话也列入知识的范畴, 就难说有多 客观了。现在中学生不知道李远哲也是个罪名 ——据我所知,学化学的研究生也未必能学到李 先生的理论:他们还有个罪名是"追星族",鬼 迷心窍, 连杨振宁、李政道、李四光是谁都不知 道。据我所知,这三位先生的学问实在高深,中 学生根本不该懂,不知道学问,死记些名字,有 何必要? 更何况记下这些名字之后屈指一算, 多 一半都人了美国籍,这是给孩子灌输些什么? 有一个爱说的话题就是别人"格调低下",我以

符。因为口沫飞溅,对别人大做价值评判,层次

调,小说的题目叫《会说话的猪》。总的来说, 这类文章的要点是说别人都不够好, 最后呼吁要 大大提高全社会的道德水平, 否则就要国将不 国。这种挑别人毛病的文章, 国外的报刊上也 有。只是挑出的毛病比较靠谱,而且没有借着贬 别人来抬自己。如果把道德伦理的功能概括为批 判和建设两个方面,以上所说的属于批判方面。 我不认为这是批判社会——这是批判人。知识分 子的批判火力对两类人最为猛烈:一类是在校学 生,尤其是中学生:另一类是踩着地雷断了腿的 同类。这道理很明白——别人咱也惹不起。 现在该说说建设的方面了。这些年来,大家 蜂拥而上赞美过的正面形象, 也就是电视剧《渴 望》里面的一位妇女。该妇女除了长得漂亮之 外,还像是封建时期一个完美的小媳妇。当然, 大伙是从后一个方面,而不是前一个方面来赞美 她:这也是中古的遗风。不过,要旌表一个戏中 人,这可太古怪了。我们知识分子的正面形象则 是: 谢绝了国外的高薪聘请, 回国服务。想要崇 高,首先要搞到一份高薪聘请,以便拒绝掉,这 也太难为人了: 在知识分子里也没有普遍意义。

所以,除了树立形象,还该树立个森严的道德体系,把大家都纳入体系。从道德上说事,就人人

为这句话的意思是说: "兄弟我格调甚高,不是俗人!"我在一篇匈牙利小说里看到过这种腔

都能被说着了。

所谓道德体系,是价值观念里跟人有关的部 分。有人说它森严点好,有人说它松散点好,我 都没有意见。主要的问题是,价值观念不是某个 人能造出来的(人类学上有些说法,难以一一引 述),道德体系也不是说立哪个就能立起哪个。 就说儒家的道德体系吧, 虽然是孔孟把它造了出 来,要不是大一统的中央帝国拿它有用,恐怕早 被人忘掉了。现在的知识分子想造道德体系,关 上门就可以造。造出来人家用不用, 那就是另一 回事了,我们当然可以潜心于伦理学、道德哲 学, 营造一批道德体系, 供社会挑选, 或是向社 会推荐——但是这件事也没见有人干。当年冯定 老先生就栽在这上面, 所以现在的知识分子都学 乖了, 只管呼吁不管干, 并且善用一种无主 句: "要如何如何"。此种句式来源于《圣经• 创世记》: "上帝说,要有光,于是有了 光。"真是气魄宏伟。上帝的句式,首长用用还 差不多。咱们用也就是跟着起哄罢了。

现在可以说说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的中古遗风是什么了。他既不像远古的中国知识分子(如孔孟、杨朱、墨子)那样建立道德体系,也不像现代欧美知识分子跨价值观的立论(价值中立)。最爱干的事是拿着已有的道德体系说别人,如前所述,这正是中古的遗风。倒霉的是,在社会转

型时期,已有的道德体系不完备,自己都说不 清: 于是就哀叹: 人心不古, 世道浇漓, 道德武 器船不坚, 炮不利, 造新船新炮又不敢。其实可 以把开船打炮的事交给别人干——但咱们又怕失 业。当然,知识分子也是社会的一分子,也该有 公民热情, 针砭时弊也是知识分子该干的事; 不 过出于公民热情去做事时,是以公民的身份,而 非知识分子的身份,和大家完全平等。这个地位 咱们又接受不了, 非要有点知识分子特色不可。 照我看这个特色就是中古特色。 三、中国知识分子该不该放弃中古遗风 现在中国知识分子在关注社会时,批判找不 着目标, 颂扬也找不着目标, 只一件事找得着目 标: 呼吁速将大任降给我们, 这大任乃是我们维 护价值体系的责任,没有它我们就丧失了存在的 意义。要论价值体系的形成,从自然地理到生活

方式都有一份作用, 其功能也是关系到每一个 人,维护也好,变革也罢,总不能光知识分子说 了算哪。要社会把这份责任全交给你,得有个理 由。总不能说我除了这件事之外旁的干不来吧? 凭我妙笔生花,词儿多?那就是把别人当傻子 了。凭我是个好人?这话人人会说,故而不能认 真对待。我知道有人很想说, 历史上就是我们负 这责任。这不是个道理, 历史上男子可以三妻四 妾,妇女还裹脚哪,咱们可别讲出这种糊涂油蒙 咱们这些人是拉不动的。说来说去,只能说凭我清楚明白。那么我只能凭思维能力来负这份责任,说那些说得清的事;把那些说不清的事,交付给公论。现代的欧美知识分子就是这么讨论社会问题:从人类的立场,从科学的立场,从理性的立场,把价值的立场剩给别人。咱们能不能学会?

了心的话来找挨骂。再说,拉着历史车轮逆转,

有"士"的传统。有人说,他先天下之忧而忧, 后天下之乐而乐(悲观主义者?),有人说,他 以天下为己任(国际主义者?),我看都不典 型。最典型的是他自以为道德清高(士有百 行),地位崇高(四民之首),有资格教训别人 (教化于民)。这就是说,我们是这样看自己 的。问题是别人怎样看我们。我所见到的事,实 属可怜, "脱裤子割尾巴"地混了这么多年, 才 混到工人阶级队伍里,可谓"心比天高,命比纸 薄"! 在这种情况下, 我建议咱们把"士"的传 统忘掉为好, 因为不肯忘就是做白日梦了。如果 我们讨论社会问题,就讲硬道理:有什么事,我 知道,别人还不知道:或者有什么复杂的问题, 我想通了,别人想不通;也就是说,按现代的标 准来表现知识分子的能力。这样虽然缺少了中国 特色, 但也未见得不好。

知识分子的不幸

乔叟《坎特伯雷故事集》里,有这样一个故事,有位武士犯了重罪,国王把他交给王后处置。王后命他回答一个问题:什么是女人最大的心愿?这位武土当场答不上来,王后给了他一个期限,到期再答不上来,就砍他的脑袋。于是到限,到期再答不上寻求答案。最后终于找到这位武士走遍天涯去寻求答案。最后终于找到了,保住了自己的头;假如找不到,也就不成其为故事。据说这个答案经全体贵妇讨论,一致认为正确,就是:"女人最大的心愿就是有不到,这一个一世纪,这答案就可以得满分啦。

我也有一个问题,是这样的:什么是知识分子最害怕的事?而且我也有答案,自以为经得起全球知识分子的质疑,那就是:"知识分子最怕活在不理智的年代。"所谓不理智的年代,就是你不明不明年代,也是老舍跳进不转的年代,也是老舍跳进太平湖的年代。我认为,他是老舍跳进太平湖人,假如果,不不去,以有长处,只有短处,活着呢,还是死去,知道是一个倒看的年头儿何时过。最大的问题是:这个倒霉的年头儿何时过去。假如能赶上这年头过去,就活着:赶不上了

就犯不着再拖下去。老舍先生自杀的年代,我已 经懂事了, 认识不少知识分子。虽然我当时是个 孩子, 但嘴很严, 所以也是他们谈话的对象。就 我所知, 他们最关心的正是赶得上赶不上的问 题。在那年头死掉的知识分子,只要不是被杀, 准是觉得赶不上好年头了。而活下来的准觉得自 己还能赶上——当然,被改造好了、不再是知识 分子的人不在此列。因此我对自己的答案颇有信 心, 敢拿这事和天下人打赌, 知识分子最大的不 幸,就是这种不理智。 下一个问题是: 我们所说的不理智, 到底是 因何而起?对此我有个答案,但不愿为此打赌, 主要是怕对方输了赖账:此种不理智,总是起源 于价值观或信仰的领域。不很久以前,有位外国 小说家还因作品冒犯了某种信仰,被下了决杀 令,只好隐姓埋名躲起来。不管此种宗教的信仰 者怎么看,我总以为,因为某人写小说就杀了他 是不理智的。所幸这道命令已被取消,这位小说 家又可以出来角逐布克奖了。对于这世界上的各 种信仰,我并无偏见,对有坚定信仰的人我还很

佩服,但我不得不指出,狂信会导致偏执和不理 智。有一篇歌词,很有点说明意义: 跨讨大海, 尸浮海面, 跨过高山,尸横遍野, 为天皇指躯,

视死如归。 这是一首日本军歌的歌词,从中不难看出, 对天皇的狂信导致了最不理智的死亡欲望。一位

知识分子对歌中唱到的风景,除了痛心疾首,不 应再有其他评价。还有一支出于狂信的歌曲,歌 词如下: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就是好!

就是好来就是好啊,

就是好……

这四个"就是好",无疑根绝了讲任何道理的可能性。因为狂信,人就不想讲理。我个人以为,无理可讲比尸横遍野更糟;而且,只要到了无理可讲的地步,肯定也要尸横遍野,"文化革命"里就死人不少,还造成了全民知识水平的大倒退。

当然,信仰并不是总要导致狂信,它也不总是导致不理智。全无信仰的人往往不堪信任,在我们现在的社会里,无信仰无价值的人正给社会制造麻烦,谁也不能视而不见。十年前,我在美国,和我的老师讨论这个问题,他说:对一般人来说,有信仰比无信仰要好。起初我不赞成,后来还是被他说服了。



十年前我在美国,适逢里根政府要通过一个 法案,要求所有的中小学在课间安排一段时间, 让所有的孩子在教师的带领下一起祷告。因为想 起了"文化革命"里的早请示,我听了就摇头, 险些把脑袋摇了下来。我老师说:这件事你可以 不同意,但不要这样嗤之以鼻——没你想的那么 糟。政府没有强求大家祈祷新教的上帝。佛教孩 子可以念阿弥陀佛,伊斯兰教的孩子可以祷告真 主,中国孩子也可以想想天地祖宗——各自向自 己的神祈祷,这没什么不好。但我还是要摇头。

子保持虔诚的心境,这的确不是坏主意——当时 我是这样想,现在我又改主意了。 时隔十年,再来考虑信仰问题,我忽然发 现,任何一种信仰,包括我的信仰在内,如果被 滥用,都可以成为打人的棍子、迫害别人的工 具。渎神是罪名,反民族反传统、目无祖宗都是 罪名。只要你能举出一种可以狂信而无丧失理智 危险的信仰, 无须再说它有其他的好处, 我马上 就皈依它——这种好处比其他所有好处加起来, 都要大得多啊。 现在,有这样一种信仰摆在了我们面前。请 相信,对于它的全部说明,我都考虑过了。它有 很多好处:它是民族的、传统的、中庸的、自然

的、先进的、惟一可行的:论说都很充分。但我

是自珍自重,人活在世界上总得有点信念才成。就我个人而言,虽是无神论者,对于无限广阔的未知世界,多少还有点猜测:我也有个人的操守,从不逾矩,其依据也不是人人都能接受的的人信神、信祖宗,或者信天命——只要应了别人信神、信祖宗,或者信天命——只要信得不过分。在学校里安排段祈祷的时间,让小当时我是这样想,现在我又改主意了。时隔十年,再来考虑信仰问题,我忽然发现,任何一种信仰,包括我的信仰在内,如果被滥用,都可以成为打人的根子。迫害别人的工

我老师又说:不要光想你自己!十几岁的孩子总不会是知识分子吧。就算他是无神论者,也可以在祷告时间反省一下自己的所作所为。这种道理说服了我,止住了我的摇头疯:不管是信神,还

使人颈骨折断: 反民族、反传统、反中庸、反自 然……尤其是头两顶帽子,分量简直是一目了然 的。就连当初提倡它的余英时先生,看到我们这 里附和者日众, 也犯起嘀咕来了。最近他在《二 十一世纪》杂志上著文,提出了反对煽动民族狂 热的问题。在我看来,就是因为看到了第一顶帽 子的分量。金庸先生小说里曾言: "武林至尊, 宝刀屠龙:号令天下,莫敢不从!"民族狂热就 是把屠龙刀啊。余先生不肯铸出宝刀, 再倒持太 阿,以柄授人——这证明了我对海外华人学者一 贯的看法:人家不但学术上有长处,对于切身利 害也很惊警,借用打麻将的术语,叫做"门儿 清"! 至于国内的学者,门儿清就不是他们的长 处。有学者说,我们搞的是学术研究,不是搞意 识形态——嘿,这由得了你吗?有朝一日它成了 意识形态, 你的话就是罪状: 胆敢把我们民族伟 大的精神遗产扣押在书斋里,不让它和广大群众 见面!我敢打赌,甚至敢赌十块钱:到了这有朝 一日, 整他准比整我还厉害。 说到信仰,我和我老师有种本质的不同。他 老人家是基督徒,又对儒学击节赞赏;他告诉我 说,只要身体条件许可,他每年都要夫耥以色列

不以为它可以保证自己不是打人的棍子,理由很 简单,它本身就包括了很多大帽子,其分量足以 知道,他是一个信仰的爱好者。我相信他对我的看法是:可恨的无神论者,马基雅弗利分子。我并不以此为耻。说到马基雅弗利,一般人都急于和他划清界线,因为他胆敢把道义、信仰全抛开,赤裸裸地谈到利害;但是真正的知识分子对他的评价不低,赤裸裸地谈利害,就接近于理智。但我还是不当马基雅弗利分子——我是墨子的门徒,这样把自己划在本民族的圈子里面,主要是想防个万一。顺便说一句,我老师学问很

——他对犹太教也有兴趣;至于割没割包皮,因 为没有和他老人家同浴的机会,我不知道。但我

这一点,他也佩服。用他的原话来说,是这样的:你们大陆来的同学,经历这一条,别人没法比啊。 我对墨子的崇拜有两大原因:其一,他思路缜密,有人说他发现了小孔成像——假如是真的,那就是发现了光的直线传播,比朱子只知阴阳二气强了一百多倍——只可惜没有完备的实验记录来证明。另外,他用微积分里较老的一种方

大,但很天真;我学问很小,但老奸巨猾。对于

法来论证无穷(实际是论兼爱是可能的。这种方法叫德尔塔一依伏赛语言),高明无比;在这方面,把孔孟程朱捆在一起都不是他的个儿。其二,他敢赤裸裸地谈利害。我最佩服他这后一点。但我不崇拜他兼爱无等差的思想,以为有滥

情之嫌。不管怎么说,墨子很能壮我的胆。有了他,我也敢说自己是中华民族的赤诚分子,不怕国学家说我是全盘西化了。

作为墨子门徒, 我认为理智是伦理的第一准 则, 理由是: 它是一切知识分子的生命线。出于 利害,它只能放到第一。当然,我对理智的定义 是: 它是对知识分子有益,而绝不是有害的性 质。——当然还可以有别的定义,但那些定义里 一定要把我的定义包括在内。在古希腊, 人最大 的罪恶是在战争中砍倒橄榄树。在现代,知识分 子最大的罪恶是建造关押自己的思想监狱。砍倒 橄榄树是灭绝大地的丰饶, 营造意识形态则是灭 绝思想的丰饶:我觉得后一种罪过更大——没了 橄榄油,顶多不吃色拉,没有思想人就要死了。 信仰是重要的,但要从属于理性——如果这是不 许可的, 起码也该是鼎立之势。要是再不许可, 还可以退而求其次——你搞你的意识形态,我不 说话总是可以的吧。最糟的是某种偏激之见主宰 了理性, 聪明人想法子自己来害自己。我们所说 的不幸,就从这里开始了。

中国的人文知识分子,有种以天下为己任的 使命感,总觉得自己该搞出些给老百姓当信仰的 东西。这种想法的古怪之处在于,他们不仅是想 当牧师、想当神学家,还想当上帝(中国话不叫 上帝,叫"圣人")。可惜的是,老百姓该信什

遗憾的。还有一条不令人遗憾,但却要命:你自 己也是老百姓; 所以弄得不好, 就会自己屙屎自 己吃。中国的知识分子在这一节上从来就不明 白, 所以常常会害到自己。在这方面我有个例 子,只是想形象说明一下什么叫自己屙屎自己 吃,没有其他寓意:我有位世伯,"文革"前是 工读学校的校长,总拿二十四孝为教本,教学生 说, 百善孝为先, 从老莱娱亲、郭解埋儿, 一路 讲到卧冰求鱼。学生听得毛骨悚然, 他还自以为 得计。忽一日,来了"文化革命",学生把他驱 到冰上,说道:我们打听清楚了,你爸今儿病 了,要吃鱼——脱了衣服,趴下吧,给我们表演 一下卧冰求鱼——我世伯就此落下病根,健康全 毁了。当然,学生都是混蛋,但我世伯也懊悔当 初讲得太肉麻。假如不讲那些肉麻故事,挨揍也 是免不了,但学生怎么也想不出这么绝的方法来 作践他。他倒愿意在头上挨皮带, 但岂可得 乎……我总是说笑话来安慰他: 你没给他们 讲"割股疗亲",就该说是不幸之中的大幸,要 不然,学生片了你,岂不更坏?但他听了不觉得 可笑。时至今日,一听到二十四孝,他就浑身起 鸡皮疙瘩。 我对国学的看法是:这种东西实在厉害。最 可怕之处就在那个"国"字。顶着这个字,谁还

么,信到哪种程度,你说了并不算哪,这是令人

下来是枉然的: 否则也不至于套了好几千年。它 的诱人之处也在这个"国"字,抢到这个制高 点,就可以压制一切不同意见;所以它对一切想 在思想领域里巧取豪夺的不良分子都有莫大的诱 惑力。你说它是史学也好,哲学也罢,我都不反 对——倘若此文对正经史学家哲学家有了得罪之 处,我深表歉意——但你不该否认它有成为棍子 的潜力。想当年,像姚文元之类的思想流氓拿阶 级斗争当棍子, 打死打伤了无数人。现在有人又 在造一根漂亮棍子。它实在太漂亮了, 简直是完 美无缺。我怀疑除了落进思想流氓手中变成一种 凶器之外, 它还能有什么用场。鉴于有这种危 险,我建议大家都不要做上帝梦,也别做圣人 梦, 以免头上鲜血淋漓。 对于什么叫美好道德、什么叫善良,我有个 最本分的考虑:认真地思索,真诚地明辨是非, 有这种态度,大概就可算是善良吧。说具体些, 如罗素所说,不计成败利钝地追求客观真理,这 该是种美德吧?知识本身该算一种善吧?科学知 识分子说这就够了,人文知识分子却来扳杠。他 们说,这种朴素的善恶观,造成了多少罪孽!现 代的科技文明使人类迷失了方向, 科学又造出了 毁灭世界的武器。好吧,这些说法也对。可是翻 过来看看,人文知识分子又给思想流氓们造了多

敢有不同意见? 这种套子套上脖子, 想把它再扯

夫,没有一种知识分子是清白无辜的。所以我建 议把看不清楚的事撇开, 就从知识分子本身的利 害来考虑问题——从这种利害出发,考虑我们该

少凶器、多少混淆是非的烟雾弹!翻过来倒过

有何种道德、何种信念。至于该给老百姓(包括

我们自己在内)灌输些什么,最好让领导上去考 虑。我觉得领导上办这些事能行,用不着别人帮

忙。

花剌子模信使问题

据野史记载,中亚古国花刺子模有一古怪的 风俗, 凡是给君王带来好消息的信使, 就会得到 提升,给君王带来坏消息的人则会被送去喂老 虎。于是将帅出征在外, 凡麾下将士有功, 就派 他们给君王送好消息,以使他们得到提升:有 罪,则派去送坏消息,顺便给国王的老虎送去食 物。花剌子模是否真有这种风俗并不重要, 重要 的是这个故事所具有的说明意义,对它可以举一 反三。敏锐的读者马上就能发现, 花刺子模的君 王有一种近似天真的品性, 以为奖励带来好消息 的人,就能鼓励好消息的到来,处死带来坏消息 的人,就能根绝坏消息。另外,假设我们生活在 花剌子模, 是一名敬业的信使, 倘若有一天到了 老虎笼子里,就可以反省到自己的不幸是因为传 输了坏消息。最后, 你会想到, 我讲出这样一个 古怪故事, 必定别有用心。对于这最后一点, 必 须首先承认。

观自允承认。 从某种意义上说,学者的形象和花刺子模信 使有相像处,但这不是说他有被吃掉的危险。首 先,他针对研究对象,得出有关的结论,这时还 不像信使;然后,把所得的结论报告给公众,包 括当权者,这时他就像个信使;最后,他从别人 的反应中体会到自己的结论是否受欢迎,这时候 他就像个花刺子模的信使。中国的近现代学者

里,做"好消息信使"的人很多,尤其是人文学 者。比方说,现在大家发现了中华文化是最好的 文化, 世界的前途倚赖东方文明。不过也有"坏 消息信使",此人叫做马寅初。五十年代初,马 寅初提出了新人口论。当时以为,只要把马老臭 批一顿,就可以根绝中国的人口问题,后来才发 现,问题不是这么简单。 假如学者能知道自己报告的是好消息还是坏 消息,这问题也就简单了。这方面有一个例子是 我亲身所历。我和李银河从1989年开始一项社会 学研究,首次发现了中国存在着广泛的同性恋人 群,并且有同性恋文化。当时以为这个发现很有 意义,就把它报道出来,结果不但自己倒了霉, 还带累得一家社会学专业刊物受到本市有关部门 的警告。这还不算,还惊动了该刊一位顾问(八 十多岁的老先生),连夜表示要不当顾问。此时 我们才体会到这个发现是不受欢迎的,读者可以 体会到我们此时是多么的惭愧和内疚。假设禁止 我们出书,封闭有关社会学杂志,就可以使中国 不再出现同性恋问题,这些措施就有道理。但同 性恋倾向是遗传的, 封刊物解决不了问题, 所以 这些措施一点道理都没有。值得庆幸的是, 北京 动物园的老虎当时不缺肉吃。由此得出花刺子模 信使问题第一个结论是:对于学者来说,研究的 结论会不会累及自身,是个带有根本性的问题。

这主要取决于在学者周围有没有花剌子模君王类 的人。

假设可以对花剌子模君王讲道理, 就可以 说,首先有了不幸的事实,然后才有不幸的信 息,信使是信息的中介,尤其的无辜。假如要反 对不幸,应该直接反对不幸的事实,此后才能减 少不幸的信息。但是这个道理有一定的复杂性, 不是君王所能理解。再说,假如能和他讲理,他 就不是君王。君王总是对的, 臣民总是不对。君 王的品性不可更改, 臣民就得适应这种现实。假 如花剌子模的信使里有些狡猾之徒, 递送坏消息 时就会隐瞒不报, 甚至滥加篡改。鲁迅先生有篇 杂文, 谈到聪明人和傻子的不同遭遇, 讨论的就 是此类现象。据我所知,学者没有狡猾到这种程 度,他们只是仔细提防着自己,不要得出不受欢 迎的结论来。由于日夜提防,就进入了一种迷迷 糊糊的心态, 乃是深度压抑所致。与此同时, 人 人都渴望得到受欢迎的结论, 因此连做人都不够 自然。现在人们所说的人文科学的危机, 我以为 主要起因于此。还有一个原因在经济方面——挣 钱太少。假定可以痛快淋漓地做学问, 再挣很多 的钱, 那就什么危机都没有了。

我个人认为,获得受欢迎的信息有三种方法:其一,从真实中索取、筛选;其二,对现有的信息加以改造;其三,凭空捏造。第一种最困

难。第三种最为便利,在这方面,学者有巨大的不利之处,那就是凭空捏造不如奸佞之徒。假定有君王专心要听好消息,与其养学者,不如就是官。假如学者下海去改造、捏造信息,对于官。假如学者下海去改造。因此学者往往在求真空者,是一种自杀之道。因此学者往往在文实和受欢迎之中,苦苦求索一条两全之路,们说,二是现代史要牢记两个原则,一是治史事实按党性的原则。这就是说,这节课我没听懂。在文史方面,我搞不清的东西还很多。不过我也能体会到学者的苦心。

在中国历史上,每一位学者都力求证明自己的学说有巨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孟子当有军事效益,提出了"仁者无敌"之说,有异对军事效益,和林彪的"精神原子弹"之说有异曲同工之妙。学术必须有效益,这就构不可另来必须有实在的效益快;同人为不可以有实在的效益快;同人最大量主来说,"效益"就是一些消息。因为多语人的发者们承受着一种压力,你要什么我们,你要什么的说明的是,学者并没有完全变狡猾,这

一点我还有把握。

假如把世界上所有的学者对本学科用途的说 明做一比较,就可发现大致可以分为两种,一种 说:科学可以解决问题,但就如中药铺里的药材 可以给人治病一样,首先要知识完备,然后才能 按方抓药,治人的病。照这种观点,我们现在所 治之学,只是完备药店的药材,对它能治什么病 不做保证。另一种说道,本人所治之学对于现在 人类所遇到的问题马上就有答案,这就如卖大力 丸的,这种丸药百病通治,吃下去有病治病,无 病强身。中国的学者素来有卖大力丸的传统,喜 欢做妙语以动天听。这就造成了一种气氛,除了 大力丸式的学问,旁的都不是学问。在这种压力 之下,我们有时也想做几句惊人之语,但又痛感 缺少想像力。

我记得冯友兰先生曾提出要修改自己的《中国哲学史》,以便迎合时尚和领袖,这是变狡猾的例子——罗素先生曾写了一本《西方哲学史》,从未提出为别人做修改,所以冯先生比罗素狡猾——但是再滑也滑不过佞人。从学问的角度来看,冯先生已做了最大的牺牲,但上面也没看在眼里。佞人不做学问,你要什么我编什么,比之学人利索了很多——不说是天壤之别,起码也有五十步与百步之分。二三十年前,一场红海洋把文史哲经通通淹没。要和林彪比滑头,大伙

都比不过,人文学科的危机实质上在那时就已发生了。

罗素先生修西方哲学史,指出很多伟大的学 者都有狡猾的一面(比如说,莱布尼兹),我仔 细回味了一下, 也发现了一些事例, 比如牛顿提 出了三大定理之后,为什么要说上帝是万物运动 的第一推动力?显然也是朝上帝买个好。万一他 真的存在, 死后见了面也好说话。按这种标准我 国的圣贤滑头的事例更多, 处处在拍君王的马 屁,仔细搜集可写本《中国狡猾史》。中国古代 的统治者都带点花刺子模君王气质。我国的文化 传统里有"文死谏"之说,这就是说,中国常常 就是花剌子模,这种传统就是号召大家做敬业的 信使, 拿着屁股和脑壳往君王的刀子板子上撞。 很显然, 只要不是悲观厌世, 谁也不喜欢牺牲自 己的脑袋和屁股。所以这种号召也是出于滑头分 子之口, 变着法说君王有理, 这样号召只会起反 作用。对于我国的传统文化、现代文化,只从诚 实的一面理解是不够的,还要从狡猾的一面来理 解。扯到这里,就该得出第二个结论:花刺子模 的信使早晚要变得滑头起来,这是因为人对自己 的处境有适应能力。以我和李银河为例, 现在就 再不研究同性恋问题了。

实际上,不但是学者,所有的文化人都是信使,因为他们产出信息,而且都不承认这些信息

是艺术,还有人说自己传播的是新闻。总之,面 对公众和领导时,大家都是信使,而且都要耍点 滑头: 拣好听的说或许不至于, 起码都在提防着 自己不要讲出难听的来——假如混得不好,就该 检讨一下自己的嘴是不是不够甜。有关信使,我 们就讲这么多。至于君主, 我以为可以分为两 种,一种是粗暴型的君主,听到不顺耳的消息就 拿信使喂老虎; 另一种是温柔型, 到处做信使们 的思想工作, 使之自觉自愿地只报来受欢迎的消 息。这样他所管理的文化园地里, 就全是使人喜 闻乐见的东西了。这后一种君主至今是我们怀念 的对象。凭良心说,我觉得这种怀念有点肉麻, 不过我也承认, 忍受思想工作, 即便是耐心细致 的思想工作,也比喂老虎好过得多。 在得出第三个结论之前,还有一点要补充的 ——有句老话叫做"久居鲍鱼之肆不闻其臭", 这就是说,人不知自己是不是身在花剌子模,因 此搞不清自己是不是有点滑头,更搞不清自己以 为是学术、艺术的那些东西到底是真是假。不 过,我知道假如一个人发现自己进了老虎笼子, 那么就可以断言,他是个真正的信使。这就是第 三个结论。余生也晚, 赶不上用这句话去安慰马 寅初先生,也赶不上去安慰火刑架上的布鲁诺,

是自己随口编造的,以此和佞人有所区别。大家 都说这些信息另有所本,有人说是学术,有人说 现在我要得出最后一个结论,那就是说,假设有真的学术和艺术存在的话,在人变得滑头时它会离人世远去,等到过了那一阵子,人们又可以把它召唤回来——此种事件叫做"文艺复兴"。我们现在就有召唤的冲动,但我很想打听一下召唤什么。如果是召唤古希腊,我就赞成,如果是召唤花剌子模,我就反对。我相信马寅初这样的人喜欢古希腊,假如他是个希腊公民,就会在城邦里走动,到处告诉大家:现在人口太多,希望朋友们节制一下。要是滑头分子,就喜

欢花剌子模,在那里他营造出了好消息,更容易 找到买主。恕我说得难听,现在的人文知识分子 在诚恳方面没几个能和马老相比。所以他们召唤

的东西是什么,我连打听都不敢打听。

不过这话留着总有它的用处。

积极的结论

我小的时候,有一段很特别的时期。有一 天, 我父亲对我姥姥说, 一亩地里能打三十万斤 粮食,而我的外祖母,一位农村来的老实老太 太,跳着小脚叫了起来: "杀了俺俺也不 信!"她还算了一本细账,说一亩地上堆三十万 斤粮,大概平地有两尺厚的一层。当时我们家里 的人都攻击我姥姥觉悟太低,不明事理。我当时 只有六岁, 但也得出了自己的结论: 我姥姥是错 误的。事隔三十年, 回头一想, 发现我姥姥还是 明白事理的。亩产三十万斤粮食会造成特殊的困 难:那么多的粮食谁也吃不了,只好堆在那里, 以致地面以每十年七至八米的速度上升, 这样的 速度在地理上实在是骇人听闻:十几年后,平地 上就会出现一些山峦,这样水田就会变成旱田, 旱田则会变成坡地, 更不要说长此以往, 华北平 原要变成喜玛拉雅山了。

原要受成暑玛拉雅山了。 我十几岁时又有过一段很特别的时期。我住的地方(我家在一所大学里)有些大学生为了要保卫党中央、捍卫毛主席而奋起,先是互相挥舞拳头,后用长矛交战,然后就越打越厉害。我对此事的看法不一定是正确的,但我认为,北京城原来是个很安全的地方,经这些学生的努力之后,在它的西北郊出现了一大片枪炮轰鸣的交战

地带,北京地区变得带有危险性,故而这种做法 能不能叫做保卫,实在值得怀疑。有一件事我始 终想知道:身为二十世纪后半期的人,身披铠甲 上阵与人交战,白刀子进红刀子出,自我感觉如 何? 当然,我不认为在这辈子里还能有机会轮到 我来亲身体验了,但是这些事总在我心中徘徊不 去。等到我长大成人,到海外留学,还给外国同 学讲起过这些事,他们或则直愣愣地看着我,或 则用目光寻找台历——我知道,他们想看看那一 天是不是愚人节。当然, 见到这种反应, 我就没 兴趣给他们讲这些事了。 说到愚人节, 使我想起报纸上登过的一条新 闻: 国外科学家用牛的基因和西红柿做了一个杂 种,该杂种并不到处跑着吞吃马粪和腐殖质,而 是老老实实长在地上,结出硕大的果实。用这种 牛西红柿做的番茄酱带有牛奶的味道, 果皮还可 以做鞋子。这当然是从国外刊物的愚人节专号上 摘译的。像这样离奇的故事我也知道不少, 比方 说,用某种超声波哨子可以使冷水变热,用砖头 砌的炉灶填上煤末子就可以炼出钢铁, 但是这些 故事不是愚人节的狂想, 而是我亲眼所见。有一 些时期,每一天都是愚人节。我在这样的气氛里 长大。有一天,上级号召大家去插队,到广阔天 地里, "滚一身泥巴, 炼一颗红心", 我就去 了, 直到现在也没有认真考较一下, 自己的心脏 是否因此更红了一些。这当然也是个很特别的时期。消极地回顾自己的经历是不对的,悲观、颓废、怀疑都是不对的。但我做的事不是这样,我正在从这些事件中寻找积极的结论,这就完全不一样了。

我插队不久就遇到了这样一件事: 有一天, 军代表把我们召集起来,声色俱厉地喝斥道:你 们这些人, 口口声声要保卫毛主席, 现在却是毛 主席保卫了你们,还保卫了红色江山,等等。然 后就向我们传达说,出了林彪事件,要我们注意 盘查行人(我们在边境上)。散了会后,我有好 一段时间心中不快——像每个同龄人一样, 誓死 保卫毛主席的口号我是喊过的。当然, 军代表比 我们年长,又是军人,理当在这件事上有更多的 责任,这是问题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知青娃 子实在难管, 出了事先要诈唬我们一顿, 这也是 军代表政治经验老到之处。但是这些事已经不能 安慰我了,因为我一向以为自己是个老实人,原 来是这样的不堪信任——我是一个说了不算的反 复小人! 说了要保卫毛主席, 结果却没有保卫。 我对自己要求很严, 起码在年轻时是这样的。经 过痛苦的反思, 我认为自己在这件事上是无能为 力的, 假如不是当初说了不负责任的话, 现在就 可以说是清白无辜了。我说过自己正在寻找积极 的结论,现在就找到了一个。假设我们说话要守信义,办事情要有始有终,健全的理性实在是必不可少。

有关理性,哲学家有很多讨论,但根据我的 切身体会,它的关键是:凡不可信的东西就不 信, 像我姥姥当年对待亩产三十万斤粮的态度, 就叫做有理性。但这一点有时候不容易做到,因 为会导致悲观和消极, 从理性和乐观两样东西里 选择理性颇不容易。理性就像贞操, 失去了就不 会再有: 只要碰上了开心的事, 乐观还会回来 的。不过这一点很少有人注意到。从逻辑上说, 从一个错误的前提什么都能推出来: 从实际上 看,一个扯谎的人什么都能编出来。所以假如你 失去了理性, 就会遇到大量令人诧异的新鲜事 物,从此迷失在万花筒里,直到碰上了钉子。假 如不是遇到了林彪事件, 我至今还以为自己真能 保卫毛主席哩。

保卫毛主席哩。 我保持着乐观、积极的态度,起码在插队时 是这样的。直到有一天患上了重病,加上食不果 腹,病得要死。因此我就向领导要求回城养病。 领导上不批准,还说我的情绪有问题。这使我猛 省到,当时的情绪很是悲伤。不过我以为人生了 病就该这样。旧版《水浒传》上,李逵从梁山上 下去接母亲,路遇不测,老母被老虎吃了。他回 到山寨,对宋江讲述了这个悲惨的故事之后,书

我病得要死, 所以我觉得自己有理由悲伤。这个 故事这样讲,显得有点突兀,应当补充些缘由: 伴随着悲伤的情绪,我提出要回城去养病:领导 上不批准,还让我高兴一点,"多想想大好形 势"。现在想起来情况是这样:"四人帮"倒行 逆施, 国民经济行将崩溃, 我个人又病到奄奄一 息,简直该悲伤死才好。不过我认为,当年那种 程度的悲伤就够了。 我认为,一个人快乐或悲伤,只要不是装出 来的,就必有其道理。你可以去分享他的快乐, 同情他的悲伤, 却不可以命令他怎样怎样, 因为 这是违背人类的天性的。众所周知, 人可以令驴 和马交配,这是违背这两种动物的天性的,结果 生出骡子来, 但骡子没有生殖力, 这说明违背天 性的事不能长久。我个人的一个秘密是在需要极 大快乐和悲伤的公众场合却达不到这种快乐和悲 伤应有的水平,因而内心惊恐万状,汗下如雨。 1968年国庆时,我和一批同学拥到了金水桥畔, 别人欢呼雀跃,流下了幸福的眼泪,我却恨不能

上写着: "宋江大笑"。你可以认为宋江保持了积极和乐观的态度,不过金圣叹有不同的意见,他把那句改成了"李逵大哭"。我同意金圣叹的意见,因为人遇到了不幸的事件就应该悲伤,哪有一天到晚呵呵傻笑的。当时的情形是这样的:虽然形势一片大好(这一点现在颇有疑问),但

找个地缝钻下去。还有一点需要补充的,那就是 作为一个男性, 我很不容易晕厥, 这更加重了我 的不幸。我不知道这些话有没有积极意义,但我 知道, 按当年的标准, 我在内心里也是好的、积 极向上的,或者说,是"忠"的,否则也不会有 勇气把这些事坦白出来。我至今坚信, 毛主席他 老人家知道了我,一个十七岁的中学生的种种心 事,必定会拍拍我的脑袋说:好啦,你能做到什 么样就做到什么样吧,不要勉强了。但是这样的 事没有发生(恐怕主要的原因是我怕别人知道这 些卑鄙的心事,把它们隐藏得很深,故而没人知 道),所以我一直活得很紧张。西洋人说,人人 衣柜里有一具骷髅,我的骷髅就是我自己:我从 不敢想象自己当了演员,走上舞台,除非在做噩 梦时。这当然不是影射什么,我只是在说自己。

有关感情问题,我的结论如下,在这方面我们有一点适应能力。但是不可夸大这种能力,自以为想笑就能笑、想哭就能哭。假如你扣我些工资,我可以不抱怨;无缘无故打我个右派,我肯定要怀恨在心。别人在这方面比我强,我很佩服,但我不能自吹说达到了他的程度。我们不能欺骗上级,误导他们。这是老百姓应尽的义务。

麦克阿瑟将军写过一篇祈祷文,代他的儿子 向上帝讨一些品行。各种品行要了一个遍,又要

的乐观情绪, 幽默感总能。据我所见, 我们这里 年轻人没有幽默感,中老年人倒有。在各种讨论 会上, 时常有些头顶秃光光的人, 面露蒙娜•丽 莎式的微笑, 轻飘飘地抛出几句, 让大家忍俊不 禁。假如我理解正确的话,这种幽默感是老奸巨 猾的一种, 本身带有消极的成分。不要问我这些 人是谁,我不是告密者:反正不是我,我头顶不 秃。我现在年登不惑,总算有了近于正常的理 性: 因为无病无灾,又有了幽默感,所以遇到了 可信和不可信的事,都能应付自如。不过,在我 年轻的时候, 既没有健全的理性, 又没有幽默 感,那么是怎么混过来的,实在是个大疑问。和 同龄人交流,他们说,自己或则从众,或则听凭 朴素的感情的驱动。这种状态,或者可以叫做虔 诚。 但是这样理解也有疑问。我见到过不少虔信 宗教的人,人家也不干荒唐事。最主要的是:信 教的人并不缺少理性,有好多大科学家都信教, 而且坚信自己的灵魂能得救:人家的虔诚在理性

求给他儿子以幽默感。假设别的东西不能保持人

观。 但是这样理解也有疑问。我见到过不少虔信宗教的人,人家也不干荒唐事。最主要的是:信教的人并不缺少理性,有好多大科学家都信教,而且坚信自己的灵魂能得救;人家的虔诚在理性的轨道之内,我们的虔诚则带有不少黑色幽默的成分。如此看来,问题不在于虔诚。必须指出的是,宗教是在近代才开始合理的,过去也干过烧女巫、迫害异端等勾当。我们知道,当年教会把布鲁诺烧死了。就算我虔信宗教,也不会同意这 种行为——我本善良,我对这一点极有把握,所以肯定会去劝那些烧人的人:诸位,人家只这样是主张日心说,烧死他太过分了。别人听了这对的话,必定要拉我同烧,这样我马上会改见说的方向,把它对准布鲁诺:得了吧,哥们以时的态度,这当然算不上理性健全,只能叫做以下,这样的头脑水远也搞都都是有积极意义的结论。我只是说我自己,好得很富柔韧性。因为我是柔顺的,所以领导不不像很富柔韧性。因为我是柔顺的,所以领导。其实我没那么柔顺。其实我没那么柔顺。

我的积极结论是这样的:真理直率无比,坚硬无比,但凡有一点柔顺,也算不了真理。安徒生有一篇童话《光荣的荆棘路》,就是献给这些直率、坚硬的人,不过他提到的全是外国人。作为中国的知识分子,理应有自己的榜样。此刻发脑子里浮现出一系列名字:陈寅恪教授,冯友兰教授,等等。说到陈教授,我们知道,他穷毕生精力,考据了一篇很不重要的话本《再生缘》。想到这件事,我并不感到有多振奋,只是有点伤感。

Л

如今到了不惑之年,我终于明白了,自己最

适合做的事就是躲在家里写文章。这一方面是因 为性情不大合群,另一方面也是我始终向往乐 观、积极的东西。如前所述,我们面前有这样两 个论域,一个需要认真对待,另一个需要幽默 感:最大限度的积极和乐观在后一个论域里才 有。我就喜欢编些牛西红柿一类的故事, 但是绝 不强求别人相信。这不说明我是个糊涂人, 我还 能够明辨是非。在"真实"这个论域里,假如你 让我说话, 假如是, 我就说是, 不是就说不是, 绝不乱说,《圣经》上就是这么说的:再多说一 句,就是出于那伪善者。当然,你要是不让我 说,我就闭着嘴。假设世界上只有这两个论域, 我就能应付得来:现在我既能认真地做事,又有 幽默感。但是世界上还有第三个论域,我对其中

发生的事颇感困惑。



朋友送我一本自著的书,是关于昆德拉的。 其中有一段引述昆德拉的话说:苏联,就是苏维 埃社会主义联盟。这使我感受到了来自真实和幽 默两方面的挑战。假如你说,昆德拉在教人识 字,那是不对的。他不是干那件事的。至于说这 话有何特别的寓意我没看出来,这正是我所担心

怪我找不出来。至于这句话逗不逗,我请读者自 行判断。另外,书里常常提到"某种主义",既 没有特别的寓意, 也不逗。向我这位朋友当面请 教时,她就气得打噎。原稿里"苏联"那一段很 长而且妙趣横生,被压成了这么短(既然被删 了,我也不便引),至于某种主义,原是"极权 主义",这都是编辑做的工作。我的另一位朋友 不用编辑来改,就把极权主义写成了全体主义, 干是极权国家就是"全体国家",而且只要你独 断专行,就什么都有了。从英文来看,这是很对 的,只是从中文来看,全体都需扫盲。当然,此 种修改和删节, 既不是出于真实, 也不是出于幽 默感。我写的稿子有时也遭批判,认为它少了点 什么,既不是真实,又不是幽默感。还有第三种 东西,就是"善"。善是非常好的(从理论上 说,没有比它更好的东西),但不能有假的成 分。否则就是伪善, 比没有还坏。当然, 不问真 伪,一心向善,是一种积极、上进的态度,这也 是非常好的。我自己年轻时就是这样, 我遇到了 一个奇妙的新世界。 对于现在的年轻人来说,所谓奇妙的新世界 并不新。但我是从历史的角度来看问题的,不打 招呼就偷换概念,这是我这一代人的品行。其

实,从历史上看,这个世界也不新。这使我很是

的,我不愿被人当做笨蛋。事实上没有寓意,无

说,新比旧积极,正如东比西积极。小时候我住 在西城区,很羡慕住在东城的人。我现在四十 岁,比之刚出娘胎的人,自然缺少积极的特性。 我年轻时相信,只要能把事物一分为二,并且能 找到主要方面,就足够聪明了:现在觉得还要会 点别的才好, 否则还是不够聪明。这一点也证明 我不够积极了。 对于奇妙的新世界,也该有个结论。我同 意,这是前进中的曲折,并且有一些坏人作祟。 信佛的人相信有阿修罗,信基督的相信有撒旦, 什么都不信的相信有坏人。这是从战略的高度和 历史的角度来看。从一个老百姓的角度来看,我 又有很古怪的结论。我能出生,纯属偶然,生在 何时何地, 也非自身能够左右, 故而这个奇妙的 新世界,对我来说就是"命运"。我从不抱怨命 不好, 而是认为它好得很。这肯定是个积极的结 论。有过这样的命运之后,我老憋不住呵呵傻 笑,并且以为自己很逗,这其实非常不好。把幽 默感去掉以后,从过去的岁月里,我得到了一个 结论,那就是人活在世界上,不可以有偏差;而

且多少要费点劲儿,才能把自己保持在理性的轨

道上。

沮丧, 因为我十分想得出积极的结论。对我们来

跳出手掌心

近来读了C. P. 斯诺的《两种文化》。这本书 里谈到的事倒是不新鲜,比方说,斯诺先生把知 识分子分成了科学知识分子和文学(人文)知识 分子两类,而且说,有两种文化,一种是科学文 化,一种是文学(人文)文化。现在的每个知识 分子,他的事业必定在其中一种之中。

我要谈到的事,其实与斯诺先生的书只有一点关系,那就是,我以为,把两种文化合在一起,就是人类前途所系。这么说还不大准确,的是人类的造了这两种文化的活动——人类一大真正是人类的活动——人类一大真正是人类的方式。尤瑟纳时,和大大女的一个人。这一个人写作或计算的一个人类——当你写作和和故事,是有一个人类——当你写作和,也是非常的人类。这种情况并不多见,但是非常的重要。

现在我又想起了另一件事,乍看上去离题甚远:八十年代,美国通过了一个计划,拨出几百亿美元的资金,要在最短时间之内攻克癌症。结果却不令人满意,有些人甚至说该计划贻人笑柄,因为花了那么多钱,也没找出一种特效疗法。这件事说明,有了使不尽的钱,也不见得能

种天才的发现都不是金钱直接作用的结果。金 钱、权力,这在现世上是最重要的东西,是人类 生活的一面, 但还有另一面。说到天才的发现, 我们就要谈到天才、灵感、福至心灵、灵机一动 等等,决不会说它们是某些人有了钱、升了官, 一高兴想出来的。我要说的就是: 沉默地思索, 是人类生活的另外一面。就以攻克癌症为例,科 学家默默地想科学、做科学,不定哪一天就做出 一个发现,彻底解决了这个问题。但是,如果要 约定一个期限,则不管你给多少钱也未必能成 功。对于现代科技来说,资金设备等等固然重 要,但天才的思想依然是最主要的动力。一种发 现或发明可以赚到很多钱,但有了钱也未必能造 出所要的发明。思索是一道大门,通向现世上没 有的东西,通到现在人类想不到的地方。以科学 为例,这个道理就是明明白白的。 科学知识分子很容易把自己的工作看做超越 人类的事业, 但人文知识分子就很难想到这一 点。就以文学艺术为例,我们这里要求它面向社 会、面向生活, 甚至要求它对现世的人有益, 弘 扬民族文化等等,这样就越说越小了。诚然,文 学艺术等等,要为现世的人所欣赏,但也不仅限 于此。莎士比亚的戏现在还在演,将来也要演。 你从莎翁在世时的英国的角度出发,绝想象不到

做出突破性的发现。实际上,人类历史上任何一

会有这样的事。自然科学的成果,有一些现在的 人类已经用上了,但据我所知,没用上的还很 多。倘若你把没用上的通通取消,科学就不成其 为科学。我上大学时,有一次我的数学教授在课 堂上讲到:我现在所教的数学,你们也许一生都 用不到,但我还要教,因为这些知识是好的,应 该让你们知道。这位老师的胸襟之高远,使我终 生佩服。我还要说,像这样的胸襟,在中国人文 知识分子中间很少见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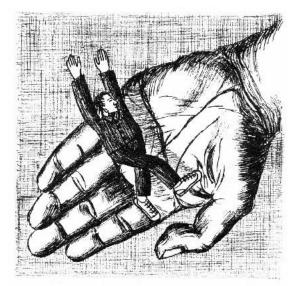
倘若我说,科学知识分子比人文知识分子人 品高尚, 肯定是不对的。科学知识分子里也有卑 鄙之徒, 比方说, 前苏联的李森科。但我未听到 谁对他的学说说过什么太难听的话, 更没有听到 谁做过这样细致的分析: 李森科学说中某个谬 误,和他的卑鄙内心的某一块是紧密相连的。倘 若李森科不值得尊敬,李森科所从事的事业—— 生物学——依旧值得尊重。在科学上,有错误的 学说,没有卑鄙的学说:就是李森科这样卑鄙的 人为生物学所做的工作也不能说是卑鄙的行径。 这样的道德标准显然不能适用于现在中国的艺术 论坛,不信你就看看别人是怎样评论贾平凹先生 的《废都》的。很显然,现在在中国,文学不是 一种超越现世、超越人类的事业。我们评论它的 标准,和三姑六婆评价身边发生的琐事的标准, 没有什么不同。贾先生写了一部《废都》, 就如

的话必是功在世道人心,就如称赞哪位女士相夫教子、孝敬公婆是一样的。当然,假如我说现在中国对文艺只有这样一种标准,那就是恶毒的诽谤。杜拉斯的《情人》问世不久,一下就出了四种译本(包括台湾的译本),电影《辛德勒的名单》国内尚未见到,好评就不绝于耳。我们说,

这些将是传世之作,那就不是用现世的标准、道 德的标准来评判的。这种标准从来不用之于中国 人。由此得到一个结论,那就是在文学艺术的领 域,外国人可以做超越人类的事业,中国人却不

能。

某位大嫂穿了旗袍出门,我们不但要说衣服不好看,还要想想她的动机是什么,是不是想要勾引谁。另外哪位先生或女士写了什么好书,称赞他



在文学艺术及其他人文的领域之内,国人的确是在使用一种双重标准,那就是对外国人的作品,用艺术或科学的标准来审评;而对中国人的作品,则用道德的标准来审评。这种想法的背后,是把外国人当成另外一个物种,这样对他们的成就就能客观地评价;对本国人则当做同种,只有主观的评价,因此我们的文化事业最主要的

大家所认同, 谁敢越界就要被群起而攻之。当年 孟子如此来评价杨朱和墨子: "无君无父,是禽 兽也。"现在我们则如此地评价《废都》和一些 在国外获奖的电影。这些作品好不好可以另论, 总不能说人家的工作是"禽兽行",或者是"崇 洋媚外"。身为一个中国人,最大的痛苦是忍受 别人"推己及人"的次数,比世界上任何地方的 人都要多。我要说的不是自己不喜欢做中国人 (这是我最喜欢的事),我要说的是,这对文化 事业的发展很是不利。 我认为, 当我们认真地评价艺术时, 所用的 标准和科学上的标准有共通之处, 那就是不依据 现世的利害得失, 只论其对不对(科学)、美不 美(艺术)。此种标准我称为智慧的标准。假设 有一种人类之外的智能生物,我们当然期望它们 除了理解人类在科学上的成就之外,还能理解人 类在艺术上的成就,故此,智慧就超越了人类。 有些人会以为人类之外的东西能欣赏人类的艺术 是不可能的, 那么我敢和你打赌, 此种生物在读 到尤瑟纳尔女士的书时,读到某一句必会击节赞 赏,对人类拥有的胸襟给予肯定;至于它能不能 欣赏《红楼梦》,我倒不敢赌。但我敢断言,这 种标准是存在的。从这种标准来看,人类侥幸拥

有了智慧,就该善用它,成就种种事业,其中就

内容不是它的成就,而是它的界限;此种界限为

包括了文学艺术在内。用这样的标准来度量,小 说家力图写出一本前所未有的书,正如科学家力 图做出发现,是值得赞美的事。当然,还有别的 标准, 那就是念念不忘自己是个人, 家住某某胡 同某某号, 周围有三姑六婆, 应该循规蹈矩地过 一生,倘有余力,就该发大财,当大官,让别人 说你好。这后一种标准是个人幸福之所系, 自然 不可忘记, 但作为一个现代知识分子, 前一种标 准也该记住一些。 一个知识分子在面对文化遗产时,必定会觉 得它浩浩洋洋, 仰之弥高。这些东西是数千年来 人类智慧的积累, 当然是值得尊重的。不过, 我 以为它的来源更值得尊重,那就是活着的人们所 拥有的智慧。这种东西就如一汪活水, 所有的文 化遗产都是它的沉积物。这些活水之中的一小份 可以存在于你我的脑子里,照我看来,这是世界 上最美好的事情。保存在文化遗产里的智慧让人 尊敬, 而活人头脑里的智慧更让人抱有无限的期 望。我喜欢看到人们取得各种成就, 尤其是喜欢 看到现在的中国人取得任何一种成就。智慧永远 指向虑无之境,从虚无中生出知识和美;而不是 死死盯住现时、现事和现在的人。我认为, 把智 慧的范围限定在某个小圈子里,换言之,限定在 一时、一地、一些人、一种文化传统这样一种界 限之内是不对的: 因为假如智慧是为了产生、生

应当存在。不幸的是,中国最重大的文化遗产, 正是这样一种界限,就像如来佛的手掌一样,谁 也跳不出来: 而现代的主流文化却诞生在西方。 在中国做知识分子,有一种传统的模式,可 能是孔孟,也可能是程朱传下来的,那就是自己 先去做个循规蹈矩的人,做出了模样,做出了乐 趣,再去管别人。我小的时候,从小学到中学, 班上都有这样的好同学, 背着手听讲, 当上了小 班长, 再去管别人。现在也是这样, 先是好好地 求学, 当了知名理论家、批评家, 再去匡正世道 人心。当然,这是做人的诀窍。做个知识分子, 似乎稍嫌不够;除了把世道和人心匡得正正的, 还该干点别的。由这样的模式, 自然会产生一种 学堂式的气氛, 先是求学, 受教, 攒到了一定程 度,就来教别人,管别人。如此一种学堂开办数 千年来, 总是同一些知识在其中循环, 并未产生 一种面向未来、超越人类的文化——谁要骂我是 民族虑无主义,就骂好了,反正我从小就不是好 同学——只产生了一个极沉重的传统,无数的聪 明才智被白白消磨掉。倘若说到世道人心,我承 认没有比中国文化更好的传统——所以我们这里 就永远只有世道人心, 有不了别的。 总之,说到知识分子的职责,我认为还有一 种传统可循: 那就是面向未来, 取得成就。古往

产或发现现在没有的东西,那么前述的界限就不

是要做个如来佛,让别人永世跳不出他的手掌心,后一种是想在一生一世之中,只要能跳出别人的手掌心就满意了。我想说的就是,希望大家都做后一种知识分子,因为不管是谁的手掌心,

都太小了。

今来的一切大智者无不是这样做的。这两种知识 分子的形象可以这样分界,前一种一世的修为,

道德堕落与知识分子

看到《东方》杂志一期上王力雄先生的大作《渴望堕落》,觉得很有趣。我同意王先生的一些论点,但是在本质上,我站在王先生的对立面上,持反对王先生的态度。我喜欢王先生直言不讳的文风,只可惜那种严肃的笔调是我学不来的。

一、知识分子的罪名之一:亵渎神圣 如王先生所言, 现在一些知识分子放弃了道 德职守,摆脱了传统价值观念的束缚,正 在"痞"下去,具体的表现是言语粗俗,放弃理 想,厚颜无耻,亵渎神圣。我认为,知识分子的 语言的确应当斯文些, 关心的事情也该和大众有 些区别。不过这些事对于知识分子只是末节,他 真正的职责在于对科学和文化有所贡献: 而这种 贡献不是仅从道德上可以评判的, 甚至可以说, 它和道德根本就不搭界, 举例来说, 达尔文先生 在基督教社会里提出了进化论, 所以有好多人说 他不道德。我们作为旁观者, 当然可以说: 一个 科学理论, 你只能说它对不对, 不能拿道德来评 说。但假若你是个教士,必然要说达尔文亵渎神 圣。鉴于这个情况, 我认为满脑子神圣教条的人 只盲做教士,不适于做知识分子,最起码不适于 当一流的知识分子。

倘若有人说,对于科学家来说,科学就是神

圣的:我也不同意。我的一位老师说过,中国人 对于科学的认识,经历过若干个阶段。首先,视 科学如洪水猛兽,故而砍电杆,毁铁路(义和团 的作为):继而视科学如巫术,以为学会几个法 门,就可以船坚炮利;后来就视科学为神圣的宗 教,拜倒在它面前。他老人家成为一位有成就的 历史学家后, 才体会到科学是个不断学习的过 程。我认为他最后的体会是对的,对于每个知识 分子而言, 他毕生从事的事业, 只能是个不断学 习的过程,而不是顶礼膜拜。爱因斯坦身为物理 学家, 却不认为牛顿力学神圣, 所以才有了相对 论。这个例子说明,对于知识分子来说,知识不 神圣——我们用的字眼是:真实、可信、完美; 到此为止。而不是知识的东西更不神圣。所以, 对一位知识分子的工作而言, 亵渎神圣本身不是 罪名, 要看他有没有理由这样做。 二、知识分子罪名之二: 厚颜无耻 另一个问题是知识分子应不应该比别人更知 耻。过去在西方社会里,身为一个同性恋者是很 可耻的,计算机科学的奠基人图林先生就是个同 性恋者, 败露后自杀了, 死时正在有作为的年

龄。据说柴科夫斯基也是这样死的。按王先生的 标准,这该算知耻近勇吧。但我要是生于这两位 先生的年代,并且认识他们,就会劝他们"无 耻"地活下去。我这样做,是出于对科学和音乐

的热爱。

是该成为知识分子的金科玉律呢? 我认为这是可 以存疑的。当年罗素先生在纽约教书,有学生问 他对同性恋有何看法。他用他那颗伟大学者的头 脑考虑后,回答了。这回答流传了出去,招来一 个没甚文化的老太太告了他一状,说他诲盗诲 淫, 害得他老人家失了教席, 灰头土脸地回英格 兰去。这个故事说明的是:不能强求知识分子与 一般人在价值观方面一致,这是向下拉齐。除了 价值观的基本方面,知识分子的价值体系应该有 点独特的地方。举例来说, 画家画裸体模特, 和 小流氓爬女浴室窗户不可以等量齐观, 虽然在表 面上这两种行为有点像。 三、知识分子的其他罪名 王先生所举知识分子的罪名, 多是从价值观 或者道德方面来说的。我觉得多少带点宋明理学

在一个社会里, 大众所信奉的价值观, 是不

王先生所举知识分子的罪名,多是从价值观或者道德方面来说的。我觉得多少带点宋明理学或者宗教的气味。至于说知识分子言语粗俗,举的例子是电视片中的人物,或者电影明星。我以为这些人物不典型,是不是知识分子都有疑问。假如有老外问我,中国哪些人学识渊博,有独立见解,我说出影星、歌星的名字来,那我喝的肯定是不止二两啦。

现在有些知识分子下了海,引起了王先生很 大的忧虑。其实下了海就不是知识分子了,还说

人家干什么。我觉得知识分子就该是喜欢弄点学 问的人,为此不得不受点穷,而非特意地喜欢熬 穷。假如说安于清贫、安于住筒子楼、安于营养 不良是好品格,恐怕是有点变态。所谓身体发 肤, 受之父母, 和自己过不去, 就是和爹娘过不 去。再说,咱们还有妻子儿女。 王先生文章里提到的人物主要是作家, 我举 这些例子净是科学家,或许显得有点文不对题。 作家也是知识分子,但是他们的事业透明度更 大: 字人人识, 话人人懂(虽然意思未必懂), 所以格外倒霉。我认为, 在知识分子大家庭里, 他们最值得同情, 也最需要大家帮助。我听说有 位老先生对贾平凹先生的《废都》有如下评 价: "国家将亡,必有妖孽。"不管贾先生这本 书如何, 老先生言重了。真正的妖孽是康生、姚 文元之辈, 只不过他们猖狂时来头其大, 谁也惹 不起。将来咱们国家再出妖孽(我希望不要再出 了),大概还是那种人物。像这样的话我们该攒

书如何,老先生言重了。具止的妖孽是康生、姚文元之辈,只不过他们猖狂时来头甚大,谁也惹不起。将来咱们国家再出妖孽(我希望不要再出了),大概还是那种人物。像这样的话我们该攒着,见到那种人再说。 科学家维纳认为,人在做两种不同性质的事,一类如棋手,成败由他的最坏状态决定,也就是说,一局里只要犯了错误就全完了。还有一类如发明家,只要有一天状态好,做成了发明,就成功了,在此之前犯多少次糊涂都可以。贾先生从事的是后一类工作,就算《废都》没写好, 将来还可以写出好书。这样看问题,才是知识分子对待知识分子的态度。王先生说,知识分子会腐化社会,我认为是对的,姚文元也算个知识分子,却喜欢咬别的知识分子,带动了大家互相咬,弄得大家都像野狗。他就是这样腐化了社会。

四、知识分子的真实罪孽

如果让我来说中国知识分子的罪状,我也能 举出一堆: 同类相残(文人相轻), 内心压抑, 口是心非……不过这样说话是不对的。首先,不 该对别人滥做价值判断。其次,说话要有凭据。 所以,我不能说这样的话。我认为中国的知识分 子只在一个方面有欠缺: 他们的工作缺少成绩, 尤其是缺少一流的成果。以人口比例来算,现代 一切科学文化的成果,就该有四分之一出在中 国。实际上远达不到这个比例。学术界就是这样 的局面, 所以我们劝年轻人从事学术时总要说: 要耐得住寂寞! 好像劝寡妇守空房一样。除了家 徒四壁,还有头脑里空空如也,这让人怎么个熬 決嘛。 在文学方面,我同意王先生所说的,中国作

在文字分面,我问意工光生所成的,中国作家已经痞掉了,从语言到思想,不比大众高明。 但说大家的人品有问题,我认为是不对的。没有 杜拉斯,没有昆德拉,只有王朔的调侃小说。顺 便说一句,我认为王朔的小说挺好看,但要说那 没有昆德拉。作家想要写出不同流俗之作,自己的头脑就要在感性和理性两方面再丰富些,而不是故作清高就能解决问题的。我国的作家朋友只要提高文学修养,还大有机会。就算遇到了挫折,还可以从头开始嘛。
 五、知识分子该干什么?
 王先生的文章里,我最不能同意的就是结尾的一段。他说,中国社会的精神结构已经千疮百孔,知识分子应司重建之责。这个结构是指道德体系吧。我还真没看见疮在哪里、孔在哪里。有些知识分子下了海,不过是挣几个小钱而已,还没创建"王安"、"苹果"那样的大公司呢,王先生就说我们"投机逐利"。文章没怎么写,

就是modem classic,则是我万难接受、万难领会的。痞是不好的,但其根源不在道德上。真正的原因是贫乏。没有感性的天才,就不会有杜拉斯《情人》那样的杰作;没有犀利的解析,也就

最后说说知识分子该干什么。在我看来,知识分子可以干两件事:其一,创造精神财富;其

嘴说说,并没把咱们看得那么坏。

就"厚颜无耻"。还有丧失人格、渴望堕落、出卖原则、亵渎神圣(这句话最怪,不知王先生信什么教)、藐视理想。倘若这些罪名一齐成立,也别等红卫兵、褐衫队来动手,大伙就一齐吊死了吧,别活着现眼。但是我相信,王先生只是顺

二,不让别人创造精神财富。中国的知识分子后一样向来比较出色,我倒希望大伙在前一样上也较出色。"重建精神结构"是好事,可别建出个大笼子把大家关进去,再造出些大棍子,把大家

揍一顿。我们这个国家最敬重读书人,可是读书 人总是不见太平。大家可以静下心来想想原因。

论战与道德

知识分子搞学问,除了闭门造车之外,与人 讨论问题也常常是免不了的。在讨论时应该取何 种态度,是个蛮有意义的问题。在这方面我有些 见闻,虽然还不够广博,但已足够有趣。先父是 位逻辑学家,在五十年代曾参加过"逻辑问题大 讨论",所以我虽然对逻辑所知不多,也把当年 的论文集找出来细读了一番。对于当年的论争各 方谁对谁错,我没有什么意见,但是对论战的态 度却很有看法。众所周知,逻辑是一门严谨的科 学,只要能争出个对错即可:可实际情况却不是 那样,论战的双方都在努力证明对方是"资产阶 级", 持有"唯心主义"或"形而上学"的思想 方法。相形之下,自己是无产阶级,持有辩证唯 物主义的思想方法。在我看来,逻辑问题是对错 真伪的问题, 扯上这么多, 实属冗余; 而且在五 十年代被判定为一名资产阶级分子之后,一个人 的生活肯定不是很愉快的。此种论战的方式有恫 吓、威胁之意。一般认为, 五十年代的逻辑大讨 论还算是一次比较平和的讨论,论战各方都没有 因为论点前往北大荒,这是必须肯定的。但要说 大家表现了多少君子风度,恐怕就说不上了。

我们这个社会里的论战大多要从平等的讨论 转为一方对另一方的批判,这是因讨论的方式决 定的;根据我的观察,这些讨论里不是争谁对谁

好人身份既定,另一方是坏蛋就昭然若揭;好人 方对坏蛋方当然还有些话要说,不但要批判,还 要揭发。根据文献,反右斗争后期,主要是研究 右派分子在旧社会的作为, 女右派结交男朋友的 方式, 男右派偷窥女浴室的问题。当然, 这个阶 段发生的事已经不属讨论的范畴, 但还属论战的 延续。再以后就是组织处理等等, 更不属讨论的 范围, 但是它和讨论有异常显著的因果关系。 "文化革命"里,我是个小孩子,我住的地 方有两派, 他们中间的争论不管有没有意义, 毕 竟是一种论争。我记得有一阵子两派的广播都在 朗诵毛主席的光辉著作《将革命进行到底》。倘 若你以为双方都在表示自己将革命进行到底的决 心,那就错了。大家感兴趣的只是该文中毛主席 痛斥反动派是毒蛇的一段——化成美女的蛇和露 出毒牙的蛇,它们虽然已经感到冬天的威胁,但 还没有冻僵呢——朗诵这篇文章,当然是希望对 方领会到自己是条毒蛇这一事实,并且感到不寒 而栗。据我所见,这个希望落空了。后来双方都 朗诵另一篇光辉著作《敦促杜聿明等投降书》, 这显然是把对方看成了反动派,准备接受他们的 投降,但是对方又没有这种自觉性。最后的结果 当然是刀兵相见, 打了起来。这以后的事虽然有 趣, 但已出了本文的范围。

错,而是争谁好谁坏。一旦争出了结果,一方的

"文化革命"里的两派之争,有一个阶段, 虽不属论战,但也非常有趣,那就是两派都想证 明对方成分不纯或者道德败坏, 要么发现对方庇 护了大叛徒、走资派,要么逮住他们干了有亏德 行的事。在后一个方面,只要有某派的一对青年 男女呆在一个屋子里,对立面必派出一支精悍队 伍埋伏在外面, 觉得里面火候差不多了, 就踹门 进去。我住的地方知识分子成堆,而这些事又都 是知识分子所为。从表面上看,双方都是斯文 人,其实凶蛮得很。这使我感到,仅用言辞来证 明自己比对方道德优越,实在是件不容易的事; 因此有时候人们的确很难抑制自己的行动欲望。 现在,任何一个有理智的人都不会认为,讨 论问题的正当方式是把对方说成反动派、毒蛇, 并且设法去捉他们的奸: 然而, 假如是有关谁好 谁坏的争论, 假如不是因外力而中止, 就会得到 这种结果。因为你觉得自己是好的,对方是坏 的,而对方持有相反的看法,每一句辩驳都会加 深恶意。恶意到了一定程度,就会诉诸行动:假 设你有权力,就给对方组织处理:有武力,就让 对方头破血流; 什么都没有的也会恫吓检举。一 般来说,真理是越辩越明,但以这种方式争论, 总是越辩越不明, 你在哪个领域争论, 哪个领域 就遭到损害。争论的结果既然是有人好,有人

坏: 那么好人该有好报, 坏人该有坏下场, 当然

是不言自明。前苏联曾在遗传学方面展开了这种 争论,给生物学和生物学家带来了很大的损害。 我国在文化领域里有过好多次这种论争,得到了 什么结果,也很容易看出来。

现在我已是个中年人,我们社会里新的轰轰 烈烈的文化事件也很少发生了, 但我发现人们的 论战方式并没有大的改变,还是要争谁好谁坏。 很难听的话是不说了, 但是骂人也可以不带脏 字。现在最大规模的文化事件就是上演了一部新 的电视剧或是电影, 到底该为此表示悲哀, 还是 为之庆幸, 我还拿不准, 但是围绕着这种文化事 件发生的争论之中,还有让人大吃一惊的言论。 举例来说, 前不久上演了一部电视剧《唐明 皇》,有一部分人说不好看,剧组的成员和一部 分记者就开了个研讨会,会议纪要登在《中国电 视报》上。我记得制片人的发言探讨了反对 《唐》剧者的民族精神、国学修为、道德水准诸 方面, 甚至认为那些朋友的智商都不高; 惟一令 人庆幸的是,还没有探讨那些朋友的先人祖宗。 从此之后,我再不敢去看任何一部国产电视剧, 我怕我自发苍苍的老母亲忽然知道自己生了个傻 儿子而伤心——因为学习成绩好,我妈一直以为 我很聪明。去看电影, 尤其是国产电影, 也有类 似的危险。这种危险表现在两个方面:看了好电 影不觉得好, 你就不够好: 看了坏电影不觉得

坏,你就成了坏蛋。有一些电影在国际上得了 奖,我看了以后也觉得不坏,但有些评论者说, 这些电影简直是在卖国,如此说来,我也有背叛 祖国的情绪了——谁敢拿自己的人品去冒这种风

除? 我现在既不看国产电影, 也不看国产电视 剧,而且不看中国当代作家的小说。比方说,贾 平凹先生的《废都》,我就坚决不肯看,生怕看 了以后会喜欢——虽然我在性道德上是无懈可击 的,但我深知,不是每个人都像我老婆那样了解 我。事实上, 你只要关心文化领域的事, 就可能 介入了论战的某一方, 自身也不得清白, 这种事 最好还是避免。假如人人都像我这样,我国的文 化事业前景堪虞,不过我也管不了这么多。不管 影视也好,文学也罢,倘若属于艺术的范畴,人 就可以放心大胆地去欣赏,至不济落个欣赏水平 低的评价:一扯到道德问题,就让人裹足不前 了。这种怯懦并不是因为我们不重视道德问题, 而恰恰是因为我们很重视道德问题。假如我干了 不道德的事, 我乐于受到指责, 并且负起责任: 但这种不道德决不能是喜欢或不喜欢某个电影。

假如我不看电影,不看小说,还可以关心一下正经学问,读点理论文章、学术论文。文科的文章往往要说,作者以马列主义为指南,以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思想,为了什么什么等等。一篇

文章我往往只敢看到这里,因为我害怕看完后不能同意作者的观点,就要冒反对马列主义的危险。诚然,我可以努力证明作者口称赞同马列主义,实质上在反对马列,但我又于心不忍,我和任何人都没有这么大的仇恨。

其实,不光是理论文章,就是电视剧、小说

作者也会把自己的动机神圣化,然后把自己的作品神圣化,最后把自己也神圣化;这样一来,他就像天兄下凡时的杨秀清。我对这些人原本有一些敬意,直到去年秋天在北方一小城市里遇到了一批耍猴子的人。他们也用杨秀清的口吻说:为了繁荣社会主义文化,满足大家的精神需求,等

一批要猴子的人。他们也用物秀清的口吻说:为了繁荣社会主义文化,满足大家的精神需求,等等,现在给大家耍场猴戏。我听了以后几乎要不死——猴戏我当然没看。我怕看到猴子翻跟我子了反对繁荣社会主义文化的罪名;而且我也希望有人把这些顺嘴就圣化自己的人管一管——电影、电视、共通、建议喜欢门户——我最对以喜欢也要强我喜欢,实在太过分了——我最讨厌的动物就是猴子,尤其是见不得它做鬼脸。现在有很多文人下了海,不再从事文化事业。不管在商界、产业界还是科技界,人们以聪

业。不管在商界、产业界还是科技界,人们以聪明才智、辛勤劳动来进行竞争。惟独在文化界,赌的是人品、爱国心、羞耻心。照我看来,这有点像赌命,甚至比赌命还严重。这种危险的游戏

有何奖品? 只是一点小小的文名。所以,你不要 怪文人下海。

假设文化领域里的一切论争都是道德之争、 神圣之争,那么争论的结果就该是出人命,重大 的论争就该有重大的结果,但这实在令人伤心。 假若重大的论争没有重大的结果, 那就更让人伤 心——一些人不道德、没廉耻,还那么正常地活 着, 正如孟子所说: 无耻之耻, 无耻矣! 我实在 不敢相信, 文化界还有这么多二皮脸之人。除了

这两种结果,还有第三种结果,那就是大家急赤 白脸地争论道德、廉耻,争完了就忘了;这就是 说,从起头上就没把廉耻当廉耻,道德当道德。 像这样的道德标准,绝不是像我这样的人能接受 的。 我认为像我这样的人不在少数:我们热爱艺

术、热爱科学,认为它们是崇高的事业,但是不 希望这些领域里的事同我为人处事的态度、我对 别人的责任、我的爱憎感情发生关系, 更不愿因 此触犯社会的禁忌。这是因为,这两个方面不在 一个论域里, 而且后一个论域比前者要严重。打 个比方, 我像本世纪初年的一个爪哇土著人, 此 种人生来勇敢,不畏惧战争,但是更重视清洁。 换言之, 生死和清洁两个领域里, 他们更看重后 者;因为这个缘故,他们敢于面对枪林弹雨猛 冲,却不敢朝着秽物冲杀。荷兰殖民军和他们作

就如飞来的子弹,不能使我惧怕;而道德方面的非难就如飞来的粪便那样使我胆寒。我的意思当然不是说现在文化的领域是个屎橛纷飞的场所,臭气熏天——决不是的;我只是说,它还有让我胆寒的气味。所以,假如有人以这种态度论争,

我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逃到安全距离之外,然

后再好言相劝: 算了吧, 何必呢?

战时,就把屎橛子劈面掷去,使他们望风而逃。 当我和别人讨论文化问题时,我以为自己的审美 情趣、文化修养在经受挑战,这方面的反对意见

道德保守主义及其他

为《东方》的社会伦理漫谈专栏写文章时, 我怀有一种特殊的责任感,期待自己的工作能为 提高社会的道德水平做出一点贡献。然而作为中 国的知识分子,随时保持内省的状态是我们的传 统,不能丢掉。

我记得在我之前写这个专栏的何怀宏先生,写过一篇讨论全社会的道德水平能否随经济发展提高的文章,得出了"可以存疑"的结论。对于某些人来说,何先生的结论不能令人满意。结论似乎应当是可以提高而且必须提高。如果是这样,那篇文章就和大多数文章一样,得到一种号召积极行动的结论。

号召积极行动的结论虽好,但不一定合理。 再说,一篇文章还没有读,结论就已知道,也不 大有趣。我认为,目前文化界存在着一种"道德 保守主义",其表现之一就是多数文章都会得到 这种结论。

在道德这个论域,假如不持保守的立场,就不会一味地鼓吹提高全社会的道德水平。举例言之,假如你持宋儒的观点,就会认为,全社会没有了再醮的寡妇,所有的女孩子都躲在家里等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道德水平就是很高的,应该马上朝这个方向努力;而假设你是"五四"之后的文化人,就会认为这种做法道德水平

会道德水平时, 也许已经忽略了社会伦理方面发 生的变革: 而且这种变革往往受到了别的因素的 影响,实际上是不可避免的。事实上,因为我们 国家很大一部分人的生活方式正在改变,这种变 革也正在发生, 所以如何去提高道德水平是个最 复杂的问题: 而当我们这样提出问题时, 也就丧 失了提高道德水平的急迫感。 前年夏天,我到外地开一个会——在此声 明,我很少去开会,这个会议的伙食标准也不高 ——看到一位男会友穿了一件文化衫,上面用龙 飞凤舞的笔迹写着一串英文: OK, Let's pee! 总的来说,这个口号让人振奋,因为它带有积 极、振奋的语调,这正是我们都想听到的。但是 这个pee是什么意思不大明白,我觉得这个字念 起来不大对头。回来一查,果不出我所料,是尿 尿的意思。搞明白了全句的意思,我就觉得这话 不那么激动人心了。众所周知,我们已过了要人 催尿的年龄, 在小便这件事上无须别人的鼓励。 我提到这件事,不是要讨论如何小便的问

有多高是有问题的,也就不急于朝那个方面努力。这个例子想要说明的是,当你急于提高全社

我提到这件事,不是要讨论如何小便的问题,而是想指出,在做一件事之前,首先要弄明白是在干什么,然后再决定是不是需要积极和振奋。 这只是我个人的意见,当然,有些人在这类 事情上一向以为,无论干的是什么,积极和振奋 总是好的。假如倒回几年,到了"文化革 命"里,连我也是这样的人。当年我坚信,一切 方向问题都已解决,只剩下一件事,"毛主席挥 手我前进", 所以在回忆年轻时代的所作所为之 时,惟一可以感到自豪的事就是:那段时间我一 直积极而振奋, 其他的事都只能令我伤心。 我个人认为,一个社会的道德水准取决于两 个方面,一是价值取向,二是在这些取向上取得 的成就; 很显然,第一个方面是根本。倘若取向 都变了,成就也就说不上,而且还会适得其反。 因此,要提高社会的道德水准就要解决两方面的 问题。一、弄清哪一种价值取向比较可取:二、 以积极进取的态度来推进它。坦白地说,我只关 心第一个问题。换言之,我最关心pee是要干什 么,在搞明白它是什么意思之前,对OK,Let's 中包含的强烈语气无动于衷。我知道自己是个挺 极端的例子: 另一种极端的例子是对干什么毫不 关心, 只关心积极进取, 狂热推动。我觉得自己 所处的这个极端比较符合知识分子的身份, 并为 处于另一极端的朋友捏一把冷汗。假如他们凑巧 持一种有益无害的价值取向, 行为就会很好: 假 如不那么凑巧,就要成为一种很大的祸害。因为 这个缘故,他们的一生是否能于社会有益、于人 类有益,就不再取决于自己,而是取决于机遇。

正因为有这样的人存在,思考何种社会伦理可取的人的责任就更重大了。 我本人关心社会伦理问题,是从研究同性恋始。我做社会学研究,但是这样一个研究题目当然和社会伦理问题有关系。现在有人说,同性恋是一种社会丑恶现象,我反对这种说法,但不想在此详加讨论——我的看法是,同性恋是指一些人和他们的生活,说人家是种社会现象很不郑

重。我要是说女人是种社会现象,大家以为如 何? ——我只想转述一位万事通先生在澡堂里对 这个问题发表的宏论,他说: "同性恋那是外国 的高级玩艺儿,我们这里有些人就会赶时髦…… 这艾滋病也不是谁想得就配得的!"在他说这些 话时,我的一位调查对象就在一边坐着。后者告 诉我说, 他的同性恋倾向是与生俱来的。他既不 是想赶时髦, 也不是想得艾滋病。他还认为, 生 为一个同性恋者,是世间最沉重的事。我想,假 如这位万事通先生知道这一切, 也不会对同性恋 做出轻浮、赶时髦这样的价值评判,除非他对自 己说出的话是对是错也不关心。我举这个例子是 想说明:伦理道德的论域也和其他论域一样,你 也需要先明白有关事实才能下结论, 而并非像某 些人想象的那样,只要你是个好人,或者说,站 对了立场,一切都可以不言自明。不管你学物理 也好, 学数学也罢, 都得想破了脑袋, 才能得到

一点成绩;假设有一个领域,你在其中想都不用想就能得到大批的成绩,那倒是很开心的事。不过,假如我有了这样的感觉,一定要先去看看心理医生。

在本文开始的时候,提出了"道德保守主义"这样一种说法。我以为"道德保守主义"和不问价值取向是否合理、只求积极进取的倾向,在现象上是一回事,虽然它们在逻辑上没有什么联系。这主要是因为假如你不考虑价值取向这样一个主要问题(换言之,你以为旧有的价值取向都是对的,无须为之动脑子),就会节省大量的精力,干起呼吁、提倡这类事情时,当然精力充沛,无人能比。

举例来说,有关传统道德里让寡妇守节,我们知道,有人说过饿死事小,失节事大;又有人说过饿死事极小,失节事极大。这些先生没有仔细考虑过让寡妇守节是否合理,此种伦理是否有必要变革,所以才能如此轻松地得出要丧偶女士饿死这样一个可怕的结论。

喜欢萧伯纳的朋友一定记得,在《巴巴拉少校》一剧里,安德谢夫先生见到了平时很少见到的儿子斯泰芬。老先生要考较一下儿子,就问他能干点什么。他答道:干什么都不行,我的特长在于明辨是非。假如我理解得对,斯泰芬先生是说他在伦理道德方面有与生俱来的能力。安德谢

夫把斯泰芬狠狠损了一顿,说道:你说的那件事,其实是世界上最难的事。 当然,这位老爷子不是在玩深沉,他的意思 是说,你要明辨是非,就要把与此有关的一切事

都搞清。这是最高的智慧,绝不是最低的一种。这件事绝不轻松,是与非并不是不言自明的。

在伦理道德的论域里,有两种不同的态度: 一种认为, 只有详细地考虑有关证据, 经过痛苦 的思索过程,才能搞清什么是对,什么是错—— 我就是这样考虑伦理问题的:另一种认为,什么 是对什么是错根本无须考虑, 只剩下了如何行动 的问题——我嫉妒这种立论的方式,这实在太省 心。假设有位女子风华绝代,那么她可以认为, 每个男人都会爱上她, 而且这么想是有理由的。 但我很难想象,什么样的人才有资格相信自己一 拍脑袋想出来的东西就是对的;现在能想出的惟 一例子就是圣灵充满的耶稣基督。我这辈子也不 会自大到这种程度。还有一种东西可以拯救我 们,那就是相信有一种东西绝对是对的,比如一 个传统,一本小红书,你和它融为一体时,也就 达到了圣灵充满的境界。

在这种状态下,你会感到一切价值取向上的是与非都一目了然,你会看到那些没有被"充满"的人都是那么堕落,因而充满了道德上的紧迫感。也许有一天,我会向这种诱惑屈服,但现



"行货感"与文化相对主义

《水浒传》上写到, 宋江犯了法, 被刺配江 州, 归戴宗管。按理他该给戴宗些好处, 但他就 是不给。于是, 戴宗就来要。宋江还是不给他, 还问他:我有什么短处在你手里,你凭什么要我 的好处?戴宗大怒道:还敢问我凭什么?你犯在 我的手里, 轻咳嗽都是罪名! 你这厮, 只是俺手 里的一个行货! 行货是劣等货物, 戴宗说, 宋江 是一件降价处理品,而他自己则以货主自居。我 看到这则故事时,只有十二岁,从此就有了一种 根深蒂固的行货感, 这是一种很悲惨的感觉。在 我所处的这个东方社会里,没有什么能冲淡我的 这种感觉——这种感觉中最悲惨的,并不是自己 被降价处理, 而是成为货物这一不幸的事实。最 能说明你是一件货物的事就是:人家拿你干了什 么或对你有任何一种评价,都无须向你解释或征 得你的同意。我个人有过这种经历: 在我十七岁 时,忽然就被装上了火车,经长途运输运往云 南,身上别了一个标签: 屯垦戍边。对此我没有 什么怨言,只有一股油然而生的行货感。对于这 件事,在中国的文化传统里早有解释:普天之 下, 莫非王土; 率土之滨, 莫非王臣……是啊, 普天之下, 莫非王土, 我不是王; 率土之滨, 莫 非王臣,我又不是王。我总觉得这种解释还不如 说我是个行货更直接些。

知,这是事实;古希腊的人却以为,地是一块平 板,放在了大鲸鱼的背上,鲸鱼漂在海里,鲸鱼 背上一痒,就要乱蹭,然后就闹地震——这就不 是事实。罗素先生说,不能因此认为埃及人聪 明,希腊人笨。埃及人住在空旷的地方,往四周 一看, 圆圆一圈地平线, 得出正确的结论不难。 希腊人住在多山、多地震的滨海地区, 难怪要想 到大海、鲸鱼。同样是人, 生在旷野和生在山 区,就有不同的见识。假若有人生为行货,见识 一定和生为货主大有不同。后一方面的例子有美 国《独立宣言》,这是两百年前一批北美的种植 园主起草的文件, 照我们这里的标准, 通篇都是 大逆不道的语言。至于前一方面的例子,中国的 典籍里多的是,从孔孟以降,讲的全是行货言 论,尤其是和《独立宣言》对照着读,更是这 样。我对这种言论很不满,打算加以批判。但要 有个立脚点:我必须证明自己不是行货——身为 货物,批判货主是不对的。 这些年来, 文化热常盛不衰, 西方的学术思 潮一波波涌进了中国。有一些源于西方的学术思 想正是我的噩梦——这些学术思想里包括文化相 对主义、功能学派,等等。说什么文化是生活的 工具(马林诺夫斯基的功能论),没有一种文化 是低等的(文化相对主义),这些思想就是我的

古埃及的人以为,地球是圆的——如你所

么个用法: 遇上歪缠的人, 什么好观点都要完 蛋。举例来说, 江州大牢里的宋江, 他生活在一 种独特的文化之中(我们可以叫它宋朝的牢狱文 化),按照这种文化的定义,他是戴宗手里的行 货,他应该给戴宗送好处。他若对戴宗说,人人 生而平等,我也是一个人,凭什么说我是宗货 物?咱们这种文化是有毛病的。戴宗就可以说: 宋公明,根据文化相对主义的原理,没有一种文 化有毛病, 咱们这种文化很好, 你还是安心当我 的行货吧。宋江若说:虽然这种文化很好,但你 向我要好处是敲诈我,我不能给。戴宗又可以 说:文化是生活的工具,既然在我们的文化里你 得给我好处,这件事自有它的功能,你还是给了 吧。如果不给,我就要按咱这种文化的惯例,用 棍子来打你了——你先不要不满意,打你也有打 你的功能。这个例子可以说明文化人类学的观点 经不住戴宗的歪曲、滥用。实际上,没有一种科 学能经得起歪曲、滥用。但有一些学者学习西方 的科学,就是为了用东方的传统观念来歪曲的。 从文化相对主义,就能歪曲出一种我们都是行货 的道理来。 我们知道,非洲有些地方有对女孩行割礼的 习惯,这是对妇女身心的极大摧残。一些非洲妇 女已经起而斗争,反对这种陋习。假如非洲有些

噩梦。从道理上讲,这些观点是对的,但要看怎

度,可不是让宋公明当行货,也不是让非洲的女孩子任人宰割。人生活在一种文化的影响之中,他就有批判这种文化的权利。我对自己所在的文化有所批评,这是因为我生活在此地,我在这种文化的影响之下,所以有批判它的权利。假设我拿了绿卡,住在外国,你说我没有这种权利,我倒无话可说。这是因为,人该是自己生活的主宰,不是别人手里的行货。假如连这一点都不

懂,他就是行尸走肉,而行尸走肉是不配谈论科

学的。

食洋不化的人说:这是我们的文化,万万动不得,甚至搬出文化相对主义来,他肯定是在胡扯。文化相对主义是人类学家对待外文化的态

极端体验

段成式在《酉阳杂俎》写道: 唐朝有位秀才 先生, 才高八斗, 学富五车, 因慕李太白为人, 自起名为李赤。我虽没见过他,但能想象出他的 样子:一位翩翩佳公子。有一天,春日融融,李 赤先生和几个朋友出城郊游。走到一处野外的饭 馆, 朋友们决定在此吃午饭。大家人席以后, 李 赤起身去方便。去了就不回来,大家也没理会。 忽听外面一声暴喊,大家循声赶去,找到了厕所 里。只见李赤先生头在下,脚在上,倒插在粪桶 里? 这景象够吓人的。幸亏有位上厕所的先生撞 见了,惊叫了一声,迟了不堪设想……大伙赶紧 把他拔出来, 打来清水猛冲了几桶。还好, 李赤 先生还有气,冷水一激又缓了过来。别人觉得有 个恶棍躲在厕所里搞鬼,把李赤拦腰抱起,栽进 了粪桶里, 急着要把他逮住。但李赤先生说, 是 自己掉进去的。于是众人大笑, 说李先生太不小 心了,让他更衣重新人席——但却忽略了一件 事: 李先生不是跳水队员, 向前跳水的动作也不 是非常熟练,怎么能一失足就倒插在粪桶里?所 以,他是自己跳下去的。段成式没解释李秀才为 什么会往粪桶里跳,但我觉得,这件事我能解 释。

有些人秉性特殊,寻常生活不能让他们满 足。他们需要某种极端体验:喜欢被人捆绑起 是把屎尿往头上浇。这才是真正惊世骇俗的嗜好。据说在纽约和加州某些俱乐部里,有人在口袋里放块黄手绢,露出半截来,就表明自己有这种嗜好。我觉得李赤先生就有这种嗜好,只是他不是让别人往头上浇,而是自己要往里跳。这种事解释得太详细了难免恶心,我们只要明白极端体验是个什么意思就够了。 现在是太平年月,大约在三十年前吧,整个

来,加以羞辱和拷打——人各有所好,这不碍我 们的事。其中还有些人想要goldenshower,也就

中国乱哄哄的,有些人生活在极端体验里。这些人里有几位我认识,有些是学校里的老师,还有一些是大院里的叔叔、阿姨。他们都不喜欢这种横加在头上的极端体验,就自杀了: 跳楼的跳楼,上吊的上吊,用这种方法来解脱苦难。也许有些当年闹事的人觉得这些事还蛮有意思的,但我劝他们替死者家属想想。死者已矣,留给亲友的却是无边的黑夜……然后我就去插队,走南闯北,这种事情见得

很多。比方说,在村里开会,支书总要吆喝"地富到前排",讲几句话,就叫他们起来"撅"着。那些地富有不少比我岁数还小。原来农村的规矩是地富的子女还叫地富,就那么小一个村子,大家抬头不见低头见,撅在大伙面前,头在下腚在上,把脸都丢光,这也是种极端

了。作出这项决定的人虽已不在人世了,但大家都会怀念他的——总而言之,那是一个极端体验的年代;虽然很惊险、很刺激,但我一点都不喜欢。现在有些青年学人,人已经到了海外,拿到了博士学位和绿卡,又提起那个年代的种种好处来,借某个村庄的经验说事儿,老调重弹:想要大家再去早请示、晚汇报、学老三篇,还煞有介事地总结了毛泽东思想育新人的经验。听了这些话,我满脊梁乱起鸡皮疙瘩。

体验吧。当然,现在不叫地富,大家都是社员



我有些庸人的想法:吃饱了比饿着好,健康 比有病好,站在粪桶外比跳进去好。但有人不同 意这种想法,比方说,李赤先生。大家宴饮已 毕,回城里去,走到半路,发现他不见了。赶紧

回去找,发现他又倒栽进了粪桶里。这回和上回 不同,拖出来一看,他已经没气了。李赤先生的 极端体验就到此结束——一玩就把自己玩死,这 可是太极端了,没什么普遍意义。我觉得人不该 淹死在屎里, 但如你所知, 这是庸人之见, 和李 赤先生的见解不同——李赤先生死后面带幸福的 微笑, 只是身上臭烘烘的。 我这个庸人又有种见解:太平年月比乱世要 好。这两种时代的区别,比新鲜空气和臭屎的区 别还要大。近二十年来,我们过着太平日子,好 比呼吸到了一点新鲜空气,没理由再把我们栽进 臭屎里。我是中国的国民,我对这个国家的希望 就是:希望这里永远是太平年月。不管海外的学 人怎么说我们庸俗, 丧失了左派的锐气, 我这个 见解终不肯改。现在能太太平平, 看几本书, 写 点小文章,我就很满意了。我可不想早请示、晚 汇报,像"文化革命"里那样穷折腾。至于海外 那几位学人,我猜他们也不是真喜欢"文化革 命"——他们喜欢的只是那时极端体验的气氛。 他们可不想在美国弄出这种气氛, 那边是他们的 安身立命之所。他们只想把中国搞得七颠八倒, 以便放暑假时可以过来体验一番,然后再回美国 去,教美国书,挣美国钱。这主意不坏,但我们 不答应: 我们没有极端体验的瘾,别来折腾我 们。真正有这种瘾的人,何妨像李赤先生那样,

自己一头扎向屎坑。

我看国学

我现在四十多岁了, 师长还健在, 所以依然 是晚生。当年读研究生时,老师对我说,你国学 底子不行,我就发了一回愤,从《四书》到二 程、朱子乱看了一通。我读书是从小说读起,然 后读四书: 做人是从知青做起, 然后做学生。这 样的次序想来是有问题。虽然如此,看古书时还 是有一些古怪的感慨, 值得敝帚自珍。读完了 《论语》闭目细思, 觉得孔子经常一本正经地说 些大实话,是个挺可爱的老天真。自己那几个学 生老挂在嘴上,说这个能干啥,那个能干啥,像 老太太数落孙子一样,很亲切。老先生有时候也 鬼头鬼脑, 那就是"子见南子"那一回。出来以 后就大呼小叫,一口咬定自己没"犯色"。总的 来说,我喜欢他,要是生在春秋,一定上他那里 念书,因为那儿有一种"匹克威克俱乐部"的气 氛。至于他的见解,也就一般,没有什么特别让 人佩服的地方。至于他特别强调的礼, 我以为 和"文化革命"里搞的那些仪式差不多,什么早 请示晚汇报,我都经历过,没什么大意思。对于 幼稚的人也许必不可少,但对有文化的成年人就 是一种负担。不过,我上孔老夫子的学,就是奔 那种气氛而去,不想在那里长什么学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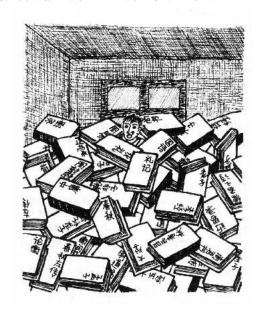
《孟子》我也看过了,觉得孟子甚偏执,表 面上体面,其实心底有股邪火。比力说,他提到 墨子、杨朱,"无君无父,是禽兽也",如此立论,已然不是一个绅士的作为。至于他的思想,我一点都不赞成。有论家说他思维缜密,我的看法恰恰相反。他基本的方法是推己及人,有时候及不了人,就说人家是禽兽、小人;这股凶巴巴恶狠狠的劲头实在不讨人喜欢。至于说到修辞,我承认他是一把好手,别的方面就没什么。我一点都不喜欢他,如果生在春秋,见了面也不和他握手。我就这么读过了孔、孟,用我老师的话来说,就如"春风过驴耳"。我的这些感慨也只是招得老师生气,所以我是晚生。

少民族感情,这是我不能承认的。但我承认自己很佩服法拉第,因为给我两个线圈一根铁棍子,让我去发现电磁感应,我是发现不出来的。牛顿、莱布尼兹,特别是爱因斯坦,你都不能不佩服,因为人家想出的东西完全在你的能力之外。这些人有一种惊世骇俗的思索能力,为孔孟所无。按照现代的标准,孔孟所言的"仁义"啦,"中庸"啦,虽然是些好话,但似乎都

用不着特殊的思维能力就能想出来,琢磨得过了分,还有点肉麻。这方面有一个例子:记不清二程里哪一程,有一次盯着刚出壳的鸭雏使劲看。别人问他看什么,他说,看到毛茸茸的鸭雏,才体会到圣人所说"仁"的真意。这个想法里有让

假如有人说,我如此立论,是崇洋媚外,缺

人感动的地方,不过仔细一体会,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东西在内。毛茸茸的鸭子虽然好看,但再怎么看也是只鸭子。再说,圣人提出了"仁",还得让后人看鸭子才能明白,起码是辞不达意。我虽然这样想,但不缺少民族感情。因为我虽然不佩服孔孟,但佩服古代中国的劳动人民。劳动人民发明了做豆腐,这是我想象不出来的。



我还看过朱熹的书, 因为本科是学理工的, 对他"格物"的论述看得特别的仔细。朱子用阴 阳五行就可以格尽天下万物, 虽然阴阳五行包罗 万象,是民族的宝贵遗产,我还是以为多少有点 失之于简单。举例来说,朱子说,往井底下一 看,就能看到一团森森的白气。他老人家解释 道,阴中有阳,阳中有阴(此乃太极图之象), 井底至阴之地,有一团阳气,也属正常。我相 信, 你往井里一看, 不光能看到一团白气, 还能 看到一个人头,那就是你本人(我对这一点很有 把握,认为不必做实验了)。不知为什么,这一 点他没有提到。可能观察得不仔细, 也可能是视 而不见,对学者来说,这是不可原谅的。还有可 能是井太深,但我不相信宋朝就没有浅一点的 井。用阴阳学说来解释这个现象不大可能, 也许 一定要用到几何光学。虽然要求朱子一下推出整 个光学体系是不应该的, 那东西太过复杂, 往那 个方向跨一步也好。但他根本就不肯跨。假如 说,朱子是哲学家、伦理学家,不能用自然科学 家的标准来要求,我倒是同意的。可怪的是,咱 们国家几千年的文明史,就是出不了自然科学 家。 现在可以说,孔孟程朱我都读过了。虽然没

现在可以说,孔孟程朱我都读过了。虽然没有很钻进去,但我也怕钻进去就爬不出来。如果说,这就是中华文化遗产的主要部分,那我就要

说,这点东西太少了,拢共就是人际关系里那么 一点事, 再加上后来的阴阳五行。这么多读书人 研究了两千年,实在太过分。我们知道,旧时的 读书人都能把四书五经背得烂熟, 随便点出两个 字就能知道它在书中什么地方。这种钻研精神虽 然可佩,这种做法却十足是神经病。显然,会背 诵爱因斯坦原著,成不了物理学家;因为真正的 学问不在字句上,而在于思想。就算文科有点特 殊性,需要背诵,也到不了这个程度。因为"文 革"里我也背过毛主席语录,所以以为,这个调 调我也懂——说是诵经念咒,并不过分。 二战期间,有一位美国将军深入敌后,不幸 被敌人堵在了地窖里,敌人在头上翻箱倒柜,他 的一位随行人员却咳嗽起来。将军给了随从一块 口香糖让他嚼,以此来压制咳嗽。但是该随从嚼 了一会儿,又伸手来要,理由是:这一块太没味 道。将军说:没味道不奇怪,我给你之前已经嚼 了两个钟头了! 我举这个例子是要说明, 四书五 经再好,也不能几千年地念;正如口香糖再好 吃,也不能换着人地嚼。当然,我没有这样地念 过四书,不知道其中的好处。有人说,现代的科 学、文化,林林总总,尽在儒家的典籍之中,只 要你认真钻研。这我倒是相信的, 我还相信那块 口香糖再嚼下去,还能嚼出牛肉干的味道,只要

你不断地嚼。我个人认为,我们民族最重大的文

不是一件好事。四书也好,《红楼梦》也罢,本来只是几本书,却硬要把整个大千世界都塞在其中。我相信世界不会因此得益,而是因此受害。 任何一门学问,即便内容有限而且已经不值得钻研,但你把它钻得极深极透,就可以挟之以自重,换言之,让大家都佩服你;此后假如再有一人想挟这门学问以自重,就必须钻得更深更透。此种学问被无数的人这样钻过,会成个什么样子,更是难以想象。那些钻进去的人会成个什么样子,更是难以想象。古宅闹鬼,树老成精,一门学问最后可能变成一种妖怪。就说国学吧,有人说它无所不包,到今天还能拯救世界,虽然

我很乐意相信, 但还是将信将疑。

化传统,不是孔孟程朱,而是这种钻研精神。过去钻研四书五经,现在钻研《红楼梦》。我承 认,我们晚生一辈在这方面差得很远,但也未尝

智慧与国学

我有一位朋友在内蒙古插过队, 他告诉我 说,草原上绝不能有驴。假如有了的话,所有的 马群都要"炸"掉。原因是这样的:那个来自内 地的、长耳朵的善良动物来到草原上,看到了马 群,以为见到了表亲,快乐地奔了过去;而草原 上的马没见过这种东西, 以为来了魔鬼, 被吓得 一哄而散。于是一方急于认表亲, 一方急于躲 鬼,都要跑到累死了才算。近代以来,确有一头 长耳朵怪物,奔过了中国的原野,搅乱了这里的 马群,它就是源于西方的智慧。假如这头驴可以 撵走,倒也简单。问题在干撵不走。干是就有了 种种针对驴的打算:把它杀掉,阉掉,让它和马 配骡子,没有一种是成功的。现在我们希望驴和 马能和睦相处, 这大概也不可能。有驴子的地 方,马就养不住。其实在这个问题上,马儿的意 见最为正确:对马来说,驴子的确是可怕的怪 物。

让我们来看看驴子的古怪之处。当年欧几里得讲几何学,有学生发问道,这学问能带来什么好处?欧几里得叫奴隶给他一块钱,还讽刺他道:这位先生要从学问里找好处啊!又过了很多年,法拉第发现了电磁感应,演示给别人看,有位贵妇人说:这有什么用?法拉第反问道:刚生

出来的小孩子有什么用?按中国人的标准,这个 学生和贵妇有理, 欧几里得和法拉第没有理: 学 以致用嘛,没有用处的学问哪能叫做学问。西方 的智者却站在老师一边, 赞美欧几里得和法拉 第,鄙薄学生和贵妇。时至今日,我们已经看 出,很直露地寻求好处,恐怕不是上策。这样既 不能发现欧氏几何, 也不能发现电磁感应, 最后 还要吃很大的亏。怎样在科学面前掩饰我们要好 处的暖昧心情,成了一个难题。 有学者指出,中国传统的思维方式有重实用 的倾向。他们还以为,这一点并不坏。抱着这种 态度,我们很能欣赏一台电动机。这东西有"器 物之用",它对我们的生活有些贡献。我们还可 以像个迂夫子那样细列出它有"抽水之 用"、"通风之用",等等。如何得到"之 用",还是个问题,于是我们就想到了发明电动 机的那个人——他叫做西门子或者爱迪生。他的 工作对我们可以使用电机有所贡献,换言之,他 的工作对器物之用又有点用,可以叫做"器物之 用之用"。像这样林林总总,可以揪出一大群: 法拉第、麦克斯韦,等等,分别具有"之用之用 之用"或更多的之用。像我这样的驴子之友看 来,这样来想问题,岂止是有点笨,简直是脑子 里有块榆木疙瘩,嗓子里有一口痰。我认为在器 物的背后是人的方法与技能, 在方法与技能的背 后是人对自然的了解,在人对自然了解的背后, 是人类了解现在、过去与未来的万丈雄心。按老派人士的说法,它该叫做"之用之用之用之 用",是末节的末节。一个人假如这样看待人类

最高尚的品行,何止是可耻,简直是可杀。而区区的物品,却可以叫"之用",和人亲近了很多。总而言之,以自己为中心,只要好处;由此产生的狼心狗肺的说法,肯定可以把法拉第、爱迪生等人气得在坟墓里打滚。

在西方的智慧里,怎样发明电动机,是个已经解决了的问题,所以才会有电动机。罗素先生就说,他赞成不计成败利钝地追求客观真理。这话还是有点绕。我觉得西方的智者有一股不管三七二十一,总要把自己往聪明里弄的劲头儿。为了变得聪明,就需要种种知识。不管电磁感应有

没有用,我们先知道了再说。换言之,追求智慧与利益无干,这是一种兴趣。现代文明的特快列车竟发轫于一种兴趣,说来叫人不能相信,但恐怕真是这样。
中国人还认为,求学是痛苦的,学海无涯苦

中国人还认为,求学是痛苦的,学海无涯苦做舟。学童不仅要背四书五经,还要挨戒尺板子,仅仅是因为考虑到他们的承受力,才没有动用老虎凳。学习本身很痛苦,必须以更大的痛苦为推动力,和调教牲口没有本质的区别。当然,夫子曾说,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但他老人家

说一句,我认为最严肃的东西是老虎凳,对坐在 上面的人来说, 更是如此。据我所知, 有些外国 人不是这样看问题。维特根斯坦在临终时,回顾 自己一生的智力活动时说:告诉他们,我度过了 美好的一生。还有一个物理学家说:我就要死 了,带上两道难题去问上帝。在天堂里享受永生 的快乐他还嫌不够,还要在那里讨论物理! 总的 来说,学习一事,在人家看来快乐无比,而在我 们眼中则毫无乐趣,如同一个太监面对后宫佳 丽。如此看来,东西方两种智慧的区别,不仅是 驴和马的区别,而且是叫驴和骟马的区别。那东 西怎么就没了,真是个大问题! 作为驴子之友,我对爱马的人也有一种敬 意。通过刻苦的修炼来完善自己,成为一个敬祖 宗畏鬼神、俯仰皆能无愧的好人,这种打算当然 是好的。惟一使人不满意的是,这个好人很可能 是个笨蛋。直愣愣地想什么东西有什么用处,这 是任何猿猴都有的想法。只有一种特殊的裸猿 (也就是人类),才会时时想到"我可能还不够 聪明"! 所以,我不满意爱马的人对这个问题的

是圣人,和我们不一样。再说,也没人敢打他的 板子。从书上看,孟子曾从思辨中得到一些快 乐。但春秋以后到近代,再没有中国人敢说学习 是快乐的了。一切智力的活动都是如此,谁要说 动脑子有乐趣,最轻的罪名也是不严肃——顺便 解答。也许在这个问题上可以提出一个骡子式的 折衷方案:你只有变得更聪明,才能看到人间的 至善。但我不喜欢这样的答案。我更喜欢驴子的 想法:智慧本身就是好的。有一天我们都会死 去,追求智慧的道路还会有人在走着。死掉以后 的事我看不到。但在我活着的时候,想到这件 事,心里就很高兴。

物理学家海森堡给上帝带去的那两道难题是 相对论和湍流。他还以为后一道题太难,连上帝 都不会。我也有一个问题,但我不想向上帝提 出,那就是什么是智慧。假如这个问题有答案, 也必定在我的理解范围之外。当然,不是上帝的 人对此倒有些答案,但我总是不信。相比之下我 倒更相信苏格拉底的话: 我只知道自己一无所 知。罗素先生说,虽然有科学上的种种成就,但 我们所知甚少, 尤其是面对无限广阔的未知, 简 直可以说是无知的。与罗素的注释相比, 我更喜 欢苏格拉底的那句原话,这句话说得更加彻底。 他还有些妙论我更加喜欢: 只有那些知道自己智 慧一文不值的人,才是最有智慧的人。这对某种 偏向是种解毒剂。

如果说我们都一无所知,中国的读书人对此 肯定持激烈的反对态度:孔夫子说自己知天命而 且不逾矩,很显然,他不再需要知道什么了。后

世的人则以为: 天已经生了仲尼, 万古不长如夜 了。再后来的人则以为,精神原子弹已经炸过, 世界上早没有了未解决的问题。总的来说,中国 人总要以为自己有了一种超级的知识, 博学得够 够的、聪明得够够的, 甚至巴不得要傻一些。直 到现在,还有一些人以为,因为我们拥有世界上 最博大精深的文化遗产,可以坐待世界上一切寻 求智慧者的皈依——换言之,我们不仅足够聪 明,还可以担任联合国救济署的角色,把聪明分 给别人一些。我当然不会反对这样说:我们中国 人是全世界、也是全宇宙最聪明的人。一种如此 聪明的人,除了教育别人,简直就无事可干。 马克•吐温在世时,有一次遇到了一个人, 自称能让每个死人的灵魂附上自己的体。他决定 通过这个人来问候一下死了的表兄,就问道: 你 在哪里? 死表哥通过活着的人答道: 我在天堂 里。当然,马克•吐温很为表哥高兴。但问下去 就不高兴了——你现在喝什么酒? 灵魂答道: 在 天堂里不喝酒。又问抽什么烟?回答是不抽烟。 再问干什么?答案是什么都不干,只是谈论我们 在人间的朋友,希望他们到这里和我们相会。这 个处境和我们有点相像,我们这些人现在就无事 可干, 只能静待外国物质文明破产, 来投靠我们 的东方智慧。这话梁任公1920年就说过,现在还 有人说。洋鬼子在物质堆里受苦,我们享受天人

合一的大快乐, 正如在天堂里的人闲着没事拿人 间的朋友磕磕牙,我们也有了机会表示自己的善 良了。说实在的,等人来这点事还是洋鬼子给我 们找的。要不是达•伽马找到好望角绕了过来, 我们还真闲着没事干。从汉代到近代,全中国那 么多聪明人,可不都在闲着:人文学科弄完了, 自然科学没的弄。马克•吐温的下一个问题,我 国的一些人文学者就不一定爱听了: 等你在人间 的朋友们都死掉,来到了你那里,再谈点什么? 是啊是啊,全世界的人都背弃了物质文明,投奔 了我们,此后再干点什么?难道重操旧业,去弄 八股文?除此之外,再搞点考据、训诂什么的。 过去的读书人有这些就够了, 而现在的年轻人未 必受得了。把拥有这种超级智慧比作上天堂,马 克•吐温的最后一个问题深得我心: 你是知道我 的生活方式的,有什么方法能使我不上天堂而下 地狱, 我倒很想知道! 言下之意是: 忍受地狱毒 火的煎熬,也比闲了没事要好。是啊是啊!我宁 可做个苏格拉底那样的人,自以为一无所知,体 会寻求知识的快乐, 也不肯做个"智慧满盈"的 儒士, 忍受这种无所事事的煎熬!

我有位阿姨,生了个傻女儿,比我大几岁, 不知从几岁开始学会了缝扣子。她大概还学过些 别的,但没有学会。总而言之,这是她惟一的技 能。我到她家去坐时,每隔三到五分钟,这傻丫头都要对我狂嚎一声:"我会缝扣子!"我知道她的意思:她想让我向她学缝扣子。但我就是不肯,理由有二:其一,我自己会缝扣子;其二,我怕她扎着我。她这样爱我,让人感动。但她身上的味也很难闻。

我在美国留学时,认得一位青年,叫做戴

维。我看他人还不错,就给他讲解中华文化的真谛,什么忠孝、仁义之类。他听了居然不感动,还说:"我们也爱国。我们也尊敬老年人。这有什么?我们都知道!"我听了不由得动了邪火,真想扑上去咬他。之所以没有咬,是因为想起对傻大姐,自觉得该和她有点区别,所以悻悻然地我们这里知道的。礼义廉耻,洋人所知没有我们精深,但也没有儿奸母、子食父、满地拉屎。东方文化里所有的一切,那边都有,之所以没有势下之身心来讲究,主要是因为人家还有些别的事

情。 假如我那位傻大姐学会了一点西洋学术,比 方说,几何学,一定会跳起来大叫道:人所以异 于禽兽者,几稀!这东西就是几何学!这话不是 没有道理,的确没有哪种禽兽会几何学。那时她 肯定要逼我跟她学几何,如果我不肯跟她学,她 定要说我是禽兽之类,并且责之以大义。至于我 本质。这种东西罗素和苏格拉底都学不会,我学起来也难。任何知识本身,即便烦难,也可以学会。难就难在让它变成超级,从中得到大欢喜、大欢乐,无限的自满、自足、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的那种品行。这种品行我的那位傻大姐身上最多,我身上较少。至于罗素、苏格拉底两位先生,他们身上一点都没有。像大姐是个知识的放大器,学点东西极苦,学成以后极乐。某些国人对待国学的态度与傻大姐相近。说实在的,他们把它放得够大了。拉封

是不是已经会了一些,她就不管了。我的意思当 然不是说她能学会这东西,而是说她只要会了任 何一点东西,都会当做超级智慧,相比之下那东 西是什么倒无所谓。由这件事我想到超级知识的

丹寓言里,有一则《大山临盆》,内容如下:大山临盆,天为之崩,地为之裂,日月星辰,为之无光。房倒屋坍,烟尘滚滚,天下生灵,死伤无数……最后生下了一只耗子。中国的人文学者弄点学问,就如大山临盆一样壮烈。当然,我说的不止现在,而且有过去,还有未来。

不正现在,而且有过去,还有未来。 正如迂夫子不懂西方的智慧,也能对它品头 论足一样,罗素没有手舞足蹈的品行,但也能品 出其中的味道——大概把对自己所治之学的狂热 感情视作学问本身乃是一种常见的毛病,不独中 国人犯,外国人也要犯。他说:人可能认为自己 有人确实有这种想法,但银行经理和法院一般不 会同意他们。银行里有账目, 想骗也骗不成; 至 于在法院里, 我认为最好别吹牛, 搞不好要进去 的。远离这两个危险的场所, 躲在人文学科的领

有无穷的财源, 而且这种想法可以让他得到一些 (何止是一些! 罗素真是不懂——王注)满足。

域之内,享受自满自足的大快乐,在目前还是可 以的: 不讨要有人养。在自然科学里就不行: 这

世界上每年都有人发明永动机,但谁也不能因此 发财。顺便说一句,我那位傻大姐,现在已经五

十岁了,还靠我那位不幸的阿姨养活着。

理想国与哲人王

罗素先生评价柏拉图的《理想国》时说, 这 篇作品有一个蓝本,是斯巴达和它的立法者莱库 格斯。我以为,对于柏拉图来说,这是一道绝命 杀手。假如《理想国》没有蓝本,起码柏拉图的 想像力值得佩服。现在我们只好去佩服莱库格 斯,但他是个传说人物,真有假有尚存疑问。由 此所得的结论是:《理想国》和它的作者都不值 得佩服。当然,到底罗素先生有没有这样阴毒, 还可以存疑。罗素又说,无数青年读了这类著 作,燃烧起雄心,要做一个莱库格斯或者哲人 王。只可惜,对权势的爱好,使人一再误入歧 途。顺便说一句,在理想国里,是由哲学家来治 国的。倘若是巫师来治国,那些青年就要想做巫 师王了。我很喜欢这个论点。我哥哥有一位同 学,他在"文化革命"里读了几本哲学书,就穿 上了一件蓝布大褂, 手里掂着红蓝铅笔, 在屋里 踱来踱去,看着墙上一幅世界地图,考虑起世界 革命的战略问题了。这位兄长大概是想要做世界 的哲人王, 很显然, 他是误入歧途了, 因为没听 说有哪个中国人做了全世界的哲人王。

自柏拉图以降,即便不提哲人王,起码也有不少西方知识分子想当莱库格斯。这就是说,想要设计一整套制度、价值观、生活方式,让大家在其中幸福地生活;其中最有名的设计,大概要

规定了就无幸福可言。作为经历了某种"乌托 邦"的人,我认为这个罪状太过轻微。因为在乌 托邦内,对什么是幸福都有规定,比如:"以苦 为乐,以苦为荣","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 资本主义的苗"之类。在乌托邦里,很难找到感 觉自己不幸福的人,大伙只是傻愣愣的,感觉不 大自在。以我个人为例, 假如在七十年代, 我能 说出罗素先生那样充满了智慧的话语,那我对自 己的智力状况就很满意,不再抱怨什么。实际 上, 我除了活着怪没劲之外, 什么都说不出来。 本文的主旨不是劝人不要做莱库格斯或哲人 王。照我看,这是个兴趣问题,劝也是没有用 的。有些人喜欢这种角色,比如说,我哥哥的那 位同学: 有人不喜欢这种角色, 比如说, 我。这 是两种不同的人。这两类人凑在一起时,就会起 一种很特别的分歧。据说, 人脖子上有一道纹 路, 旧时刽子手砍人, 就从这里下刀, 可以干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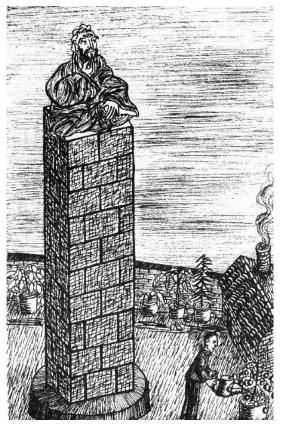
利索地切下脑袋。出于职业习惯,刽子手遇到不 认识的人,就要打量他脖子上的纹,想象这个活 怎么来做;而被打量的人总是觉得不舒服。我认 为,对于敬业的刽子手,提倡出门时戴个墨镜是 恰当的,但这已是题外之语。想象几个刽子手在

算摩尔爵士的《乌托邦》。罗素先生对《乌托 邦》的评价也很低,主要是讨厌那些繁琐的规 定。罗素以为参差多态是幸福的本源,把什么都 能发生, 因为谢天谢地, 干这行的人绝不会有这 么多。我想用刽子手比喻喜欢、并且想当哲人王 的人, 用被打量的人比喻不喜欢而且反对哲人王 的人。这个例子虽然有点不合适, 但我也想不到

一起互相打量, 虽然是很有趣的图景, 但不大可

更好的例子。另外,我是写小说的,我的风格是 黑色幽默, 所以我不觉得举这个例子很不恰当。 举这个例子不是想表示我对哲人王深恶痛绝,而 是想说明一下"被打量着"是一种什么样的感

觉。



众所周知,哲人王降临人世,是要带来一套 新的价值观、伦理准则和生活方式。假如他来了 的话,我就没有理由想象自己可以置身干事外。 这就意味着我要发生一种脱胎换骨的变化, 而要 变成个什么, 自己却一无所知。如果说还有比死 更可怕的事,恐怕就是这个。因为这个缘故,知 道有人想当哲人王,我就觉得自己被打量着。 我知道,这哲人王也不是谁想当就能当,他 必须是品格高洁之士,而且才高八斗,学富五 车。在此我举中国古代的哲人王为例——这只是 为了举例方便,毫无影射之意——孔子是圣人, 也很有学问。夏礼、周礼他老人家都能言之。但 假如他来打量我,我就要抱怨说: 甭管您会什么 礼, 千万别来打量我。再举孟子为例, 他老人家 善养浩然之气,显然是品行高洁,但我也要抱怨 道: 您养正气是您的事, 打量我干什么? 这两位 老人家的学养再好, 总不能构成侵犯我的理由。 特别是, 假如学养的目的是要打量人的话, 我对 这种学养的性质是很有看法的。比方说,朱喜老 夫子格物、致知,最后是为了齐家、治国、平天 下。因为本人不姓朱,还可以免于被齐,被治和 被平总是免不了的。假如这个逻辑可以成立, 生 活就是很不安全的。很可能在我不知道的地方, 有一位我全然不认识的先生在努力地格、致, 只 要他功夫到家,不管我乐意不乐意,也不管他打

已会被修理成什么模样。 就我所知,哲人王对人类的打算都在伦理道 德方面。倘若他能在物质生活方面替我们打算周

算怎样下手,我都要被治和平,而且根本不知自

德方面。倘若他能在物质生活方面替我们打算周 德方面。倘若他能在物质生活方面替我们打算周 到,我倒会更喜欢他。假如能做到,他也不会,自 从有了真正的科学,科学家表现得非常本分。自 上要是因为科学就是教人本分的学问,所以根本 就没出过这种狂人。至于中国的传统学术,我 不敢这么说。起码我听到过一种说法,叫做"" 而优则仕",当然,若说学了它就会打量人,可 能有点过分;但一听说它又出现了新的在谁身上, 可以不问自明——当然,这又是题外之语。

牢头禁子有过之无不及。主张信任哲人王的人会说:只有藐视人类的人才能给人类带来更大利益。我又要说:只有这种人才能给人类带来最大的祸害。从常理来说,倘若有人把你当做了

nothing, 你又怎能信任他们? 哲人王的又一可怕之处, 在于他的学问。在 现代社会里, 人人都有不懂的学问, 科学上的结 论不足以使人恐惧, 因为这种结论是有证据和推 导过程的,对于有理性的人,这些说法是你迟早 会同意的那一种。而哲学上的结论就大不相同, 有的结论你抵死也不会同意,因为既没有证据也 没有推导, 哲人王本人就是证明, 而结论本身又 往往非常的严重。举例来说, 尼采先生的结论对 一切非受虐狂的女性就很严重; 就这句话而论, 我倒希望他能活过来,说一句"我是开个玩 笑",然后再死掉。当然,我也盼着中国古代的 圣人活过来, 把存天理灭人欲、饿死事小失节事 大之类的话收回一些。

我说哲人王的学问可怕,丝毫也不意味着对哲学的不敬。哲学不独有趣,还足以启迪智慧,"文化革命"里工农兵学哲学时说:哲学就是聪明学,我以为并不过分。若以为哲学里种种结论可以搬到生活里使用,恐怕就不尽然。下乡时常听老乡抱怨说:学了聪明学反而更笨,连地都不会种了。至于可以使人成王的哲学,我认为

它可以使干者更聪明, 老百姓更笨。罗素是个哲 学家,他说:真正的伦理准则把人人同等看待。 很显然,他的哲学不能使人成王。孔子说:民可 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像这样的哲学就能使人 (首先是自己) 成王。孔丘先生被封为大成至圣 先师,子子孙孙都是衍圣公,他老人家果然成了 个哲人王。 时值今日,还有人盼着出个哲人王,给他设 计一种理想的生活方式,好到其中去生活;因此 就有人乐干做哲人王, 只可惜这些现代的哲人王 多半不是什么好东西, 人民圣殿教的故事就是一 例。不但对权势的爱好可以使人误入歧途, 服从 权势的欲望也可以使人误入歧途。至于我自己, 总觉得生活的准则、伦理的基础,都该是些可以 自明的东西。假如有未明之处,我也盼望学者贤 明的意见, 只是这些学者应该像科学上的前辈那 样以理服人,或者像苏格拉底那样,和我们进行 平等的对话。假如像某些哲人那样讲出些晦涩、 偏执的怪理,或者指天划地、口沫飞溅地做出若 干武断的规定, 那还不如让我自己多想想的好。 不管怎么说,我不想把自己的未来交给任何人,

尤其是哲人王。

救世情结与白日梦

现在有一种"中华文明将拯救世界"的说法 正在一些文化人中悄然兴起,这使我想起了我们 年轻时的豪言壮语:我们要解放天下三分之二的 受苦人, 进而解放全人类。对于多数人来说, 不 过是说说而已, 我倒有过实践这种豪言壮语的机 会。七〇年,我在云南插队,离边境只有一步之 遥,对面就是缅甸,只消步行半天,就可以过去 参加缅共游击队。有不少同学已经过去了——我 有个同班的女同学就过去了, 这对我是个很大的 刺激——我也考虑自己要不要过去。过去以后可 以解放缅甸的受苦人,然后再去解放三分之二的 其他部分: 但我又觉得这件事有点不对头。有一 夜,我抽了半条春城牌香烟,来考虑要不要讨 夫,最后得出的结论是:不能去。理由是:我不 认识这些受苦人,不知道他们在受何种苦,所以 就不知道他们是否需要我的解救。尤其重要的 是:人家并没有要求我去解放,这样贸然过去, 未免自作多情。这样一来,我的理智就战胜了我 的感情, 没干这件傻事。 对我年轻时的品行,我的小学老师有句评

价: 蔫坏。这个坏字我是不承认的,但 是"蔫"却是无可否认。我在课堂上从来一言不 发,要是提问我,我就翻一阵白眼。像我这样的 蔫人都有如此强烈的救世情结,别人就更不必说

斗争盖子揭开,解放当地在"内人党"迫害下的 人民, 搞得老百姓鸡犬不宁。其结果正如我一位 同学说的:我们"非常招人恨"。至于到缅甸打 仗的女同学,她最不愿提起这件事,一说到缅 甸,她就说:不说这个好吗?看来她在缅甸也没 解放了谁。看来,不切实际的救世情结对别人毫 无益处,但对自己还有点用——有消愁解闷之 用。"文化革命"里流传着一首红卫兵诗歌《献 给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勇士》,写两个红卫兵为了 解放全世界,打到了美国,"战友"为了掩 护"我", 牺牲在"白宫华丽的台阶上"。这当 然是瞎浪漫,不能当真:这样随便去攻打人家的 总统官邸, 势必要遭到美国人民的反对。由此可 以得出这样的结论:解放的欲望可以分两种,一 种是真解放, 比如曼德拉、圣雄甘地、我国的革 命先烈, 他们是真正为了解放自己的人民而斗 争。还有一种假解放,主要是想满足自己的情 绪, 硬要夫解救一些人。这种解放我叫它瞎浪 漫。 对于瞎浪漫, 我还能提供一个例子, 是我十 三岁时的事。当时我堕入了一阵哲学的思辨之 中, 开始考虑整个宇宙的前途, 以及人生的意 义, 所以就变得木木痴痴; 虽然功课还好, 但这 样子很不讨人喜欢。老师见我这样子,就批评

了。有一些同学到内蒙古去插队,一心要把阶级

象,但她又的确掐疼了我。这就使我陷入了爱恨 交集之中, 于是我就常做种古怪的白日梦, 一会 儿想象她掉进水里,被我救了出来:一会儿想象 她掉到火里,又被我救了出来。我想这梦的前一 半说明我恨她,后一半说明我爱她。我想老师还 能原谅我的不敬:无论在哪个梦里,她都没被水 呛了肺, 也没被火烤糊, 被我及时地抢救出来了 ——但我老师本人一定不乐意落入这些危险的境 界。为了这种白日梦,我又被她多掐了很多下。 我想这是应该的: 瞎浪漫的解救, 是一种意淫。 学生对老师动这种念头,就该掐。针对个人的意 浮虽然不雅,但像一回事。针对全世界的意浮, 就不知让人说什么好了。 中国的儒士从来就以解天下于倒悬为己任, 也不知是真想解救还是瞎浪漫。五十多年前,梁 任公说,整个世界都要靠中国文化的精神去拯 救,现在又有人旧话重提。这话和红卫兵的想法 其实很相通。只是红卫兵只想动武, 所以浪漫起 来就冲到白宫门前,读书人有文化,就想到将来 全世界变得无序, 要靠中华文化来重建全球新秩 序。诚然,这世界是有某种可能变得无序——它

还有可能被某个小行星撞了呢——然后要靠东方 文化来拯救。哪一种可能都是存在的,但是你总

我,见我又不像在听,就掐我几把。这位老师是 女的,二十多岁,长得又漂亮,是我单恋的对 好样的;现在还是正着的,非要在想象中把人家倒挂起来,以便解救之,这就是意淫。我不尊重这种想法。我只尊敬像已故的陈景润前辈那样的人。陈前辈只以解开哥德巴赫猜想为己任,虽然没有最后解决这个问题,但好歹做成了一些事。我自己的理想也就是写些好的小说,这件事我一直在做。李敖先生骂国民党,说他们手淫台湾,意淫大陆,这话我想借用一下,不管这件事我做成做不成,总比终日手淫中华文化,意淫全世界

好得多吧。

想让别人倒霉干啥?无非是要满足你的救世情结 嘛。假如天下真的在"倒悬"中,你去解救,是

百姓・洋人・官

小时候,每当得到了一样只能由一人享受的 好东西而我们是两个人时,就要做个小游戏来决 定谁是幸运者。如你所知,这种把戏叫做"石 头、剪子、布",这三种东西循环相克,你出其 中某一样, 正好被别人克住, 就失败了。这种游 戏有个古老的名称,叫做"百姓、洋人、官", 我相信这名称是清末民初流传下来的, 当时洋人 怕中国的老百姓,中国的官又怕洋人。《官场现 形记》写到了不少实例:中国的老百姓人多,和 洋人起了争执,就蜂拥而上,先把他臭揍一顿 ——洋人怕老百姓,是怕吃眼前亏。洋人到了衙 门里, 开口闭口就是要请本国大使和你们皇上说 话,中国的官怕得要死——不但怕洋人,连与洋 人有来往的中国人都怕,这种中国人多数是信教 的, 你到了衙门里, 只要说一句"小的是在教 的",官老爷就不敢把你当中国百姓看待,而是 要当洋人来巴结。书里有个故事,说一位官老爷 听说某人"在教",就去巴结,拿了猪头三牲到 人家的庙里上供,结果被打得稀烂撵了出来—— 原来是搞错了,人家在的不是洋人的天主教,而 是清真古教。

小说难免有些夸张,但当时有这种现象,倒 是无可怀疑。现在完全不同了。洋人在中国,只 要不做坏事,就不用怕老百姓。我住的小区里立

我见了外国人,要"不卑不亢,以礼相待",人 家没有理由怕我。至于我国政府, 根本就不怕洋 人。在对外交涉中,就是做了些让步,也是合乎 道理的。就说保护知识产权吧, 盗版软件、盗版 VCD, 那是偷人家外国的东西: 再说市场准入 吧,人家外国的市场准你入,你的市场不准人家 入,这生意是没法做的。如果说打击国内的盗版 商、开放市场就是怕了洋人,肯定是恶意的中 伤。还有中国政府在国际事务中的"不当头"政 策,这也合乎道理,要出头就要把大把的银子白 白交给别人去花,我们舍不得,跟怕洋人没有关 系。在这个方面, 我完全赞成政府, 尤其这最后 一条。 既然情况发生了变化, 我再说这些似乎是无 的放矢——但我的故事还没讲完呢。无论石头、 剪子、布,还是百姓、洋人、官,都是循环相克 的游戏。这种古老的游戏还有一个环节是老百姓 怕官。这种情况现在应该没有了——现在不是封 建社会了,老百姓不该怕官。政府机关也要讲道 理、依法办事, 你对政府部门有什么意见, 既可 以反映上去,又可以到检察机关去告——理论上 是这样的。但中国是个官本位国家, 老百姓见了 官,腿肚子就会筛起糠来,底气不足,有民主权 利, 也不敢享受。对于绝大多数平头百姓来说,

有一块牌子,写有文明公约,其中有一条,提醒

情况还是这样。

最近有本畅销书《中国可以说不》,对我国 的对外关系发了些议论。我草草翻了一下,没怎 么看进去。现在对这本书有些评论, 大多认为书 的内容有些偏激。还有人肯定这本书,说是它的 意义在于老百姓终于可以说外国人, 地位因此提 高了。可能我在胡猜,但我觉得这里面包含了三 重的误会。其一,看到我国政府在对外交涉中讲 道理,就觉得政府在怕洋人——不讲理的人常会 有这种看法,这是不足为奇的。其二,看到海外 的评论注意到了这本书,觉得洋人怕了我们—— 有些人就是这么一惊一乍,一本书有什么可怕的 呢? 其三,以为洋人怕了这本百姓写的书,官又 怕洋人,结果就是官也怕了百姓了,老百姓的地 位也就提高了。这是武侠小说里的隔山打牛、隔 物传功之法。这其一和其二无须我再说,大家都 知道是不对的,而且很没意思。其三则完全是小 说家的题目,但我觉得这种说法完全是扯淡,因 为就算洋人怕了你, 官又怕了洋人, 你还是怕

官,这一点毫无改变。 从前,有个大学的青年教师,三十多岁了, 每月挣三五百块钱,谈起对象来个个吹。他住在 筒子楼里,别人在楼道里炒菜,油烟滚滚灌到卧 室里。每次上楼里的公共厕所,不论打开哪一间 隔间,便池里都横亘着几根别人遗下的粗壮的屎 源在于领导上对他不重视。后来他写成了一本书,先把洋人吓得要死,洋人又来找我国政府,电话一级级打了下来,系主任、派出所、居委会赶紧对他改颜相敬——你知道小人物翻身的原因吗?就在于发现了隔山打牛的诀窍啊。这个故事没有什么针对性,只是在翻写话本里的《李太白醉草吓蛮书》,大家可以找原本来看看。话本里的李太白吓退了蛮人,得到阜上的宠幸,横扫杨

贵妃、高力士,地位猛烈地提高了。假如今天的 吓蛮书没有收到这样的效力,那是因为写书人酒

还喝得不够多。

橛子……除此之外,他在系里也弄不着口好粥喝,副教授一职遥遥无期,出门办件事,到处看别人的脸色——就连楼前楼后带红箍的人都对他粗声粗气地乱喝呼。你知道他痛苦的根源吗?根

警惕狭隘民族主义的蛊惑宣传

罗素曾说,人活在世上,主要是在做两件 事:一、改变物体的位置和形状,二、支使别人 这样干。这种概括的魅力在于简单, 但未必全 面。举例来说,一位象棋国手知道自己的毕生事 业只是改变棋子的位置,肯定会感到忧伤:而知 识分子听人说自己干的事不过是用墨水和油墨来 污损纸张, 那就不仅是沮丧, 他还会对说这话的 人表示反感。我靠写作为生,对这种概括就不大 满意: 我的文章有人看了喜欢, 有人看了愤怒, 不能说是没有意义的……但话又说回来,喜欢也 罢, 愤怒也罢, 终归是情绪, 是虚无缥缈的东 西。我还可以说,写作的人是文化的缔造者,文 化的影响直至千秋万代——可惜现在我说不出这 种影响是怎样的。好在有种东西见效很快,它的 力量又没有人敢干怀疑:知识分子还可以做蛊惑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里,德国人干了很多坏事,弄得他们自己都不好意思了。有个德国将军蒂佩尔斯基这样为自己的民族辩解:德国人民是无罪的,他们受到希特勒、戈培尔之流蛊惑宣传的左右,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还有人给希特勒所著《我的奋斗》做了一番统计,发现其中每个字都害死了若干人。德国人在二战中的一切劣迹都要归罪于希特勒在坐监狱时写的那本破

宣传, 这可是种厉害东西……

之, 人做一件事有三种办法, 就以希特勒想干的 事为例,首先,他可以自己动手去干,这样他就 是个普通的纳粹士兵,为害十分有限:其次,他 可以支使别人去干,这样他只是个纳粹军官:最 后,他可以做蛊惑宣传,把德国人弄得疯不疯、 像不像的,一齐去干坏事,这样他就是个纳粹思 想家了。 说来也怪, 自苏格拉底以降, 多少知识分子 拿自己的正派学问教人,都没人听,偏偏纳粹的 异端邪说有人信,这真叫邪了门。罗素、波普这 样的大学问家对纳粹意识形态的一些成分发表过 意见,精彩归精彩,还是说不清它力量何在。事 有凑巧,我是在一种蛊惑宣传里长大的(我指的 是张春桥、姚文元的蛊惑宣传),对它有点感性 知识,也许我的意见能补大学问家的不足……这 样的感性知识,读者也是有的。我说得对不对, 大家可以评判。

书——我有点怀疑这样说是不是很客观,但我毫不怀疑这种说法里含有一些合理的成分。总而言



据我所知,蛊惑宣传不是真话——否则它就不叫做蛊惑——但它也不是蓄意编造的假话。编出来的东西是很容易识破的。这种宣传本身半疯不傻,做这种宣传的人则是一副借酒撒疯、假痴不癫的样子。萧斯塔科维奇在回忆录里说,旧俄国有种疯僧,被狂热的信念左右,信口雌黄,但

就是这种人搞蛊惑宣传能够成功。半疯不傻的 话,只有从借酒撒疯的人嘴里说出来才有人信。 假如我说"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 苗",不仅没人信,老农民还要揍我:非得像江 青女士那样, 用更年期高亢的啸叫声说出来, 或 者像姚文元先生那样,带着怪诞的傻笑说出来, 才会有人信。要搞蛊惑宣传, 必须有种什么东西 盖着脸(对醉汉来说,这种东西是酒),所以我 说这种人是在借酒撒疯。顺便说一句,这种状态 和青年知识分子意气风发的狷狂之态有点分不清 楚。虽然夫子曾曰"不得中行而与之必也狂狷 平", 但我总觉得那种状态不宜提倡。 其次, 蛊惑宣传必定可以给一些人带来快 感, 纳粹的千年帝国之说, 肯定有些德国人爱 听:"文革"里跑步进入共产主义之说,又能迎 合一部分急功近利的人。当然,这种快感肯定是 种虚妄的东西,没有任何现实的基础。这道理很

是人见人怕,他说的话别人也不敢全然不信——

合一部分急功近利的人。当然,这种快感肯定是种虚妄的东西,没有任何现实的基础。这道理很简单,要想获得现实的快乐,总要有物质基础,嘴说是说不出来的:哪怕你想找个干净厕所享受排泄的乐趣,还要付两毛钱呢,都找宣传家去要,他肯定拿不出。最简单的做法是煽动一种仇恨,鼓励大家去仇恨一些人、残害一些人,比如宣扬狭隘的民族情绪,这可以迎合人们野蛮的劣根性。煽动仇恨、杀戮,乃至灭绝外民族,都不

要花费什么。煽动家们只能用这种方法给大众提 供现实的快乐,因为这是惟一可行的方法——假 如有无害的方法,想必他们也会用的。我们应该 体谅蛊惑宣传家,他们也是没办法。 最后, 蛊惑宣传虽是少数狂热分子的事业, 但它能够得逞, 却是因为正派人士的宽容。群众 被煽动起来之后,有一种惊人的力量。有些还有 正常思维能力的人希望这种力量可以做好事,就 宽容它——纳粹在德国初起时, 有不少德国人对 它是抱有幻想的, 但等到这种非理性的狂潮成了 气候,他们后悔也晚了。"文革"初起时,我在 学校里,有不少老师还在积极地帮着发动"文 革"哩,等皮带敲到自己脑袋上时,他们连后悔 都不敢了。根据我的生活经验, 在中国这个地 方,有些人喜欢受蛊惑宣传时那种快感:有些人 则崇拜蛊惑官传的力量,虽然吃够了蛊惑官传的 苦头,但对蛊惑宣传不生反感:不惟如此,有些 人还像瘾君子盼毒品一样, 渴望着新的蛊惑官 传。目前,有些年轻人的抱负似乎就是要炮制一 轮新的蛊惑宣传——难道大家真的不明白蛊惑宣 传是种祸国殃民的东西? 在这种情况下, 我的抱 负只能是反对蛊惑宣传。我别无选择。

对中国文化的布罗代尔式考证

萧伯纳是个爱尔兰人,有一次,人家约他写个剧本来弘扬爱尔兰民族精神,他写了《英国佬的另一个岛》,有个剧中人对爱尔兰人的生活态度做了如下描述: "一辈子都在弄他的那片土,那只猪,结果自己也变成了一块土,一只猪……"不知为什么,我看了这段话,脸上也有点热辣辣。这方面我也有些话要说,萧伯纳的态度很能壮我的胆。

1973年,我到山东老家去插队。有关这个小 山村,从小我姥姥已经给我讲过很多,她说这是 一个四十多户人家的小山村,全村有一百多条 驴。我姥姥还说,驴在当地很有用,因为那里地 势崎岖不平, 耕地多在山上, 所以假如要往地里 送点什么,或者从地里收获点什么,驴子都是最 重要的帮手。但是我到村里时,发现情况有很大 的变化,村里不是四十户人,而是一百多户人, 驴子一条都不见了。村里人告诉我说,我姥姥讲 的是二十年前的老皇历。这么多年以来,人一直 在不停地生出来,至于驴子,在学大寨之前还有 几条,后来就没有了。没有驴子以后,人就担负 起往地里运输的任务,当然不是用背来驮,而是 用小车来推。当地那种独轮车载重比小毛驴驮得 还要多些,这样人就比驴有了优越性。在所有的 仟务里, 最繁重的是要往地里送粪——其实那种

四百斤的样子,而地往往在比村子高出二三百米 的地方。这就是说,要把二百公斤左右的东西送 到80层楼上,而且早上天刚亮到吃早饭之间就要 往返十趟。说实在话,我对这任务的艰巨性估计 不足。我以为自己长得人高马大, 在此之前又插 过三年队,别人能干的事,我也该能干,结果才 推了几趟,我就满嘴是胆汁的味道。推了两天, 我从城里带来的两双布鞋的后跟都被豁开了,而 且小腿上的肌肉总在一刻不停的震颤之中。后来 我只好很丢脸地接受了一点照顾, 和一些身体不 好的人一道在平地上干活。好在当地人没有因此 看不起我,他们还说,像我这样初来乍到的人, 能把这种工作坚持到三天之上,实在是不容易。 就连他们这些干惯了的人都觉得这种工作太过辛 苦,能够歇上一两天,都觉得是莫大的幸福。 时隔二十年, 我把这件事仔细考虑了一遍, 得到的一个结论是这样的:用人来取代驴子往地 里送粪, 其实很不上算。因为不管人也好, 驴也 罢,送粪所做的功都是一样多,我们(人和驴) 都需要能量补充,人必须要吃粮食,而驴子可以 吃草:草和粮食的价值大不相同。事实上,一个 人在干推粪这种活和干别的活时相比, 食量将有 一个很可观的增长,这就导致了粮食不够吃,所 以不得不吃下一大批白薯干。白薯干比之正经粮

粪里土的成分很大——一车粪大概有三百多斤到

斤; 而在集市上,最好的草(可以苫房顶)是三 分钱一斤,一般做饲料的草顶多值两分钱。我不 认为自己在吃下一斤白薯干之后, 可以和吃了十 斤干草的驴比赛负重, 而且白薯干还异常难吃, 噎人,难消化,容易导致胃溃疡;而驴在吃草时 肯定不会遇到同样的困难。在此必须强调指出, 此种白薯干是生着切片晾的, 假设是煮熟了晾出 的那种甜甜的东西,就绝不止两毛钱一斤。有关 白薯干的情况,还可以补充几句,它一进到了食 道里就会往上蹦,不管你把它做成发糕还是面 条,只要不用大量的粮食来冲淡,都有同等的效 果。因此我曾设想改进一下进食的方式,拿着大 顶来吃饭,这样它往上一蹦就正好进到胃里,省 得我痛苦地向下咽, 但是我没有试验过, 我怕被 别人看到后难以解释。白薯干原来是猪的口粮, 这种可怜的动物后来就改吃人屙的屎。据我在厕 所兼猪圈里的观察,它们一遇到吃薯干屙出的 屎,就表现出愤怒之状,这曾使我在出恭时良心 大感痛苦——这个话题就说到这里为止。由此可 见,我姥姥在村里时,四十户人家、一百多条驴 是符合经济规律的。当然,我在村里时,一百多 户人家没有驴, 也符合经济规律。前者符合省钱 的规律,后者符合就业的规律。只有"一百户人 家加一百条驴"不符合经济规律, 因为没有那么

食便宜了很多,但在集市上也要卖到两毛钱一

多的事可做。于是,驴子就消失了。有关这件事,可以举出一件恰当的反例:在英国产业革命前夕,有过一次圈地运动,英国农民认为这是"羊吃人";而在我的老家则是人吃驴,而且

是货真价实的吃。村里人说,有一阵子老是吃驴肉,但我去晚了没赶上,只赶上了吃白薯干。当然,在这场人和驴的生存竞争中,我当时坚定地站在人这一方,认为人有吃掉驴子的权利。

最近我读到布罗代尔先生的《十五至十八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才发现这种生存竞争不光是在我老家存在,也不限于在人和驴之间,更不限于本世纪七十年代,它是一种广泛存在的历史事实。十六世纪到中国来的传教士就发现,与西欧相比,中国的役畜非常少,对水力和风力的利用也不充分。这就是说,此种生存竞争不光在人畜之间存在,还存在于人与浩浩荡荡的自然力之间。这次我就不能再站在人的立场

党事介允在大量之间存在, 定符在了人司福福物荡的自然力之间。这次我就不能再站在人的立场上反对水和风了, 因为这种对手过于低级, 胜之不武。而且我以为, 中国的文化传统里, 大概是有点问题。众所周知, 我们国家的传统文化是一种人本的文化, 但是它和西方近代的人本主义完全不同。在我们的文化里, 只认为生命是好的, 却没把快乐啦、幸福啦、生存状态之类的事定义在内; 故而就认为, 只要大家都能活着就好, 不管他们活得多么糟糕。由此导致了一种古怪的生

存竞争,和风力、水力比赛推动磨盘,和牲口比赛运输——而且是比赛一种负面的能力,比赛谁更不知劳苦,更不贪图安逸!

中国史学界没有个年鉴学派,没有人考证一 下历史上的物质生活,这实在是一种遗憾——布 罗代尔对中国物质生活的描述还是不够详尽—— 这件事其实很有研究的必要。在中国人口稠密的 地带,根本就见不到风车、水车,这种东西只在 边远地方有。我们村里有盘碾子,原来是用驴子 拉的, 驴没了以后改用人来推。驴拉碾时需要把 眼蒙住,以防它头晕。人推时不蒙眼,因为大家 觉得这像一头驴,不好意思。其实人也会晕。我 的切身体会是: 人只有两条腿, 因为这种令人遗 憾的事实, 所以晕起来站都站不住。我还听到过 一个真实的故事, 陈永贵大叔在大寨曾和一头驴 子比赛负重,驴子摔倒,永贵大叔赢了。我认 为, 那头驴多半是个小毛驴, 而非关中大叫驴。 后一种驴子体态壮硕,恐非人类所能匹敌——不 管是哪一种驴,这都是一个伟大的胜利,证明了 就是不借助手推车,人也比驴强。我认识的一位 中学老师曾经用客观的态度给学生讲过这个故事 (未加褒贬),结果在"文化革命"里被斗得要 死。这最后一件事多少暗示出中国为什么没有年 鉴学派。假如布罗代尔是中国人,写了一本有关 中国农村物质生活的书, 人和驴比赛负重的故事

革命"这一关他绝过不去。虽然没有年鉴学派那 样缜密的考证,但我也得出了结论:在现代物质 文明的影响到来之前,在物质生活方面有这么一 种倾向,不是人来驾驭自然力、兽力,而是以人 力取代自然力、兽力;这就要求人能够吃苦、耐 劳、本分。当然,这种要求和传统文化对人的教 诲其是合拍,不过孰因孰果很难说明白。我认为 自己在插队时遭遇的一切,是传统社会物质文明 发展规律走到极端所致。 在人与兽、人与自然力的竞争中, 人这一方 的先天条件并不好。如前所述,我们不像驴子那 样有四条腿、可以吃草, 也不像风和水那样浑然 无觉,不知疲倦。好在人还有一种强大的武器, 那就是他的智能、他的思索能力。假如把它对准 自然界,也许人就能过得好一点。但是我们把枪 口对准了自己,发明了种种消极的伦理道德,其

他是一定要引用的,白纸黑字写了出来,"文化

目然界,也许人就能过得好一点。但是我们把枪口对准了自己,发明了种种消极的伦理道德,其中就包括了吃大苦、耐大劳,"存天理、灭人欲";而苦和累这两种东西,正如莎翁笔不下的越多,它就越有,"所以两者都是无穷无尽的了!"(引自《罗米欧与朱丽叶》)这篇文章写到了这里,到了得出结论的时候了。我认为中国文化对于物质生活的困苦,提倡了一种消极忍耐的态度,不提倡用脑子想,提倡用肩膀扛;结果不但是人,连驴和猪都深受其

害。假设一切现实生活中的不满意、不方便,都能成为严重的问题,使大家十分关注,恐怕也不至于搞成这个样子,因为我们毕竟是些聪明人。虽然中国人是如此的聪明,但是布罗代尔对十七世纪中国的物质生活(包括北京城里有多少人靠拣破烂为生)做了一番描述之后下结论道:在这一切的背后,"潜在的贫困无处不在"。我们的

祖先怎么感觉不出来? 我的结论是: 大概是觉得

那么活着就不坏吧。

人性的逆转

有位西方的发展学者说:贫穷是一种生活方式。言下之意是说,有些人受穷,是因为他不想富裕。这句话是作为一种惊世骇俗的观点提出的,但我狭隘的人生经历却证明此话大有道理。对于这句话还可以充分地推广:贫困是一种生活方式,富裕是另一种生活方式;追求聪明是一种人生的态度,追求愚蠢则是另一种生活态度。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些人在追求快乐,另一些人在追求痛苦;有些人在追求聪明,另一些人在追求愚蠢。这种情形常常能把人彻底搞糊涂。

洛克先生以为,人人都追求快乐,这是不言自明的。以此为基础,他建立了自己的哲自己,是一个非专业的原动力是自己的原动力是同。斯宾诺莎也说,人类行为的原动力是同一个非专业的读者,我认为这是同一交。作为一个非专业的读者,趋乐而避害,这是一个和商人的人趋,以此为基础,一切都很明认较和高于利,义又高于生,这样就创造了一种比较和高于人人。由此产生了一个矛盾,到底该从和高于人人。由此产生了一个矛盾,到底该从和高于人人。由此产生了一个矛盾,到底的人。由此产生了一个矛盾,对底的人。由此产生了一个矛盾,对底的人。

我以为前一种想法更对。从前一种想法里产生富

学家理论,但我还是以为,这些话不能不说。 对于人人都追求快乐这个不言自明的道理罗 素却以为不尽然,他举受虐狂作为反例。当然, 受虐狂在人口中只占极少数。但是受虐却不是罕 见的品行。七十年代,笔者在农村插队,在学大 寨的口号鞭策下, 劳动的强度早已超过了人力所 能忍受的极限,但那些工作却是一点价值也没有 的。对于这些活计,老乡们概括得最对:没别 的,就是要给人找些罪来受。但队干部和积极分 子们却乐此不疲,干得起码是不比别人少。学大 寨的结果是使大家变得更加贫穷。道理很简单: 人干了艰苦的工作之后,就变得很能吃,而地里 又没有多长出任何可吃的东西。这个例子说明, 人人都有所追求,这个道理是不错的,但追求的 却可以是任何东西: 你总不好说任何东西都是快 乐吧。

人应该追求智慧,这对西方人来说是很容易接受的道理;苏格拉底甚至把求知和行善画上了等号。但是中国人却说"难得糊涂",仿佛是希

比追求快乐的冲动还要强烈, 因为这个缘故, 在 我年轻时, 总是个问题青年、思想改造的重点对 象。我是这么理解这件事的:别人希望我变得笨 一些。谢天谢地,他们没有成功。人应该改变自 己,变成某种样子,这大概是没有疑问的。有疑 问的只是应该变聪明还是变笨。像这样的问题还 能举出一大堆, 比方说, 人(尤其是女人) 应该 更漂亮、更性感一些,还是更难看、让人倒胃一 些; 对别人应该更粗暴、更野蛮一些, 还是更有 礼貌一些: 等等。假如你经历过中国的七十年 代,就会明白,在生活的每一个方面,都有不同 的答案。你也许会说,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国 情,每个时代都有自己的风尚,但我对这种话从 来就不信。我更相信乔治•奥威尔的话:一切的 关键就在于必须承认一加一等于二: 弄明白了这 一点,其他一切全会迎刃而解。

望自己变得笨一点。在我身上,追求智慧的冲动

我相信洛克的理论。人活在世上,趋利趋乐暂且不说,首先是应该避苦避害。这种信念来自我的人生经验:我年轻时在插队,南方北方都插过。谁要是有同样的经历就会同意,为了谋生,人所面临的最大任务是必须搬动大量沉重的物质:这些物质有时是水,有时是粪土,有时是建筑材料,等等。到七十年代中期为止,在中国南

斤重物的压迫之下, 会给你带来腰疼病、腿疼 病。后一种方案比前种方案强点不多, 虽然车轮 承担了重负, 但车上的重物也因此更多。假如是 往山上推的话, 比挑着还要命。西方早就有人在 解决这类问题, 先有阿基米德, 后有牛顿、卡 特, 所以在一二百年前就把这问题解决了。而在 我们中国,到现在也没解决。你或者会以为,西 方文明有这么一点小长处,善于解决这种问题, 但我以为这是不对的。主要的因素是感情问题。 西方人以为,人的主要情感源于自身,所以就重 视解决肉体的痛苦。中国人以为,人的主要情感 是亲亲敬长,就不重视这种问题。这两种想法哪 种更对? 当然是前者。现在还有人说, 西方人纲 常败坏,过着痛苦的生活——这种说法是昧良心 的。西方生活我见过,东方的生活我也见过。西 方人儿女可能会吸毒,婚姻可能会破裂,总不会 早上吃两片白薯干,中午吃两片白薯干,晚上再 吃两片白薯干,就去挑一天担子,推一天的重 车! 从孔孟到如今, 中国的哲学家从来不挑担、 不推车。所以他们的智慧从不考虑降低肉体的痛 苦,专门营造站着说话不腰疼的理论。

方,解决前述问题的基本答案是:一根扁担。在中国的北方则是一辆小车。我本人以为,这两个方案都愚不可及。在前一个方案之下,自肩膀至脚跟,你的每一寸肌肉、每一寸骨骼都在百十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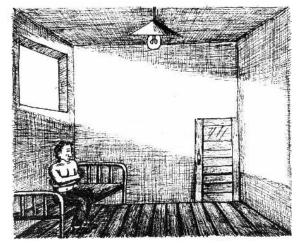
Ξ

在西方人看来,人所受的苦和累可以减少,

这是一切的基础。假设某人做出一份牺牲,可以给自己或他人带来很多幸福,这就是崇高——洛克就是这么说的。孟子不是这么说,他的崇高另有根基,远不像洛克的理论那么能服人。据我所知,孟子远不是个笨蛋。除了良知良能,他还另有说法。他说反对他意见的人(杨朱、墨子)都是禽兽。由此得出了崇高的定义:有种东西,我们说它是崇高,是因为反对它的人都不崇高。这个定义一直沿用到了如今。细想起来,我觉得这是一种模糊不清的混蛋逻辑,还不如直说凡不同

意我意见者都是王八蛋为好。总而言之, 这种古

怪的论证方式时常可以碰到。



在七十年代,发生了这样一回事:河里发大水,冲走了一根国家的电线杆。有位知青下水去追,电杆没捞上来,人也淹死了。这位知青受到表彰,成了革命烈士。这件事引起了一点小小的困惑:我们知青的一条命,到底抵不抵得上一根本头?结果是困惑的人惨遭批判,结论是:国命比不上一根稻草,人家也没这么说。他们只说,算计自己的命值点什么,这种想法本身就不崇高。坦白地说,我就是困惑者之一。现在有种说法,

以为民族的和传统的就是崇高的。我知道它的论据:因为反民族和反传统的人很不崇高。但这种论点吓不倒我。

四

过去欧洲有个小岛,岛上是苦役犯服刑之 犯人每天的工作是从岛东面挑起满满的一挑 走过崎岖的山道,到岛西面倒掉。这岛的东 面是地中海, 水从地中海里汲来。西面也是地中 海,这担水还要倒回地中海去。既然都是地中 海, 所以是通着的。我想, 倒在西面的水最终还 要流回东面去。无价值的吃苦和无代价的牺牲大 体就是这样的事。有人会说,这种劳动并非毫无 意义,可以陶冶犯人的情操、提升犯人的灵魂; 而有些人会立刻表示赞成,这些人就是那些岛上 的犯人——我听说这岛上的看守手里拿着鞭子, 很会打人。根据我对人性的理解,就是离开了那 座岛屿, 也有人会保持这种观点。假如不是这 样, 劳动改造就没有收到效果。在这种情况下, 人性就被逆转了。

从这个例子来看,要逆转人性,必须有两个 因素:无价值的劳动和暴力的威胁,两个因素缺一不可。人性被逆转之后,他也就糊涂了。费这 么大劲把人搞糊涂有什么好处,我就不知道,但 想必是有的,否则不会有这么个岛。细想起来, 我们民族的传统文化里就包含了这种东西。举个 任何收益, 显然是种无代价的劳动。但皇上可以 廷杖臣子,不老实的马上拉下去打板子。有了这 两个因素, 这套把戏就可以耍下去, 把封建士大 夫的脑子搞得很糊涂。回想七十年代, 当时学大 寨和抓阶级斗争总是一块搞的,这样两个因素就 凑齐了。我下乡时,和父老乡亲们在一起。我很 爱他们,但也不能不说:他们早就被逆转了。我 经历了这一切, 脑子还是不糊涂, 还知道一加一 等于二,这只说明一件事:要逆转人性,还要有 第三个因素,那就是人性的脆弱。 \overline{H} 我认为七十年代是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这 个看法和一些同龄人是一样的。七十年代的青年 和现在的青年很不一样, 更热情、更单纯、更守 纪律、对生活的要求更低,而且更加倒霉。成为 这些人中的一员,是一种极难得的际遇,这些感

例子来说,朝廷的礼节。见皇上要三磕九叩、扬 尘舞蹈,这套把戏耍起来很吃力,而且不会带来

个看法和一些同龄人是一样的。七十年代的青年和现在的青年很不一样,更热情、更单纯、更为纪律、对生活的要求更低,而且更加强。这些人中的一员,是一种极难得的际遇,这些感受和别人是一样的。有些人认为这种经历是一种感受,我就断然反对,而且认为这种想法是病态的。让我们像奥威尔一样,想想什么是一加一等于二,七十年代对于大多数中国人来说,是个极痛苦的年代。很多年轻人做出清楚了这中我牺牲,而且这种牺牲毫无价值。想清楚了这些事,我们再来谈谈崇高的问题。就七十年代这个

对这个道理稍加推广,就会想到: 人是一种会自 己骗自己的动物。我们吃了很多无益的苦,虚掷 了不少年华, 所以有人就想说, 这种经历是崇高 的。这种想法可以使他自己好过一些,所以它有 些好作用。很不幸的是它还有些坏作用:有些人 就据此认为, 人必须吃一些无益的苦、虚掷一些 年华,用这种方法来达到崇高。这种想法不仅有 害,而且是有病。 说到吃苦、牺牲, 我认为它是负面的事件。 吃苦必须有收益, 牺牲必须有代价, 这些都属一 加一等于二的范畴。我个人认为,我在七十年代 吃的苦、做出的牺牲是无价值的, 所以这种经历 谈不上崇高:这不是为了贬低自己,而是为了对 现在和未来发生的事件有个清醒的评价。逻辑学 家指出,从正确的前提能够推导出正确的结论, 但从一个错误的前提就什么都能够推导出来。把 无价值的牺牲看做崇高,也就是接受了一个错误

例子来说,我认为崇高有两种:一种是当时的崇高,领导上号召我们到农村去吃苦,说这是一种光荣。还有一种崇高是现在的崇高,忍受了这些痛苦、做出了自我牺牲之后,我们自己觉得这是崇高的。我觉得这后一种崇高比较容易讲清楚。 弗洛伊德对受虐狂有如下的解释:假如人生活在一种无力改变的痛苦之中,就会转而爱上这种痛苦,把它视为一种快乐,以便使自己好过一些。

做"糊涂"。人的本性是不喜欢犯错误的,所以 想把他搞糊涂,就必须让他吃很多的苦——所以 糊涂也很难得呀。因为人性不总是那么脆弱, 所 以糊涂才难得。经过了七十年代,有些人对人世 间的把戏看得更清楚,他就是变得更聪明。有些 人对人世间的把戏更看不懂了, 他就是变得更糊 涂。不管发生了哪种情况, 七十年代都是我们的 宝贵财富。 我要说出我的结论,中国人一直生活在一种 有害哲学的影响之下, 孔孟程朱编出了这套东 西, 完全是因为他们在社会的上层生活。假如从 整个人类来考虑问题,早就会发现,趋利避害, 直截了当地解决实际问题最重要——说实话,中 国人在这方面已经很不像样了——这不是什么哲 学的思辨, 而是我的生活经验。我们的社会里, 必须有改变物质生活的原动力,这样才能把未来 的命脉握在自己的手里。

的前提。此后你就会什么鬼话都能说出口来,什 么不可信的事都肯信——这种状态正确的称呼叫

优越感种种

我在美国留学时,认识不少犹太人——教授 里有犹太人,同学里也有犹太人。我和他们处得 不坏, 但在他们面前总有点不自在。这是因为犹 太教说,犹太人是上帝的选民:换言之,只有他 们可以上天堂,或者是有进天堂的优先权,别人 则大抵都是要下地狱的。我和一位犹太同学看起 来都是一样的人,可以平等相交,但也只是今生 今世的事。死了以后就会完全两样: 他因为是上 帝的选民,必然直升天堂:而我则未被选中,所 以是地狱的后备力量。地狱这个地方我虽没去 讨, 但从书上看到了一些, 其中有些地方就和全 聚德烤鸭店的厨房相仿。我到了那里,十之八九 会像鸭子一样,被人吊起来烤——我并不确切知 道,只是这样猜测。本来可以问问犹太同学,但 我又不肯问,怕他以为我是求他利用自己选民的 身份, 替我在上帝面前美言几句, 给我找个在地 狱里烧锅炉的事干, 自己不挨烤, 点起火来烤别 人——这虽是较好的安排,但我当时年轻气盛, 傲得很,不肯走这种后门。我对犹太同学和老师 抱有最赤诚的好感,认为他们既聪明,又勤奋: 就是他们节俭的品行也对我的胃口: 我本人就是 个省俭的人。但一想到他们是选民,我不是选 民,心里总有点不对劲。

我们民族的文化里也有这一类的东西: 以天

朝大国自居,把外国人叫做"洋鬼子"。这虽是 些没了味的老话,但它的影响还在。我有几位外 国朋友,他们有时用自嘲的口气说:我是个洋鬼 子。这就相当于我对犹太同学说: 选民先生, 我 是只地狱里的烤鸭。讽刺意味甚浓。我很不喜欢 听到这样的话——既不愿听到人说别人是鬼子, 也不愿听人说自己是洋鬼子。相比之下, 尤其不 喜欢听人说别人是洋鬼子。这世界上各个民族都 有自己的文化,这些文化都有特异性,就如每个 人都与别人有些差异。人活在世上,看到了这些 差异,就想要从中得出于己有利的结果。这虽是 难以避免的偏执,但不大体面。我总觉得,这种 想法不管披着多么深奥的学术外衣,终归是种浅 薄的东西。 对于现世的人来说,与别人相较,大家都有 些先天的特异性,有体质上的,也有文化上的。 有件事情大家都知道: 日耳曼人生来和别的人有 些不同: 黄头发、蓝眼睛、大高个儿, 等等。这 种体质人类学上的差异被极个别的混账日耳曼人 抓住, 就成了他们民族优越的证据, 结果他们就 做了很多伤天害理的事。犹太民族则是个相反的 例子: 他们相信自己是上帝的选民, 但在尘世上 一点坏事都不做。我喜欢犹太人,但我总觉得, 倘他们不把选民这件事挂在心上, 是不是会好 些?假如三四十年代的欧洲犹太人忘了这件事,

觉得有些被屠杀的犹太人可能对上帝指望得太多 了一点——当然,我也希望这些被屠杀的人现在 都在天堂里,因为有那么多犹太人被纳粹杀掉, 我倒真心希望他们真是上帝的选民:即使此事一 真,我这非选民就要当地狱里的烤鸭,我也愿做 这种牺牲——这种指望恐怕没起好作用。这两个 例子都与特异性有关。当然, 假如有人笃信自己 的特异性一定是好的,是优越、正义的象征,举 一千个例子也说服不了他。我也不想说服谁, 只 是想要问问,成天说这个,有什么用? 还有些人对特异性做负面的理解。我知道这 么个例子,是从人类学的教科书上看来的:在美 国,有些黑人孩子对自己的种族有自卑感,觉得 白孩子又聪明又好看, 自己又笨又难看。中国人 里也有崇洋媚外的, 觉得自己的人种不行, 文化 也不行。这些想法是不对的。有人以为,说自己 的特异性无比优越是惟一的出路,这又使我不懂 了。人为什么一定用一件错事来反对另一件错事 呢?除非人真是这么笨,只能懂得错的,不能懂 得对的, 但这又不是事实。某个民族的学者对本 民族的人民做这种判断,无异是说本族人民是些 傻瓜,只能明白次等的道理,不能懂得真正的道

对自己在尘世上的遭遇可能会更关心些,对纳粹 分子的欺凌可能会做出更有力的反抗:你也是 人,我也是人,我凭什么伸着脖子让你来杀?我 半像宣传;整个儿像戈培尔。戈培尔就是这样的:他一面说日耳曼人优越,一面又把日尔曼人当傻瓜来愚弄。我认识一个德国人,一提起这段历史,他就觉得灰溜溜的见不得人。灰溜溜的原因不是怀疑本民族的善良,而是怀疑本民族的智

慧: "怎么会被纳粹疯子引入歧途了呢?那些人 层次很低嘛。"这也是我们要引以为戒的啊。

理,这才是民族虚无主义的想法。说来也怪,这 种学者现在甚多,做出来的学问一半像科学,一

东西方快乐观区别之我见

东西方精神的最大区别在于西方人沉迷于物 欲,而东方人精于人与人的关系;前者从征服中 得到满足,后者从人与人的相亲相爱中汲取幸 福。一次大战刚结束时,梁任公旅欧归来,就看 到前一种精神的不足:那个时候列强竞相掠夺世 界,以致打了起来,生灵涂炭——任公觉得东方 人有资格给他们上一课: 而当时罗素先生接触了 东方文明以后, 也觉得颇有教益。现在时间到了 世纪末,不少东方人还觉得有资格给西方人上一 课。这倒不是因为又打了大仗,而是西方人的物 欲毫无止境, 搞得能源、生态一齐闹了危机: 而 人际关系又是那么冷酷无情。但是这一课没有听 众, 急得咱们自己都抓耳挠腮。这种物欲横流的 西方病,我们的老祖宗早就诊断过。当年孟子见 梁惠王,梁惠王问利,孟子就说,上下交征利而 国危矣。所谓利,就是能满足物质欲望的东西。 在古代, 生产力有限, 想要利, 就得从别人那里 夺,争得凶了就要打破头。现代科技发达,可以 从开发自然里得到利益, 搞得过了头, 又要造成 生态危机。孟子提出一种东西作为"利"的替代 物,这个暂且不提。我们来讨论一下西方病的根 源。笔者既学过文, 又学过理, 两边都是糊里糊 涂,且有好做不伦不类的类比之恶习。不管怎 样,大家可以听听这种类比可有道理。

人可以从环境中得到满足,这种满足又成为 他行动的动力。比方说,冷天烧了暖气觉得舒 服, 热天放了冷气又觉得舒服, 结果他就要把房 间恒温到华氏70度,购买空调机,耗费无数电 力:骑车比走路舒服,坐车又比骑车舒服,结果 是人人买汽车,消耗无数汽油。由此看来,舒服 了还要更舒服,正是西方人掠夺自然的动力。这 在控制论上叫做正反馈, 社会就相当于一个放大 器,人首先有某种待满足的物欲,在欲望推动下 采取的行动使欲望满足,得到了乐趣,这都是正 常的。乐趣又产生欲望,又反馈回去成了再做这 行动的动力,于是越来越凶,成了一种毛病。玩 过无线电的人都知道,有时候正反馈讨厌得很, 状似抽风: 假如话筒和喇叭串了, 就会闹出这种 毛病,喇叭里的声音又进了话筒,放大数百倍出 来再串回去,结果就是要吵死人——行话叫 做"自激"。在我们这里看来,西方社会正在自 激,舒服了还要更舒服,搅到最后,连什么是舒 服都不清不禁,早晚把自己烧掉了完事。这种弊 病的根源在于它是个欲望的放大器——它在满足 物欲方面能做得很成功, 当然也有现代技术在做 它的后盾。孟老夫子当年就提出要制止这种自 激, 提出个好东西, 叫做"仁义", 仁者, 亲亲 也, 义者, 敬长也, 亲亲敬长很快乐, 又不毁坏 什么,这不是挺好的吗(见《孟子•离娄

上》)?

有关自激像抽风,还可以举出一个例子。凡 高级动物脑子里都有快乐中枢, 对那地方施以刺 激, 你就乐不可支。据说吸毒会成瘾, 就是因为 毒品直接往那里作用。有段科普文章里说到有几 个缺德科学家在海豚脑子里装了刺激快乐中枢的 电极, 又给海豚一个电键, 让它可以自己刺激自 己。结果它就抽了风,废寝忘食地狂敲不止。我 当然不希望他们是在寻海豚的开心, 而希望他们 是在做重要的试验。不管怎么说吧,上下交征 利,是抽这种风,无止境地开发自然,也是抽这 种风。我们可以教给西方人的就是:咱们可以从 人与人的关系里得到乐趣。当然,这种乐趣里最 直接的就是性爱, 但是孟子毫不犹豫地把它挖了 出去, 虽然讲出的道理很是牵强——说"慕少 艾"不是先天的"良知良能",是后天学坏了, 现代人当然要得出相反的结论。实际原因也很简 单,它可能导致自激。孟子说,乐之实,乃是父 子之情, 手足之情(顺便说说, 有注者说这 个"乐"是音乐之"乐",我不大信)。再辅之 以礼,就可以解决一切社会问题。这是孟子的说 法,但我不大信服;他所说的那种快乐也可以自 激,就如孟子自己说的: "乐则生矣,生则恶可 已也, 恶可已, 则不知足之蹈之手之舞之。"谁 要说这不叫抽风,那我倒想知道一下什么是抽

风。而且我认为,假如没有一大帮人站在一边拍 巴掌,谁也抽不到这种程度——孟夫子本人当然 例外。

中国人在人际关系里找到了乐趣, 我们认为 这是自己的一大优点。因为有此优点,我们既不 冷漠,又不自私,而且人与自然的关系和谐。中 国社会四平八稳,不容易出毛病。这些都是我们 的优点,我也不敢妄自菲薄。但是基督曾说,不 要只看到别人眼里有木刺,没准儿自己眼里还有 大梁呢。中国的传统道德, 讲究得过了头, 一样 会导致抽风式的举动。这是因为中国的传统社会 在这方面也是个放大器。人行忠孝节义,就能得 忠臣孝子节妇义士的美名,这种美名刺激你更去 行忠孝节义,循环往复,最后你连自己在干什么 都搞不清。举例言之,我们讲究孝道,人人都说 孝子好。孝子一吃香,然后也能导致正反馈,从 而走火人魔: 什么郭解埋儿啦, 卧冰求鱼啦, 谁 能说这不是自激现象? 再举一例, 中国传统道德 里要求妇女守身如玉,从一而终,这可是个好道 德吧?于是人人盛赞节烈妇女。翻开历史一看, 女人为了节烈, 割鼻子拉耳朵的都有。鼻子耳朵 不比头发指甲,割了长不出来,而且人身上有此 零件,必有用处;拿掉了肯定有不便处。若是 为"节烈"之名而自杀,肯定是更加不妥的了。 此类行为,就像那条抽风的海豚。

"文化革命"中大跳忠字舞时,也是抽的这 种风: 你越是五迷三道, 晕头涨脑, 大家就越说 你好,所以当时九亿人民都像发了四十度的高 烧。不用我说, 你就能发现, 这正是孟子说的那 种手舞足蹈的现象。经历了"文化革命"的中国 人,用不着我来提醒,就知道它是有很大害处 的。"忠"可算是有东方特色的,而且可以说它 是孝的一种变体, 所以东方精神发扬到了极致, 和西方精神一样的不合理,没准还会更坏。我们 这里不追求物欲的极大满足,物质照样不够用。 正如新儒家学者所说,我们的文化重人,所以人 多了一定好,假如是自己的种,那就更好:做父 母的断断不肯因为穷、养不起就不生, 生得多 了, 人际关系才能极大丰富, 对不对? 于是你有 一大帮儿子就有人羡慕。结果中国有十二亿人, 虽然都没有要求开私家车,用空调机,能源也是 不够用。只要一日三餐的柴火,就能把山林砍 光, 只要有口饭吃, 地就不够种。偶尔出门一 看,到处是人山人海,我就觉得咱们这里自激得 很厉害。虽然就个体而言没有什么过分的物欲, 就总体来看还是很过分,中国人一年烧掉十亿吨 煤,造出无数垃圾,同样也超过地球的承受力。 现在社会虽然平稳,拿着这么多的人口也是头 疼。故而要计划生育,这就使人伦的基础大受损

害。倘若这种东方特色不能改变,那就只能把大

家变到身高三寸,那么所有的中国人又可以快乐 地生活,并且享受优越的人际关系。可以预言, 过个三五百年,三寸又嫌太高。就这么缩下去, 一直缩到风能吹走,看来也不是好办法。 本文的主旨, 在于比较东西方不同的快乐 观。罗素在讨论伦理问题时曾经指出,人人都希 求幸福。假如说, 人得到自己希求的东西就是幸 福,那就言之成理。倘若说因为某件事是幸福 的, 所以我们就希求它, 那就是错误的。谁也不 是因为吃是幸福的才饿的呀。幸福的来源, 就是 不计苦乐、不计利弊、自然存在的需要,这种需 要的种类、分量,都不是可以任意指定的。当 然,这是人在正常时的情形,被人哄到五迷三 道、晕头转向的人不在此列。马尔库塞说西方社 会有病,是说它把物质消费本身当成了需要,消 费不是满足需求,而是满足起哄。我能够理解这 种毛病是什么,但是缺少亲身体验。假如把人际 关系和谐本身也当成需要,像孟子说的那样:行 孝本身是快乐的, 所以去行孝, 当然就更是有 病,而且这种毛病我亲身体验过了(在"文化革 命"里人人表忠心的时候)。人满足物质欲望的 结果是消费, 人际关系的和谐也是人避免孤独这 一需要的结果。一种需要本身是不会过分的,只 有人硬要去夸大它,导致了自激时才会过分。饿 了, 找个干净饭馆吃个饭, 有什么讨分? 想要在

吃饭时显示你有钱才过分。你有个爸爸,你很爱 他,要对他好,有什么过分?非要在这件事上显 示你是个大孝子, 让别人来称赞才过分。需要本 身只有一分, 你非把它弄到十分, 这原因大家心 里明白, 社会对个人不是只起好作用, 它还是个 起哄的场所,干什么事都要别人说好,赢得一些 喝彩声,正是这件事在导致自激。东方社会有东 方的起哄法, 西方有西方的起哄法。而且两边比 较起来,还是东方社会里的人更爱起哄。 假如此说是正确的,那么真正的幸福就是让 人在社会的法理、公德约束下, 自觉自愿地去生 活:需要什么,就去争取什么:需要满足之后, 就让大家都得会儿消停。这当然需要所有的人都 有点文化修养,有点独立思考的能力,并且对自 己的生活负起责任来,同时对别人的事少起点 哄。这当然不容易,但这是惟一的希望。看到人 们在为物质自激,就放出人际关系的自激去干 扰:看到人在人际关系里自激,就放出物质方面 的自激去干扰:这样激来扰去,听上去就不是个 道理。搞得不好,还能把两种毛病一齐染上:出 了门, 穷奢极欲, 非奔驰车不坐, 非毒蛇王八不 吃, 甚至还要吃金箔、屙金屎; 回了家, 又满嘴 仁义道德, 整个一个封建家长, 指挥上演种种草 菅人命的丑剧(就像大邱庄发生过的那样);要 不就走向另一极端, 对物质和人际关系都没了兴

趣,了无生趣——假如我还不算太孤陋寡闻,这 两样人物我们在当代中国都已经看到了。

肚子里的战争

我年轻时,有一回得了病,住进了医院。当 时医院里没有大夫,都是工农兵出身的卫生员 ——真正的大夫全都下到各队去接受贫下中农再 教育去了。话虽如此说, 穿着白大褂的, 不叫他 大夫又能叫什么呢。我入院第一天, 大夫来杳 房,看过我的化验单,又拿听诊器把我上下听了 一遍,最后还是开口来问:你得了什么病。原来 那张化验单他没看懂。其实不用化验单也能看出 我的病来:我浑身上下像隔夜的茶水一样的颜 色, 正在闹黄疸。我告诉他, 据我自己的估计, 大概是得了肝炎。这事发生在二十多年前, 当时 还没听说有乙肝, 更没有听说丙肝丁肝和戊肝, 只有一种传染性肝炎。据说这一种肝炎中国原来 也没有,还是三年困难时吃伊拉克蜜枣吃出来的 ——叫做密枣,其实是椰枣。我虽没吃椰枣,也 得了这种病。大夫问我该怎么办,我说你给我点 维生素吧——我的病就是这么治的。说句实在

话,住院对我的病情毫无帮助。但我自己觉得还 是住在医院里好些,住在队里会传染别人。 在医院里没有别的消遣, 只有看大夫们给人 开刀。这一刀总是开向阑尾——应该说他们心里 还有点数,知道别的手术做不了。我说看开刀可 不是瞎说的, 当地经常没有电, 有电时电压也极 不稳, 手术室是四面全是玻璃窗的房子, 下午两

点钟阳光最好,就是那时动手术——全院的病人 都在外面看着, 互相打赌说几个小时找到阑尾。 后来我和学医的朋友说起此事,他们都不信,说 阑尾手术还能动几个钟头? 不管你信也好, 不信 也罢,我看到的几个手术没有一次在一小时之内 找着阑尾的。做手术的都说,人的盲肠太难找 ——他们中间有好几位是部队骡马卫生员出身, 参加讨给军马的手术,马的盲肠就很大,骡子的 盲肠也不小,哪个的盲肠都比人的大,就是把人 个子小考虑在内之后,他的盲肠还是太小。闲着 没事聊天时,我对他们说:你们对人的下水不熟 悉,就别给人开刀了。你猜他们怎么说?"越是 不熟就越是要动——在战争中学习战争!"现在 的年轻人可能不知道,这后半句是毛主席语录。 人的肠子和战争不是一码事, 但这话就没人说 了。我觉得有件事情最可恶:每次手术他们都让 个生手来做,以便大家都有机会学习战争,所以 阑尾总是找不着。刀口开在什么部位,开多大也 完全凭个人的兴趣。但我必须说他们一句好话: 虽然有些刀口偏左,有些刀口偏右,还有一些开 在中央, 但所有的刀口都开在了肚子上, 这实属 难能可贵。 我在医院里遇上一个哥们, 他犯了阑尾炎, 大夫动员他开刀。我劝他千万别开刀——万一非 开不可,就要求让我给他开。虽然我也没学过

强。但他还是让别人给开了, 主要是因为别人要 在战争里学习战争, 怎么能不答应。也是他倒 霉,打开肚子以后,找了三个小时也没找到阑 尾, 急得主刀大夫把他的肠子都拿了出来, 上下 一通紧捯。小时候我家附近有家小饭铺,卖炒 肝、烩肠,清晨时分厨师在门外洗猪大肠,就是 这么一种景象。眼看天色越来越暗,别人也动手 来找,就有点七手八脚。我的哥们被人找得不耐 烦, 撩开了中间的白布帘子, 也去帮着找。最后 终于在太阳下山以前找到,把它割下来,天也就 黑了,要是再迟一步,天黑了看不见,就得开着 膛晾一宿。原来我最爱吃猪大肠, 自从看过这个 手术,再也不想吃了。 时隔近三十年,忽然间我想起了住院看别人 手术的事, 主要是有感于当时的人浑浑噩噩, 简 直是在发疯。谁知道呢,也许再过三十年,再看 今天的人和事,也会发现有些人也是在发疯。如 此看来,我们的理性每隔三十年就有一次质的飞 跃——但我怀疑这么理解是不对的。理性可以这 样飞越,等于说当初的人根本没有理性。就说三 十年前的事吧, 那位主刀的大叔用漆黑的大手捏 着活人的肠子上下倒腾时, 虽然他说自己在学习

战争, 但我就不信他不知道自己是在胡闹。由此

医,但修好过一个闹钟,还修好了队里一台手摇 电话机。就凭这两样,怎么也比医院里这些大夫

就得到一个结论:一切人间的荒唐事,整个社会 的环境虽是一个原因,但不主要。主要的是:那 个闹事的人是在借酒撒疯。这就是说,他明知道 自己在胡闹, 但还要闹下去, 主要是因为胡闹很 开心。 我们还可以得到进一步的推论:不管社会怎 以到此打住。住医院的事我还没写完呢:我在医 的东西顺着刀口往外冒,所以刀口老不好。大夫

样,个人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但作为杂文的 作者,把推论都写了出来,未免有直露之嫌,所 院里住着, 肝炎一点都不见好, 脸色越来越黄: 我的哥们动了手术,刀口也总是长不上,人也越 来越瘦。后来我们就结伴回北京来看病。我一回 来病就好了,我的哥们却进了医院,又开了一次 刀。北京的大夫说,上一次虽把阑尾割掉了,但 肠子没有缝住, 粘到刀口上成了一个瘘, 肠子里 还说,冒到外面还是万分幸运,冒到肚子里面, 人就完蛋了。我哥们倒不觉得有什么幸运, 他只 是说:妈的,怪不得总吃不饱,原来都漏掉了。 这位兄弟是个很豪迈的人,如果不是这样,也不 会拿自己的内脏给别人学习战争。

一只特立独行的猪

插队的时候, 我喂过猪, 也放过牛。假如没 有人来管,这两种动物也完全知道该怎样生活。 它们会自由自在地闲逛, 饥则食渴则饮, 春天来 临时还要谈谈爱情:这样一来,它们的生活层次 很低, 完全乏善可陈。人来了以后, 给它们的生 活做出了安排:每一头牛和每一口猪的生活都有 了主题。就它们中的大多数而言,这种生活主题 是很悲惨的:前者的主题是干活,后者的主题是 长肉。我不认为这有什么可抱怨的, 因为我当时 的生活也不见得丰富了多少,除了八个样板戏, 也没有什么消遣。有极少数的猪和牛,它们的生 活另有安排。以猪为例,种猪和母猪除了吃,还 有别的事可干。就我所见,它们对这些安排也不 大喜欢。种猪的任务是交配,换言之,我们的政 策准许它当个花花公子。但是疲惫的种猪往往摆 出一种肉猪(肉猪是阉过的)才有的正人君子架 势, 死活不肯跳到母猪背上去。母猪的任务是生 崽儿,但有些母猪却要把猪崽儿吃掉。总的来 说,人的安排使猪痛苦不堪。但它们还是接受 了: 猪总是猪啊。

对生活做种种设置是人特有的品性。不光是 设置动物,也设置自己。我们知道,在古希腊有 个斯巴达,那里的生活被设置得了无生趣,其目 的就是要使男人成为亡命战士,使女人成为生育 物是很特别的,但我以为,它们肯定不喜欢自己 的生活。但不喜欢又能怎么样?人也好,动物也 罢,都很难改变自己的命运。 以下谈到的一只猪有些与众不同。我喂猪 时,它已经有四五岁了,从名分上说,它是肉 猪,但长得又黑又瘦,两眼炯炯有光。这家伙像 山羊一样敏捷,一米高的猪栏一跳就过:它还能 跳上猪圈的房顶,这一点又像是猫——所以它总 是到处游逛,根本就不在圈里呆着。所有喂过猪 的知青都把它当宠儿来对待,它也是我的宠儿 ——因为它只对知青好,容许他们走到三米之 内, 要是别的人, 它早就跑了。它是公的, 原本 该劁掉。不过你去试试看,哪怕你把劁猪刀藏在 身后,它也能嗅出来,朝你瞪大眼睛,噢噢地吼 起来。我总是用细米糠熬的粥喂它,等它吃够了 以后,才把糠兑到野草里喂别的猪。其他猪看了 嫉妒,一起嚷起来。这时候整个猪场一片鬼哭狼 嚎, 但我和它都不在乎。吃饱了以后, 它就跳上 房顶去晒太阳,或者模仿各种声音。它会学汽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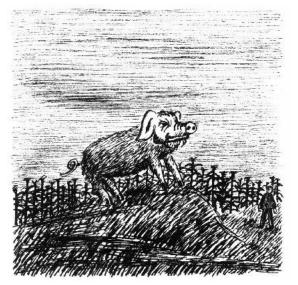
机器,前者像些斗鸡,后者像些母猪。这两类动

对后,它也能唤出术,韧体瞪大眼睛,唤唤地机起来。我总是用细米糠熬的粥喂它,等它吃够了以后,才把糠兑到野草里喂别的猪。其他猪看了嫉妒,一起嚷起来。这时候整个猪场一片鬼哭狼嚎,但我和它都不在乎。吃饱了以后,它就跳上房顶去晒太阳,或者模仿各种声音。它会学汽车响、拖拉机响,学得都很像;有时整天不见踪影,我估计它到附近的村寨里找母猪去了。我们这里也有母猪,都关在圈里,被过度的生育搞得这里也有母猪,都关在圈里,被过度的生育搞得走了形,又脏又臭,它对它们不感兴趣;村寨里的母猪好看一些。它有很多精彩的事迹,但我喂

言之,所有喂过猪的知青都喜欢它,喜欢它特立独行的派头儿,还说它活得潇洒。但老乡们就不这么浪漫,他们说,这猪不正经。领导则痛恨它,这一点以后还要谈到。我对它则不止是喜欢一一我尊敬它,常常不顾自己虚长十几岁这一现实,把它叫做"猪兄"。如前所述,这位猪兄会模仿各种声音。我想它也学过人说话,但没有学会——假如学会了,我们就可以做倾心之谈。但

这不能怪它。人和猪的音色差得太远了。

猪的时间短,知道得有限,索性就不写了。总而



后来,猪兄学会了汽笛叫,这个本领给它招来了麻烦。我们那里有座糖厂,中午要鸣一次汽笛,让工人换班。我们队下地干活时,听见这次汽笛响就收工回来。我的猪兄每天上午十点钟总要跳到房上学汽笛,地里的人听见它叫就回来——这可比糖厂鸣笛早了一个半小时。坦白地说,这不能全怪猪兄,它毕竟不是锅炉,叫起来和汽笛还有些区别,但老乡们却硬说听不出来。

领导上因此开了一个会,把它定成了破坏春耕的 坏分子,要对它采取专政手段——会议的精神我 已经知道了,但我不为它担忧——因为假如专政 是指绳索和杀猪刀的话,那是一点门都没有的。 以前的领导也不是没试过,一百人也逮不住它。 狗也没用:猪兄跑起来像颗鱼雷,能把狗撞出一 丈开外。谁知这回是动了真格的, 指导员带了二 十几个人, 手拿五四式手枪; 副指导员带了十几 人, 手持看青的火枪, 分两路在猪场外的空地上 兜捕它。这就使我陷入了内心的矛盾: 按我和它 的交情, 我该舞起两把杀猪刀冲出去, 和它并肩 战斗,但我又觉得这样做太过惊世骇俗——它毕 竟是只猪啊:还有一个理由,我不敢对抗领导, 我怀疑这才是问题之所在。总之, 我在一边看 着。猪兄的镇定使我佩服之极:它很冷静地躲在 手枪和火枪的连线之内, 任凭人喊狗咬, 不离那 条线。这样,拿手枪的人开火就会把拿火枪的打 死,反之亦然;两头同时开火,两头都会被打 死。至于它,因为目标小,多半没事。就这样连 兜了几个圈子, 它找到了一个空子, 一头撞出去 了: 跑得潇洒之极。以后我在甘蔗地里还见过它 一次, 它长出了獠牙, 还认识我, 但已不容我走 近了。这种冷淡使我痛心,但我也赞成它对心怀 叵测的人保持距离。 我已经四十岁了,除了这只猪,还没见过谁

安之若素的人。因为这个缘故,我一直怀念这只特立独行的猪。

敢于如此无视对生活的设置。相反,我倒见过很 多想要设置别人生活的人,还有对被设置的生活

椰子树与平等

二十多年前,我在云南插队。当地气候炎 热,出产各种热带水果,就是没有椰子。整个云 南都不长椰子,根据野史记载,这其中有个缘 故。据说, 在三国以前, 云南到处都是椰子, 树 下住着幸福的少数民族。众所周知,椰子有很多 用处,椰茸可以当饭吃,椰子油也可食用。椰子 树叶里的纤维可以织粗糙的衣裙, 椰子树干是木 材。这种树木可以满足人的大部分需要, 当地人 也就不事农耕, 过着悠闲的生活。忽一日, 诸葛 亮南征来到此地, 他要教化当地人, 让他们遵从 我们的生活方式: 干我们的活, 穿我们的衣服, 服从我们的制度。这件事起初不大成功, 当地人 没看出我们的生活方式有什么优越之处。首先, 秋收春种,活得很累,起码比摘椰子要累.其 次,汉族人的衣着在当地也不适用。就以诸葛先 生为例,那身道袍料子虽好,穿在身上除了捂汗 和捂痱子, 捂不出别的来, 至于那顶道冠, 既不 遮阳, 也不挡雨, 只能招马蜂讲去做窝。当地天 热, 摘两片椰树叶把羞处遮遮就可以了。至于汉 朝的政治制度,对当地的少数民族来说,未免太 过烦琐。诸葛先生磨破了嘴皮子, 言必称孔孟, 但也没人听。他不觉得自己的道理不对,却把账 算在了椰子树身上:下了一道命令,一夜之间就 把云南的椰树砍了个精光: 免得这些蛮夷之人听

了一一对此,我的解释是,诸葛亮他老人家南征,可不是一个人去的,还带了好多的兵,砍树用的刀斧也可以用来砍人,砍树这件事说明他手下的人手够用,刀斧也够用。当地人明白了这个意思,就怕了诸葛先生。我这种看法你尽可以不同意——我知道你会说,诸葛亮乃古之贤人,不会这样赤裸裸地用武力威胁别人;所以,我也不想坚持这种观点。 对于此事,野史上是这么解释的:蛮夷之人,有些稀奇之物,就此轻狂,胆敢藐视天朝大

不进圣贤的道理。没了这些树,他说话就有人听

缺陷。诸葛先生砍树,是为了纠正这种毛病,是为他们好。我总觉得这种说法有点太过惊世骇俗。人家有几样好东西,活得好一点,心情也好一点,这就是轻狂;非得把这些好东西毁了,让人家心情沉痛,这就是不轻狂——我以为这是野史作者的意见,诸葛先生不是这样的人。 野史是不能当真的,但云南现在确实没有椰

邦,没了这些珍稀之物,他们就老实了。这就是 说,云南人当时犯有轻狂的毛病,这是一种道德

砍的。假如这不是耍野蛮,就该有种道义上的解释。我觉得诸葛亮砍椰树时,可能是这么想的: 人人理应生来平等,但现在不平等了,四川不长椰树,那里的人要靠农耕为生;云南长满了椰

子,而过去是有的。所以这些椰树可能是诸葛亮

这是一种达到公平的方法, 但是限于自然条 树, 件,很难做到。所以,必须把云南的椰树砍掉, 这样才公平。假如有不平等,有两种方式可以拉 平:一种是向上拉平,这是最好的,但实行起来 有困难:比如,有些人生来四肢健全,有些人则 生有残疾,一种平等之道是把所有的残疾人都治 成正常人,这可不容易做到。另一种是向下拉 平,要把所有的正常人都变成残疾人就很容易, 只消用铁棍一敲,一声惨叫,这就变过来了。诸 葛先生采取的是向下拉平之道, 结果就害得我吃 不上椰子。在云南时, 我觉得嘴淡时就啃几个木 瓜。木瓜淡而无味,假如没熟透,啃后满嘴都是 麻的。但我没有抱怨木瓜树。这种树内地也是不 长的, 假如它的果子太好吃, 诸葛先生也会把它 砍光啦。 我这篇文章题目在说椰子,实质在谈平等问 题, 挂羊头卖狗肉, 正是我的用意。人人理应生 来平等,这一点人人都同意。但实际上是不平等 的,而且最大的不平等不是有人有椰子树,有人 没有椰子树。如罗素先生所说,最大的不平等是

知识的差异——有人聪明有人笨,这就是问题之 所在。这里所说的知识、聪明是广义的,不单包 括科学知识,还包括文化素质、艺术的品味,等 等。这种椰子树长在人脑里,不光能给人带来物

这里的人就活得很舒服。让四川也长满椰

树,

幸福能力较为优越。这种优越最招人嫉妒。消除 这种优越的方法之一就是给聪明人头上一闷棍, 把他打笨些。但打轻了不管用,打重了会把脑子 打出来,这又不是我们的本意。另一种方法则 是:一旦聪明人和傻人起了争执,我们总说傻人

有理。久而久之,聪明人也会变傻。这种法子现

在正用着呢。

质福利,还有精神上的幸福。这后一方面的差异 我把它称为幸福能力的差异。有些作品,有些人 能欣赏,有些人就看不懂,这就是说,有些人的

思想和害臊

我年轻时在云南插队。仅仅几十年前, 那里 还是化外蛮邦,因为这个缘故,除了山青水秀之 外,还有民风淳朴的好处。我去的时候,那里的 父老乡亲除了种地,还在干着一件吃力的事情: 表示自己是些有思想的人。在那个年月里,在会 上发言时,先说一句时髦的话语,就是有思想的 表示。这件事我们干起来十分轻松,可是老乡们 干起来就难了。比方说,我们的班长想对大田里 的工作发表意见——这对他来说本没有什么困 难,他是个老庄稼人嘛——他的发言要从一句时 髦话语开始,这句话可把他难死了。从他嚅动的 嘴唇看来,似要说句"斗私批修"这样的短语, 不怎么难说嘛——但这是对我而言,对他可不是 这样。只见他老脸涨得通红,不住地期期艾艾, 豆大的汗珠滚滚而下,但最后还是没把这句话憋 出来,说出来的是:鸡巴哩,地可不是这么一种 尿种法嘛! 听了这样的妙语, 我们赶紧站起来, 给他热烈鼓掌。我喜欢朴实的人, 觉得他这样说 话就可以。但他对自己有更高的要求, 总要使自

己说话有思想。 据说, 旧时波兰的农妇在大路上相遇, 第一 句话总说:圣母玛丽亚是可赞美的!外乡人听了 摸不着头脑,就说:是呀,她是可以赞美,你就 赞美吧。这就没有理解对方的意思。对方不是想

要赞美圣母, 而是要表示自己有思想。我们那时 说话前先来一句"最高指示",也是这个意思。 在《红楼梦》里,林黛玉和史湘云在花园里联 句,忽然冒出些颂圣的诗句。作者大概以为,林 史虽是闺阁中人,说话也总要有思想才对。至于 我们的班长, 也是这样想的, 只是没有林妹妹那 样伶牙俐齿。也不知为什么, 时髦话语使他异常 害臊,拼了命也讲不出口,讲出的总是些带×的 话。这就使全体男知青爱上了他。每次他在大会 上发言之前,我们都屏息静等,等到他一讲出话 来就鼓掌欢呼,这使他的毛病越来越重了。 有一次,我们队和别的队赛篮球,我们的球 队由他带领——说来你可能不信,我们班长会打 篮球。球艺虽然不高,但常使对方带伤,有时是 胸腔积血,有时是睾丸血肿;他可是个了不起的 中锋,我们队就指着他的勇悍赢球——两支队伍 立在篮球场上。对方的队长念了一段毛主席语 录,轮到他时,他居然顺顺当当讲出话来,也不 带×,这使我们这些想鼓掌的人很是失望。谁知 他被当裁判的指导员恶狠狠地吹了一哨, 还训斥 他道: 最高指示是最高指示,革命口号是革命口 号,不可以乱讲!然后他就被换下场来,脸色铁 青坐在边上。原来他说了一句:最高指示,毛主 席万岁! 指导员觉得他讲的不对。最高指示是毛 主席的话,他老人家没有说过自己万岁。所以这

话是不对。但我总觉得不该和质朴的人叫真,有思想就行了嘛。自从被吹了一哨,我们班长就不敢说话了,带×不带×的话都不敢说,几乎成了哑巴……

当年那些时髦话语都表达了一个意思, 那就

是对权力的忠顺态度——这算不上什么秘密,那 个年月提倡的就是忠字当头。但是同样的话,有 人讲起来觉得害臊,有人讲起来却不觉得害臊, 这就有点深奥。害臊的人不见得不忠、不顺,就 以我们班长而论,他其实是个最忠最顺的人,但 这种忠顺是他内心深处的感情,实际上是一种阴 性的态度,不光是忠顺,还有爱,所以不乐意很 直露地不惧肉麻地当众披露。我们班长的忠顺表 现在他乐意干活,把地种好,但让他在大庭广众 中说这些话,就是强人所难。用爱情来打比方, 有些男性喜欢用行动来表示爱情,不喜欢把"我 爱你"挂在嘴上。我们班长就是这么一种情况。 另外有些人没有这种感觉, 讲起这些话来不觉得 肉麻, 但是他们内心的忠顺程度倒不见得更大 ——正如有些花花公子满嘴都是"我爱你",真 爱假爱却很难说。

如前所述,我插队的地方民风淳朴,当地人觉得当众表示自己的雌伏很不好意思;所以"有思想"这种状态,又成了"害臊"的同义语。不光是我们班长这么想,多数人都这么想。这件事

是,当地人以为知青都很有钱,同样一件东西,卖给我们要贵三倍,所以我们的买法是趁卖主不注意,扔下合理的价钱,把想买的东西抱走。有人把这种买法叫做偷,但我不这么想——当然,我现在也不这么买东西了。那一天我身上带的钱少了,搁下的钱不怎么够。那位傣族老太太——用当地话来说,叫做蔑巴——就大呼小叫地追了过来,朝我大喝一声:不行啦!思想啦!斗私批

修啦·····然后趁我腰一软,腿一颤,把该菠萝蜜——又叫做牛肚子果——抢了回去。如你所知,这位蔑巴说这些有思想的话,意思是:你不害臊吗!这些话收到了效果,我到现在想起了这件事,还觉得着答答的:为吃口牛肚子果,被人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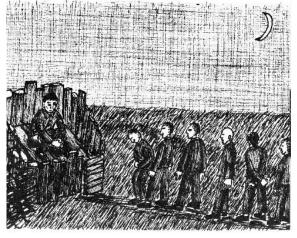
到了思想上去,真是臊死了。

有我的亲身经历为证:有一次我在集上买东西, 买的是一位傣族老大娘的菠萝蜜。需要说明的

体验生活

我靠写作为生。有人对我说:像你这样写是 不行的啊, 你没有生活! 起初, 我以为他想说我 是个死人,感到很气愤。忽而想到,"生活"两 字还有另一种用法。有些作家常到边远艰苦的地 方去住上一段,这种出行被叫做"体验生 活"——从字面上看,好像是死人在诈尸,实际 上不是的。这是为了对艰苦的生活有点了解,写 出更好的作品,这是很好的做法。人家说的生 活,是后面一种用法,不是说我要死,想到了这 一点,我又回嗔作喜。我虽在贫困地区插过队, 但不认为体验得够了。我还差得很远,还需要讲 一步的体验。但我总觉得,这叫做"体验艰苦生 活"比较好。省略了中间两个字,就隐含着这样 的意思: 生活就是要经常吃点苦头——有专门从 负面理解生活的嫌疑。和我同龄的人都有过忆苦 思甜的经历: 听忆苦报告、吃忆苦饭, 等等。这 件事和体验生活不是一回事, 但意思有点相近。 众所周知, 旧社会穷人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 吃 糠咽菜——菜不是蔬菜,而是野菜。所谓忆苦

饭,就是旧社会穷人饭食的模仿品。



我要说的忆苦饭是在云南插队时吃到的——为了配合某种形势,各队起码要吃一顿忆苦饭,上面就是这样布置的。我当时是个病号,不下大田,在后勤做事,归司务长领导,参加了做这顿饭。当然,我只是下手。真正的大厨是我们的司务长。这位大叔朴实木讷,自从他当司务长,我们队里的伙食就变得糟得很,每顿都吃烂菜叶——因为他说,这些菜太老,不吃就要坏了。又老园子总有点垂垂老矣的菜,吃掉旧的,新的忆苦了,所以永远也吃不到嫩菜。我以为他炮制忆苦

饭肯定很在行,但他还去征求了一下群众意见, 问大家在旧社会吃过些啥。有人说,吃过芭蕉树 心,有人说,吃过芋头花、南瓜花。总的来说, 都不是什么太难吃的东西, 尤其是芋头花, 那是 一种极好的蔬菜,煮了以后香气扑鼻。我想有人 可能吃过些更难吃的东西, 但不敢告诉他。说实 在的, 把饭弄好吃的本领他没有, 弄难吃的本领 却是有的, 再教教就更坏了。就说芭蕉树心吧, 本该剥出中间白色细细一段,但他叫我砍了一棵 芭蕉树来, 斩碎了整个煮进了锅里。那锅水马上 变得黄里诱绿,冒起泡来,像锅肥皂水,散发着 令人恶心的苦味…… 我说过,这顿饭里该有点芋头花。但芋头不 大爱开花, 所以煮的是芋头秆, 而且是刨了芋头 剩下的老秆。可能这东西本来就麻, 也可能是和 芭蕉起了化学反应,总之,这东西下锅后,里面 冒出一种很恶劣的麻味。大概你也猜出来了,我 们没煮南瓜花,煮的是南瓜藤,这种东西斩碎后 是些煮不烂的毛毛虫。最后该搁点糠进去,此时 我和司务长起了严重的争执。我认为,稻谷的内 膜才叫做糠。这种东西我们有,是喂猪的。至于

稻谷的外壳,它不是糠,猪都不吃,只能烧掉。 司务长倒不反对我的定义,但他说,反正是忆苦 饭,这么讲究干什么,糠还要留着喂猪,所以往 锅里倒了一筐碎稻壳。搅匀之后,真不知锅里是

想要咬死我。猪是这样,人呢? 后来的事情证明我是瞎操心。晚上吃忆苦 饭,指导员带队,先唱"天上布满星",然后开 饭。有了这种气氛,同学们见了饭食没有活撕了 我,只是有些愣头青对我怒目而视,时不常吼上 一句: "你丫也吃!"结果我就吃了不少。第一 口最难, 吃上几口后满嘴都是麻的, 也说不上有 多难吃。只是那些碎稻壳像刀片一样,很难吞 咽, 吞多了嘴里就出了血。反正我已经抱定了必 死的决心, 自然没有闯不过去的关口。但别人却 在偷偷地干呕。吃完以后, 指导员做了总结, 看 样子他的情况不大好, 所以也没多说。然后大家 回去睡觉——但是事情当然还没完。大约是夜里 十一点,我觉得肠胃搅痛,起床时,发现同屋几 个人都在地上摸鞋。摸来摸去, 谁也没有摸到, 大家一起赤脚跑了出去,奔向厕所,在北回归线 那皎洁的月色下,看到厕所门口排起了长队……

那晚活的月巴下,看到厕所门口排起了长灰…… 有件事需要说明,有些不文明的人有放野屎 的习惯,我们那里的人却没有。这是因为屎有做 肥料的价值,不能随便扔掉。但是那一夜不同, 因为厕所里没有空位,大量这种宝贵的资源被抛 来,所以我们索性坐在了小桥上,聊着天,挨着蚊子咬,时不常地到草丛里去一趟,直到肚子完全出清。到了第二天,我们队的人脸色都有点绿,下巴有点尖,走路也有点打晃。像这个样子当然不能下地,只好放一天假。这个故事应该有个寓意,我还没想出来。反正我不觉得这是在受教育,只觉得是折腾人——虽然它也是一种生活。总的来说,人要想受罪,实在很容易,在家里也可以拿头往门框上碰。既然痛苦是这样简便

易寻, 所以似乎用不着特别去体验。

撒在厕所后的小河边。干完这件不登大雅之事, 我们本来该回去睡觉,但是走不了几步又想回

皇帝做习题

明末清初,有批洋人传教士来到中国,后来 在朝廷里做了官。其中有人留下了一本日记,后 来在中国出版了。里面记载了一些有趣的事,包 括他们怎么给中国皇帝讲解欧氏几何学:首先, 传教士呈上课本、绘图和测绘的仪器, 然后给皇 上讲一些定理, 最后还给皇上留了几道习题。等 到下一讲,首先讲解上次的习题——《张诚日 记》里就是这么记载的,但这些题皇上做了没 有,就没有记载。我猜他是做了的,人家给你出 了题目,会不会的总要试一试。假如皇上不是这 样的人, 也不会请人来讲几何学。这样一猜之 后,我对这位皇上马上就有了亲近之感:他和我 有共同的经历, 虽然他是个鞑子, 又是皇帝, 但 我还是觉得他比古代汉族的读书人亲近。孔孟程 朱就不必说了, 康梁也好, 张之洞也罢, 跟我们 都隔得很远。我们没有死背过《三字经》、《四 书》,他们没有挖空心思去解讨一道几何题。虽 然近代中国有些读书人有点新思想,提出新口号 曰: "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但我恐怕什么叫 做"西学",还是鞑子皇帝知道得更多些。

我相信,读者诸君里有不少解过几何题。解几何题和干别的事不同,要是解对了,自己能够知道,而且会很高兴。要是解得不对,自己也知道没解出来,而且会郁郁寡欢。一个人解对了一

虽然这种成就可能是微不足道的,但对于个人来 说,这些成就绝不会毫无意义。比尔•盖茨可能 没解过几何题,他小时候在忙另一件事:鼓捣计 算机。《未来之路》里说,他读书的中学里有台 小型计算机,但它名不副实,是个像供电用的变 压器似的大家伙。有些家长凑钱买下一点机时给 孩子们用, 所以他有机会接触这台机器, 然后就 对它着了迷。据他说, 计算机有种奇妙之处: 你 编的程序正确,它绝不会说你错。你编的程序有 误,它也绝不会说你对——当然,这台机器必须 是好的, 要是台坏机器就没有这种好处了。 如你所知,给计算机编程和解几何题有共通 之处:对了马上能知道对,错了也马上知道错, 干干脆脆。你用不着像孟夫子那样, 养吾浩然正 气, 然后觉得自己事事都对。当然, 不能说两学 都是这样的, 但是有些学问的确有这种好处, 所 以就能成事。成了事就让人羡慕, 所以就想以自 己为体去用人家——我总觉得这是单相思。学过

道几何题,他的智慧就取得了一点实在的成就,

解几何题和编程序都是对自己智力的考验。 通过了考验(解对了一道题或者编对一段程 序),有种大便通畅似的畅快之感。我很希望中

呢。

两天理科的人都知道这不对,但谁都不敢讲。这 道理很明白:以其昏昏,使人昭昭,这怎么成 看到,有很多大学问家都有这样的心路历程。 但是还有些大学问家有着另外一种经历:他 大概没有做对过什么习题,也没有编对过什么程 序,只是忽然间想通了一个大道理,觉得自己都 对,凡不同意自己的都是禽兽之类。这种豁然贯 通之感把他自己都感动了,以至于他觉得自己用 不着什么证明,必定是很聪明。以后要做的事情

只是要养吾浩然正气——换言之,保持自己对自己的感动,这就是他总是有理的原因。这种学问家在我们中国挺多的,名气也很大。但不管怎么说吧,比之浩然正气,我还是更相信"共同体

历史不是我的本行,但它是我胡思乱想的领域——谁都知道近代中国少了一次变法。但我总觉得康梁也好,六君子也罢,倡导变法够分量,

验"。

国的皇帝解过习题,而且还解对了几道。假如是这样,皇帝和我们就有了共同的体验,可以沟通了。编程也好,解几何题也罢,一开始时,你总是很笨的。不用蒙师来打手板,也不用学官来打屁股,你自己心里知道:程序死在机器里,题也做不出来,不笨还能说是很聪明的吗?后来程序能走通,题目也能做出来,不光有大便通畅之感,还感觉自己正在变得聪明——人活在世界上,需要这样的经历:做成了一件事,又做成一件事,逐渐地对自己要做的事有了把握。从书上

真要领导着把法变成,恐怕还是不行的。要建成一个近代国家,有很多技术性的工作要做,迂夫子是做不来的。要是康熙皇帝来领导,希望还大些——当然,这是假设皇上做过习题。

拒绝恭维

在美国时,常看"笑星"考斯比的节目。有 一次他讲了这么一个笑话:小时候,他以为自己 就是耶稣基督。这是因为每次他一人在家时,都 要像一切小鬼一样, 把屋里闹得一团糟。他妈回 家时,站在门口,看到家里像发过一场大水,难 免要目瞪口呆,从嘴角滚出一句来:啊呀,我的 耶稣基督……他以为是说他呢。这种事情经常发 生,他的这种想法也越来越牢固,以至于后来到 了教堂里, 听到大家热情地赞美基督, 他总以为 是在夸他,心里难免麻酥酥的,摇头晃脑暗自臭 美一番。人家高叫"赞美耶稣我们的救主",他 就禁不住要答应出来。再以后, 他爹他妈发现这 个小鬼头不正常,除了给他两个大耳光,还带他 夫看心理医生: 最后他终于不胜痛苦地了解到, 原来他不是耶稣,也不是救世主——当然,这个 故事讲到这个地步,就一点都不逗了。这后半截 是我加上的。

我小的时候,常到邻居家里去玩。那边有个孩子,比我小好几岁,经常独自在家。他不乱折腾,总是安安静静跪在一个方凳上听五斗橱上一个匣子——那东西后来我们拆开过,发现里面有四个灯,一个声音粗哑的舌簧喇叭,总而言之,是个破烂货——里面说着些费解的话,但他屏息听着。终于等到一篇文章念完,广播员端正声

音,一本正经地说道:革命的同志们,无产阶级 革命派的战友们……这孩子马上很清脆地答应了 两声, 跳到地上扬尘舞蹈一番。其实匣子里叫的 不是他。刚把屁股帘摘掉没几天, 他还远够不上 是同志和战友,但你也挡不住他高兴。因为他觉 得自己除了名字张三李四考斯比之外,终于有了 个冠冕堂皇的字号,至于这名号是同志、战友还 是救世主, 那还在其次。我现在说到的, 是当人 误以为自己拥有一个名号时的张狂之态。对于我 想要说到的事,这只是个开场白。 当你真正拥有一个冠冕堂皇的字号时,真正 臭美的时候就到了。有一个时期, 匣子里总在称 赞革命小将,说他们最敢闯,最有造反精神。所 有岁数不大, 当得起那个"小"字的人, 在臭美 之余,还想做点什么,就拥到学校里去打老师。 在我们学校里, 小将们不光打了老师, 把老师的 爹妈都打了。这对老夫妇不胜羞辱, 就上吊自杀 了。打老师的事与我无关,但我以为这是极可耻 的事。干过这些事的同学后来也同意我的看法, 但就是搞不明白, 自己当时为什么像吃了蜜蜂屎 一样,一味地轻狂。国外的文献上对这些事有种 解释,说当时的青春期少男少女穿身旧军装,到 大街上挥舞皮带, 是性的象征。但我觉得这种解 释是不对的。我的同龄人还不至于从性这方面来 老虑问题。

小将的时期很快就结束了,随后是"工人阶 级领导一切"的时期。学校里有了工人师傅,这 些师傅和过去见到的工人师傅不大一样, 多少都 有点晕晕乎乎、五迷三道, 虽然不像革命小将那 么疯狂,但也远不能说是正常的。然后就是"三 支两军时期",到处都有军代表。当时的军代表 里肯定也有头脑清楚、办事稳重的人, 但我没有 见到过。最后年轻人都被派往农村,接受贫下中 农的再教育,学习后者的优秀品质。下乡之前, 我们先到京郊农村去劳动,作为一次预演。那村 里的人在我们面前也有点不够正常——寻常人走 路不应该把两腿叉得那么宽, 让一辆小车都能从 中推过去,也不该是一颠一颠的模样,只有一条 板凳学会了走路才会是这般模样。在萧瑟的秋风 中, 我们蹲在地头, 看贫下中农晚汇报, 汇报词 如下: "最最敬爱的伟大领袖毛主席——我们 (读作'母恩')今天下午的活茬是:领着小学 生们敛芝麻。报告完毕。"我一面不胜悲愤地想 到自己长了这么大的个子,居然还是小学生,被 人领着敛芝麻:一面也注意到汇报人兴奋的样 子,有些人连冻出的清水鼻涕都顾不上擦,在鼻 孔上吹出泡泡来啦。现在我提起这些事情,绝不 是想说这些朴实的人们有什么不对, 而是试图说 明,人经不起恭维。越是天真、朴实的人,听到 一种于己有利的说法,证明自己身上有种种优越 的素质,是人类中最优越的部分,就越会不知东西南北,撒起癔症来。我猜越是生活了无趣味,又看不到希望的人,就越会竖起耳朵来听这种于己有利的说法。这大概是因为撒癔症比过正常的生活还快乐一些吧——说到了这一点,这篇文章也临近终结。

八十年代之初,我是人民大学的学生。有一 回被拘到礼堂里听报告,报告人是一位青年道德 教育家——我说是被拘去的,是因为我并不想听 这个报告, 但缺席要记旷课, 旷课的次数多了就 毕不了业。这位先生的报告总是从恭维听众开 始。在清华大学时,他说:这里是清华大学,是 全国最高学府呀: 在北大则说: 这里是有五四传 统的呀: 在人大则说: 这是有革命传统的学校 呀。总之,最后总要说,在这里做报告他不胜惶 恐。我听到他说不胜惶恐时,禁不住舌头一转, 鼻子底下滚出一句顶级的粗话来。顺便说一句, 不管到了什么地方,我首先要把当地的骂人话全 学会。这是为了防一手,免得别人骂我还不知 道,虽然我自己从来不骂人,但对于粗话几乎是 个专家。为了那位先生的报告我破例骂了一回, 这是因为我不想受他恭维。平心而论, 恭维人所 在的学校是种礼貌。从人们所在的民族、文化、 社会阶层, 乃至性别上编造种种不切实际的说 法,那才叫做险恶的煽动。因为他的用意是煽动

一种癔症的大流行,以便从中渔利。人家恭维我一句,我就骂起来,这是因为,从内心深处我知道,我也是经不起恭维的。

关于崇高

七十年代发生了这样一回事:河里发大水, 冲走了一根国家的电线杆。有位知青下水去追, 电线杆没捞上来,人却淹死了。这位知青受到表 彰,成了革命烈士。这件事在知青中间引起了一 点小小的困惑:我们的一条命,到底抵不抵得上 一根木头?结果是困惑的人惨遭批判,不瞒你 说,我本人就是困惑者之一,所以对这件事记忆 犹新。照我看来,我们吃了很多年的饭才长到这 么大,价值肯定比一根木头高;拿我们去换木头 是不值的。但人家告诉我说: 国家财产是大义之 所在,见到它被水冲走,连想都不要想,就要下 水去捞。不要说是木头,就是根稻草,也得跳下 水。他们还说,我这种值不值的论调是种落后言 论——幸好还没有说我反动。 实际上,我在年轻时是个标准的愣头青,水 性也好。见到大水冲走了木头,第一个跳下水的 准是我,假如水势太大,我也可能被淹死,成为 烈士,因为我毕竟还不是鸭子。这就是说,我并 不缺少崇高的气质, 我只是不会唱那些高调。时 隔二十多年,我也读了一些书,从书本知识和亲

身经历之中,我得到了这样一种结论: 自打孔孟 到如今,我们这个社会里只有两种人。一种编写 生活的脚本,另一种去演出这些脚本。前一种人

后一种包

是古代的圣贤, 七十年代的政工干部:

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就是这个意思吧。从 气质来说,我只适合当演员,不适合当编剧,但 是看到脚本编得太坏时,总禁不住要多上几句 嘴,就被当落后分子来看待。这么多年了,我也 习惯了。

括古代的老百姓和近代的知青。所谓上智下愚、

在一个文明社会里,个人总要做出一些牺牲 ——辆牲"自我",成就"超我"——这些牺牲 就是崇高的行为。我从不拒绝演出这样的戏,但 总希望剧情合理一些——我觉得这样的要求并不 过分。举例来说,洪水冲走国家财产,我们年轻 人有抢救之责,这是没有疑问的,但总要问问捞 些什么。捞木头尚称合理,捞稻草就太过分。这 种言论是对崇高唱了反调。现在的人会同意,这 罪不在我: 剧本编得实在差劲。由此就可以推导 出:崇高并不总是对的,低下的一方有时也会有 些道理。实际上,就是唱高调的人见了一根稻草 被冲走, 也不会跳下水, 但不妨碍他继续这么说 下去。事实上,有些崇高是人所共知的虚伪,这 种东西比堕落还要坏。

人有权拒绝一种虚伪的崇高,正如他有权拒绝下水去捞一根稻草。假如这是对的,就对营造或提倡社会伦理的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不能只顾浪漫煽情,要留有余地:换言之,不能够只讲崇高,不讲道理。举例来说,孟子发明了一种伦

一切,就是崇高之所在。孟子的文章写得很煽 情,让我自愧不如,他老人家要是肯去作诗,就 是中国的拜伦: 只可惜不讲道理。臣民奉献了一 切之后,靠什么活着?再比方说,在七十年代, 人们说, 大公无私就是崇高之所在。为公前进一 步死, 强过了为私后退半步生。这是不讲道理 的:我们都死了,谁来干活呢?在煽情的伦理流 行之时,人所共知的虚伪无所不在:因为照那些 高调去生活,不是累死就是饿死——高调加虑伪 才能构成一种可行的生活方式。从历史上我们知 道, 宋明理学是一种高调。理学越兴盛, 人也越 虚伪。从亲身经历中我们知道,七十年代的调门 最高。知青为了上大学、回城, 什么事都干出来 了。有种虚伪是不该受谴责的,因为这是为了能 活着。现在又有人在提倡追逐崇高,我不知道是 在提倡理性,还是一味煽情。假如是后者,那就 是犯了老毛病。 与此相反, 在英国倒是出现了一种一点都不 煽情的伦理学。让我们先把这相反的事情说上一 说——罗素先生这样评价功利主义的伦理学家: 这些人的理论虽然显得卑下,但却关心同胞们的 福利,所以他们本人的品格是无可挑剔的。然后

再让我们反过来说——我们这里的伦理学家既然

理学,说亲亲敬长是人的良知良能,孝敬父母、 忠君爱国是人间的大义。所以,臣民向君父奉献 提倡相反的伦理,评价也该是相反的。他们的理论虽然崇高,但却无视多数人的利益;这种偏执还得到官方的奖励,在七十年代,高调唱得好,就能升官——他们本人的品行如何,也就不好说了。我总觉得有煽情气质的人唱高调是浪费自己

的才能:应该试试去写诗——照我看,七十年代 的政工干部都有诗人的气质——把营造社会伦理 的工作让给那此亲进道理的人。无公王到,这都

的政工干部都有诗人的气质——把宫适社会伦理的工作让给那些善讲道理的人,于公于私,这都不是坏事。

谦卑学习班

朋友们知道我在海外留学多年,总要羡慕地说,你可算是把该看的书都看过了。众所周知,我们这里可以引进好莱坞的文化垃圾,却不肯给文人方便,设家卖国外新书的文化书店。要是到都译的书,能把你看得连中国话都忘了。要是到北京图书馆去借,你就是老死在里面也借不到的书。总而言之,大家都有想看而看不到的书。总不正经的书里也能得到教益。

我就从一本不正经的书里得到了一些教益。这本书的题目叫做《我是《花花公子》的编辑》,里面尽是荒唐的故事,但有一则我以为相当正经。这本书标明是纪实类的书,但我对它的真实性有一点怀疑。这故事是这么开始的:有一天,洛杉矶一家大报登出一则学习班的广告:教授谦卑。学费两千元,住宿在内,膳食自理。本书的作者接到主编的指示:去看看出了什么怪事。他就驱车出发,一路上还在想着:我也太狂傲了,这回报社给报销学费,让我也学点谦卑。等到到了学习班的报名处,看到了一大批过了气

星为例, 先把你捧到不知东西南北, 口出狂言 道: 我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男(女)演员。然后 就开始毁。先是老百姓看他(她)的狂相不顺 眼,纷纷写信或打电话到报社、电视台贬他,然 后,那些捧人的传媒也跟着转向,把他骂个一文 不值——这道理很简单: 报纸需要订户, 电视台 也需要收视率,美国老百姓可是些得罪不起的人 哪。在我们这里就不是这样, 所以也没有这样的 学习班——这样一来,一个名人就被毁掉了。作 者在这个学习班上见到的全是大名人,这些家伙 都因为太狂,碰了钉子,所以想要学点谦卑。此 时,他想到:和他们相比,我得算个老实人—-狂傲这两个字用在我身上是不恰当的。当然,他 还没见到我们中国的明星,要是见到了,一定会 以为自己就是道德上的完人了。 目说这个学习班,设在一个山中废弃的中学 里,要门没门,要窗没窗,只有满地的鹿粪和狐 狸屎。破教室的地上放了一些床垫子, 从破烂和 肮脏程度来看,肯定是大街上拣来的垃圾。那些 狂傲的名人好不容易才弄清是要他们睡在这些垫 子上,知道以后,就纷纷向工作人员嚷道:两千 块钱的住宿就是这样的吗? 人家只回答一句话:

的名人:有文体明星、政治家、文化名人、道德 讲演家,甚至还有个把在电视上讲道的牧师。美 国这地方有点古怪:既捧人,也毁人。以电影明

别忘了你是来学什么的!有些人就说:说得对, 我是来学谦卑的, 住得差点, 有助于纠正我道德 上的缺陷:有些人还是不理解,还是吵吵闹闹。 但吵归吵, 人家只是不理。等到中午吃饭时, 那 破学校的食堂里供应汉堡包,十块钱一份,面包 倒是很大,生菜叶子也不少——毛驴会喜欢的 ——就是没有肉。有些狂傲的名人就吼了起来: 十块钱一个的汉堡包就该是这样的吗? 牛肉在哪 儿? (顺便说一句, "Where is the beef! "是句成语, 意思是"别蒙事呀!")得 到的回答是:别忘了你是来学什么的!就这样, 吃着净素, 睡着破床垫, 每天早上在全校惟一能 流出冷水的破管子前面排着长队盥洗。此书的作 者是个老油子,看了这个破烂的地点和这些不三 不四的工作人员,心里早就像明镜似的,但他也 不来说破。除了吃不好睡不好,这个学习班还实 行着封闭式管理,不到结业谁也不准回家——当 然,除非你不想结业,也不要求退还学费,就可 以回家。这些盛气凌人的家伙被圈在里面,很快 就变得与一伙叫化子相仿。除了这种种不便,这 个班还总不上课, 让学员在这破烂中学里溜达, 美其名曰反省自己。学习班的办公室里总是挤满 了抱怨的人,大家都找负责人吵架,但这位负责 人也有一手, 总是笑容可掬地说道: 要是我是 你,就不这样气急败坏——要知道,在上帝面

了下来, 只是天天闹着要听课。 最后,上课的时刻终于来到了。校方宣布, 主讲者是个伟大的人,很不容易请到。所以这课 只讲一堂, 讲完了就结业。于是, 全体学员都来 到了破礼堂里,见到了这位演讲人。原书花了整 整三页来形容他,但我没有篇幅,只能长话短 说:此人有点像歌星,有点像影星,有点像信口 雌黄的政治家,又有几分像在讲台上满嘴撒村的 野狐禅牧师——为了使中国读者理解,还要加上 一句, 他又像个有特异功能的大气功师。总而言 之,他就是那个我们花钱买票听他嚷嚷的人。这 么个家伙往台上一站,大家都倍感亲切,因而鸦 雀无声。此人说道:我的课只讲一句话,讲完了 整个学习班就结束……虽然只是一句话,大家记 住了,就会终生受用不尽,以后永不会狂傲一 听好了: You are an asshole! 同时,他还把这 话写在了黑板上,然后一摔粉笔,扬长而去。这 话只能用北京俗话来翻译: 你是个傻×! 礼堂里先是鸦雀无声,然后就是卷堂大乱。 有人感到大受启发,说道:有道理,有道理!原 来我是个傻×呀。还有人愤愤不平,说道:就算

我真是个傻×,也犯不着花两千块钱请人来告诉

前,我们可都是罪人哪。至于课,我们会上的。 听了以后保证你们会满意。长话短说,这个鬼学 习班把大家耗了两个礼拜,这帮名人居然都坚持 山去找东西吃——连吃两个礼拜的净素可不是闹着玩的。如前所述,我对这故事的真实性有点怀疑,但我以为,真不真的不要紧,要紧的是要有教育意义——中国常有人不惜代价,冒了被踩死的危险,挤进体育馆一类的地方,去见见大名人,在里面涕泪直流,出来后又觉得上当。这道理是这样的:用不着花很多钱,受很多罪,跑好远的路,洗耳恭听别人说你是像×。自己知道就

够了。

我! 至于该书作者, 没有介入争论, 径直开车下

荷兰牧场与父老乡亲

我到荷兰去旅游,看到运河边上有个风车, 风车下面有一片牧场,就站下来看,然后被震惊 了。这片牧场在一片低洼地里,远低于运河的水 面, 茵茵的绿草上有些奶牛在吃草。乍看起来不 过是一片乡村景象,细看起来就会发现些别的: 那些草地的中央降起,四周环以浅沟,整个地面 像瓦楞铁一样略有起伏, 下凹的地方和沟渠相 接,浅沟通向深沟,深沟又通向渠道。所有的渠 道都通到风车那里。这样一来,哪怕天降大雨, 牧场上也不会有积水。水都流到沟渠里,等着风 车把它抽到运河里去。如果没有这样精巧的排水 系统, 这地方就不会有牧场, 只会有沼泽地。站 在运河边上,极目所见,到处是这样井然有序的 牧场。这些地当然不是天生这样, 它是人悉心营 造的结果。假如这种田园出于现代工程技术人员 之手, 那倒也罢了。实际上, 这些运河、风车、 牧场,都是十七世纪时荷兰人的作品。我从十七 岁就下乡插队,南方北方都插过,从来没见过这 样的土地。

我在山东老家插过两年队,什么活都干过。 七四年的春夏之交,天还没有亮,我就被一阵哇 哇乱叫的有线广播声吵起来了。这种哇哇的声音 提醒我们,现在已经是电子时代。然后我紧紧裤 腰带,推起独轮车,给地里送粪。独轮车很不容

走,绕过各种坑和石头;坏处在于它极难操纵, 很容易连人带车一起翻掉。我们老家的人在提高 推车技巧方面不遗余力,达到了杂技的水平。举 例来说,有人可以把车推过门槛,有人可以把它 推上台阶。但不管技巧有多高,还是免不了栽跟 头,而且总造成鼻青脸肿的后果。现在我想,与 其在车技上下苦功,还不如把路修修——我在欧 洲游玩时,发现那边的乡间道路极为美好——但 这件事就是没人干。不要说田间的路, 就是村里 的路也很糟,说不清是路还是坑。 我们老家那些地都在山上。下乡时我带了几 双布鞋,全是送粪时穿坏的。整双鞋像新的一 样,只是后跟豁开了。我的脚脖子经常抽筋,现

易叫我想起现在是电子时代。俗话说得好,种地 不上粪,等于瞎胡混;我们老家的人就认这个 理。独轮车的好处在于它可以在各种糟糕的路上

什么疯呢?有时我也觉得不好意思,就揍它。 被 猪看成笨蛋,这是不能忍受的。 坦白地说,我自己绝不可能把一车粪推上山 --坡道太陡,空手走都有点喘。实际上山边上

在做梦梦到推粪上山,还是要抽筋。而且那些粪 也不过是美其名为粪,实则是些垫猪圈的土,学 大寨时要凑上报数字,常常刚垫上就挖出来,

还来不及在上面排泄呢……我去起圈时, 猪老诧 异地看着我。假如它会说话,肯定要问问我:

猪

抽

有人在接应:小车推到坡道上,就有人用绳子套住,在前面拉,和两人之力,才能把车弄上山去。这省了我的劲儿,但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就更笨了。这道理是这样的:这一车粪有一百公斤,为了送一我和小车加起来,也快有一百公斤了,为了送一百公斤的粪,饶上我这一百公斤已经很笨,现在又来了一个人,这就不止是一百公斤。刨去做无效功不算,有效功不过是送上去一些土,其中肥料的成分本属虚无缥缈……好在这些蠢事猪是看不到的;假如看到的话,不知它会怎么想:土里只要含有微量它老人家的粪尿,人就要不惜劳力送上高山——它会因此变成自大狂,甚至提出应

从任何意义上说,送粪这种工作决不比从低洼地里提水更有价值。这种活计本该交给风能去干,犯不着动用宝贵的人体生物能。我总以为,假如我老家住了些十七世纪的荷兰人,肯定遍山都是缆车、索道——他们就是那样的人:工程师、经济学家、能工巧匠。至于我老家的乡亲,全是些勤劳朴实、缺少心计的人。前一种人的生活比较舒服,这是不容争辩的。

该谁吃谁的问题 ……

现在可以说说我是种什么人。在老家时,我和乡亲们相比,显得更加勤劳朴实、更加少心计。当年我想的是:我得装出很能吃苦的样子,让村里的贫下中农觉得我是个好人,推荐我去上

种卑鄙的想法,但没有得逞。大学还是我自己考 上的。既然他们没有推荐我,我就可以说几句坦 白的话,不算占了便宜又卖乖。村里的那些活, 弄得人一会儿腰疼,一会儿腿疼,尤其是拔麦 子, 拔得手疼不已, 简直和上刑没什么两样—— 十指连心嘛,干吗要用它们干这种受罪的事呢? 当年我假装很受用,说什么身体在受罪,思想却 变好了,全是昧心话。说良心话就是:身体在受 罪, 思想也更坏了, 变得更阴险, 更奸诈……当 年我在老家插队时, 共有两种选择: 一种朴实的 想法是在村里苦挨下去,将来成为一位可敬的父 老乡亲:一种狡猾的想法就是从村里混出去,自 己不当父老乡亲, 反过来歌颂父老乡亲。这种歌 颂虽然动听,但多少有点虚伪……站在荷兰牧场 面前,我发现还有第三种选择。对于个人来说, 这种选择不存在,但对于一个民族来说,它不仅 存在,而目还是正涂。

大学,跳出这个火坑……顺便说一句,我虽有这

高考经历

1978年我去考大学。在此之前,我只上过一年中学,还是十二年前上的,中学的功课或者没有学,或者全忘光。家里人劝我说:你毫无基础,最好还是考文科,免得考不上。但我就是不听,去考了理科,结果考上了。家里人还说,你记忆力好,考文科比较有把握。我的记忆力是不错,一本很厚的书看过以后,里面每个细节都能记得,但是书里的人名地名年代等等,差不多全都记不得

都记不得。 我对事情实际的一面比较感兴趣: 如果你说 的是种状态,我马上就能明白是怎样一种情形: 如果你说的是种过程,我也马上能理解照你说 的, 前因如何, 后果则会如何。不但能理解, 而 目能记住。因此,数理化对我来说,还是相对好 懂的。最要命的是这类问题:一件事,它有什么 样的名分,应该怎样把它纳入名义的体系——或 者说,对它该用什么样的提法。众所周知,提法 总是要背的。我怕的就是这个。文科的鼻祖孔老 夫子说,必也正名平。我也知道正名重要。但我 老觉得把一件事搞懂更重要——我就怕名也正 了, 言也顺了, 事也成了, 最后成的是什么事情 倒不大明白。我层次很低,也就配去学学理科。

当然,理科也要考一门需要背的课程,这门课几乎要了我的命。我记得当年准备了一道题,

叫做十次路线斗争,它完全是我的噩梦。每次斗 争都有正确的一方和错误的一方, 正确的一方不 难回答,错误的一方的代表人物是谁就需要记 了。你去问一个基督徒: 谁是你的救主? 他马上 就能答上来: 他是我主耶稣啊! 我的情况也是这 样,这说明我是个好人。若问:请答出著名的十 大魔鬼是谁?基督徒未必都能答上来——好人记 魔鬼的名字干什么。我也记不住错误路线代表人 物的名字,这是因为我不想犯路线错误。但我既 然想上大学,就得把这些名字记住。"十次路线 斗争"比这里解释的还要难些,因为每次斗争都 分别是反左或反右,需要一一记清,弄得我头大 如斗。坦白说,临考前一天,我整天举着双手, 对着十个手指一一默诵着, 总算是记住了所有的 左和右。但我光顾了记题上的左右, 把真正的左 右都忘了,以后总也想不起来。后来在美国开 车,我老婆在旁边说:往右拐,或者往左拐:我 马上就想到了陈独秀或者王明, 弯却拐不过来, 把车开到了马路牙子上, 把保险杠撞坏。后来改 为揪耳朵,情况才有好转,保险杠也不坏了—— 可恨的是,这道题还没考。一门课就把我考成了 这样, 假如门门都是这样, 肯定能把我考得连自 己是谁都忘掉。现在回想起来,幸亏我没去考文 科——幸亏我还有这么点自知之明。如果考了的 话, 要么考不上, 要么被考像掉。

我当年的"考友"里,有志文科的背功都相 当了得。有位仁兄准备功课时是这样的: 十冬腊 月,他穿着件小棉袄,笼着手在外面溜达,弓着 个腰,嘴里念念叨叨,看上去像个跳大神的老太 婆。你从旁边经过时,叫住他说:来,考你一 考。他才把手从袖子里掏出来,袖子里还有高考 复习材料, 他把这东西递给你。不管你问哪道 题,他先告诉你答案在第几页,第几自然段,然 后就像炒豆一样背起来,在句尾断下来,告诉你 这里是逗号还是句号。当然, 他背的一个字都不 错,连标点都不会错。这位仁兄最后以优异的成 绩考进了一所著名的文科大学——对这种背功, 我是真心羡慕的。至于我自己,一背东西就困, 那种感觉和煤气中毒以后差不太多。跑到外面去 挨冻倒是不困,清水鼻涕却要像开闸一样往下 流,看起来甚不雅。我觉得去啃几道数学题倒会

加,看起来医小准。我见得云哨几旦数子越倒云好过些。 说到数学,这可是我最没把握的一门课,因为没有学过。其实哪门功课我都没学过,全靠自己瞎琢磨。物理化学还好琢磨,数学可是不能乱猜的。我觉得自己的数学肯定要砸,谁知最后居然还及了格。听说那一年发生了一件怪事:京郊某中学毕业班的学生,数学有人教的,可考试成绩通通是零蛋,连个得0.5分的都没有。把卷子调出来一看,都答得满满的,不是白卷。学生 的。不管怎么说吧,也不该都是零分。后来发现,他们的数学老师也在考大学,数学得分也是零。别人知道了这件事都说:这班学生的背功真是了得。不是吹牛,要是我在那个班里,数学肯定得不了零分——老师让我背的东西,我肯定记

说,这门课听不大懂,老师让他们死记硬背来

不住。既然记不住,一分两分总能得到。

科学的美好

我原是学理科的,最早学化学。我学得不 坏,老师讲的东西我都懂。化学光懂了不成,还 要做实验,做实验我就不行了。用移液管移液 体,别人都用橡皮球吸液体,我老用嘴去吸一 我知道移液管不能用嘴吸, 只是橡皮球经常找不 着——吸别的还好,有一回我竟去吸浓氨水,好 像吸到了陈年的老尿罐里,此后有半个月嗓子哑 掉了。做毕业论文时,我做个萃取实验,烧瓶里 盛了一大瓶子氯仿,滚滚沸腾着,按说不该往外 跑,但我的装置漏气,一会儿就漏个精光。漏掉 了我就去领新的,新的一会儿又漏光。一个星期 我漏掉了五大瓶氯仿,漏掉的起码有一小半被我 吸了讲去。这种东西是种麻醉药, 我吸讲去的氯 仿足以醉死十条大蟒。说也奇怪, 我居然站着不 倒,只是有点迷糊。在这种情况下,我还把实验 做了出来,证明我的化学课学得蛮好。但是老师 和同学一致认为我不适合干化学。尤其是和我在 一个实验室里做实验的同学更是这样认为,他们 也吸讲了一些氯仿, 远没我吸得多, 却都抱怨说 头晕。他们还称我为实验室里的人民公敌。我自 己也是这样想的:继续干化学,毒死我自己还不 要紧,毒死同事就不好了。我对这门科学一直恋 恋不舍: 学化学的女孩很多, 有不少长得很漂

后来我去学数学,在这方面我很有天分。无 论是数字运算,还是公式推导,我都像闪电一样 快,只是结果不一定全对。人家都说,我做起数 学题来像小日本一样疯狂:我们这一代人在银幕 上见到的日本人很多,这些人总是头戴战斗帽, 挺着刺刀不知死活地冲锋,别人说我做数学题时 就是这么个模样。学数学的女孩少,长得也一 般。但学这门科学我害不到别人, 所以我也很喜 欢。有一回考试,我看看试题,觉得很容易,就 像刮风一样做完了走人。等分数出来,居然考了 全班的最低分。找到老师一问,原来那天的试题 分为两部分,一半在试题纸的正面,我看到了, 也做了。还有一半在反面,我根本就没看见。我 赶紧看看这些没做的题,然后说:这些题目我都 会做。老师说,知道你会,但是没做也不能给 分。他还说什么"就是要整整你这屁股眼大掉了 心的人"。这就是胡说八道了。谁也不能大到了 这个地步。一门课学到了要挨整的程度,就不如 不学。

我现在既不是化学家,也不是数学家,更不是物理学家。我靠写文章为生,与科技绝缘——只是有时弄弄计算机。这个行当我会得不少,从最低等的汇编语言到最新潮的C++全会写,硬件知识也有一些。但从我自己的利益来看,我还不如一点都不会,省得整夜不睡,鼓捣我的电脑,

踱来踱去,抽着烟;早起的清洁工都以为我失恋 了,这门里住着我失去的恋人,我在表演失魂落 魄给她看。其实不是的, 电脑死掉了, 我什么都 干不了, 更睡不着觉。好容易等到天大亮了, 我 就冲进去,向他借软件来恢复系统——瞎扯了这 么多,现在言归正传。我要说的是:我和科学没 有缘分, 但是我爱科学, 甚至比真正的科学家还 要爱得多些。 正如罗素先生所说,近代以来,科学建立了 一种理性的权威——这种权威和以往任何一种权 威不同。科学的道理不同于"夫子曰",也不同 于红头文件。科学家发表的结果,不需要凭借自 己的身份来要人相信。你可以拿一支笔,一张

删东加西,最后把整个系统弄垮,手头又没有软 件备份。于是,在凌晨五点钟,我在朋友家门前

 不可能有科学。 科学的美好,还在于它是种自由的事业。它

有点像它的一个产物互联网(Internet)——谁 都没有想建造这样一个全球性的电脑网络, 大家 只是把各自的网络连通,不知不觉就把它造成 了。科学也是这样的,世界上各地的人把自己的 发明贡献给了科学,它就诞生了。这就是科学的 实质。还有一样东西也是这么诞生的, 那就是市 场经济。做生意的方法, 你发明一些, 我发明一 些,慢慢地形成了现在这个东西,你看它不怎么 样,但它还无可替代。一种自由发展而成的事 业,总是比个人能想出来的强大得多。参与自由 的事业,像做自由的人一样,令人神往。当然, 扯到这里就离了题。现在总听到有人说,要有个 某某学,或者说,我们要创建有民族风格的某某 学, 仿佛经他这么一规划、一呼吁, 在他画出的 框子里就会冒出一种真正的科学。老母鸡"格 格"地叫一阵,挣红了脸,就能生一个蛋,但科 学不会这样产生。人会情绪激动,又会爱慕虚 荣。科学没有这些毛病,对人的这些毛病,它也 不予回应。最重要的是:科学就是它自己,不在 任何人的管辖之内。 对于科学的好处, 我已经费尽心机阐述了一

番,当然不可能说得全面。其实我最想说的是: 科学是人创造的事业,但它比人类本身更为美

差:始则惊为洪水猛兽,继而当巫术夫理解,再 后来把它看做一种宗教, 拜倒在它的面前。他说 这些理解都是不对的, 科学是个不断学习的过 程。我老师说得很对。我能补充的只是:除了学 习科学已有的内容,还要学习它所有、我们所无 的素质。我现在不学科学了,但我始终在学习这 些素质。这就是说,人要爱平等、爱自由,人类 开创的一切事业中,科学最有成就,就是因为有 这两样做根基。对个人而言,没有这两样东西, 不仅谈不上成就,而且会活得像一只猪。比这还 重要的只有一样,就是要爱智慧。无论是个人, 还是民族, 做聪明人才有前途, 当笨蛋肯定是要 倒霉。大概是在一年多以前吧, 我写了篇小文章 讨论这个问题,论证人爱智慧比当笨蛋好些。结 果冒出一位先生把我臭骂一顿,还说我不爱国 ——真是好没来由!我只是论证一番,又没强逼 着你当聪明人。你爱当笨蛋就去当吧,你有这个 权利。

好。我的老师说过,科学对中国人来说,是种外 来的东西,所以我们对它的理解,有过种种偏

我怎样做青年的思想工作

我有个外甥, 天资聪明, 虽然不甚用功, 也 考进了清华大学——对这件事,我是从他母系的 血缘上来解释的,作为他的舅舅之一,我就极聪 明。这孩子爱好摇滚音乐,白天上课,晚上弹吉 他唱歌,还聚了几个同好,自称是在"排演", 但使邻居感到悲愤;这主要是因为他的吉他上有 一种名为噪声发生器的设备,可以弹出砸碎铁锅 的声音。要说清华的功课,可不是闹着玩的,每 逢考期临近,他就要熬夜突击准备功课,这样一 来就找不着时间睡觉。几个学期下来, 眼见得尖 嘴猴腮,两眼乌青,瘦得可以飘起来。他还想毕 业后以摇滚音乐为生。不要说他父母觉得灾祸临 作为摇滚青年, 我外甥也许能找到个在酒吧

门,连我都觉得玩摇滚很难成立为一种可行的生活方式——除非他学会喝风屙烟的本领。作为摇滚青年,我外甥也许能找到个在酒吧里周末弹唱的机会,但也挣不着什么钱;假如吵着了酒吧的邻居,或者遇到了要"整顿"什么,还有可能被请去蹲派出所——这种事我听说过。此类青年常在派出所的墙根下蹲成一排,状如在公厕里,和警察同志做轻松之调侃。当然,最后还要家长把他们领出来。这孩子的父母,他就是我的姐姐、姐夫,对这种前景深感忧虑,他们是我的姐人,丢不起这个脸。所以长辈们常要说他几句,但他不肯听。最不幸的是,我竟是他的楷模

之一。我可没蹲过派出所, 只不过是个自由撰稿 人,但不知为什么,他觉得我的职业和摇滚青年 有近似之处,口口声声竟说: 舅舅可以理解我! 因为这个缘故,不管我愿意不愿意,我都要负起 责任, 劝我外甥别做摇滚乐手, 按他所学的专业 去做电气工程师。虽然在家族之内,这事也属思 想工作之类。按说该从理想、道德谈起,但因为 在甥舅之间,就可以免掉,径直进入主题:"小 子, 你爸你妈养你不容易。好好把书念完, 找个 正经工作吧,别让他们操心啦。"回答当然是: 他想这样做, 但办不到。他热爱自己的音乐。我 说:有爱好,这很好。你先挣些钱来把自己养 住, 再去爱好不迟。摇滚音乐我也不懂, 就听过 一个"一无所有"。歌是蛮好听的,但就这题目 而论,好像不是一种快乐的生活。我外甥马上接 上来道: 舅舅, 何必要快乐呢? 痛苦是灵感的源 泉哪。前人不是说:没有痛苦,叫什么诗人? ——我记得这是莱蒙托夫的诗句。连这话他都知 道,事情看来很有点不妙了…… 痛苦是艺术的源泉,这似乎无法辩驳: 在舞 台上,人们唱的是"黄土高坡"、"一无所 有",在银幕上,看到的是"老井"、"菊 豆"、"秋菊打官司"。不但中国,外国也是如 此,就说音乐吧,柴科夫斯基"如歌的行板"是 千古绝唱,据说素材是俄罗斯民歌"小伊万"

瑞,以黑人灵歌的风格演唱,这可是当年黑奴们 唱的歌……照此看来,我外甥决心选择一种痛苦 的生活方式,以此净化灵魂,达到艺术的高峰, 该是正确的了。但我偏说他不正确,因为他是我 外甥,我对我姐姐总要有个交待。因此我说:不 错,痛苦是艺术的源泉;但也不必是你的痛 苦……柴科夫斯基自己可不是小伊万: 玛瑞·凯 瑞也没在南方的种植园里收过棉花:唱黄土高坡 的都打扮得珠光宝气; 演秋菊的卸了妆一点都不 悲惨,她有的是钱……听说她还想嫁个大款。这 种种事实说明了一个真理:别人的痛苦才是你艺 术的源泉; 而你去受苦, 只会成为别人的艺术源 泉。因为我外甥是个聪明孩子, 他马上就想到 了, 虽然开掘出艺术的源泉, 却不是自己的, 这 不合算——虽然我自己并不真这么想,但我把外 甥说服了。他同意好好念书, 毕业以后不搞摇 滚, 进公司去挣大钱。 取得了这个成功之后,这几天我正在飘飘 然, 觉得有了一技之长。谁家有不听话的孩子都 可以交给我说服,我也准备收点费,除写作之 外,开辟个第二职业——职业思想工作者。但本 文的目的却不是吹嘘我有这种本领,给自己做广 告。而是要说明,思想工作有各种各样的做法。 本文所示就是其中的一种:把正面说服和黑色幽

那也是人民痛苦的心声。美国女歌星玛瑞•凯

默结合起来,马上就开辟了一片新天地……

我看老三届

我也是"老三届",本来该念书的年龄,我 却到云南挖坑去了。这件事对我有害,尚在其 次,还惹得父母为此而忧虑。有人说,知青的父 母都要因儿女而减寿,我家的情况就是如此。做 父母的总想庇护未成年的儿女,在特殊年代里, 无力庇护,就代之以忧虑。身为人子,我为此感 到内疚,尤其是先父去世后更是如此。当然,细 想起来,罪不在我,但是感情总不能自己。

在上山下乡运动中,两千万知青境遇不同; 有人感觉好些,有人感觉坏些。讨论整个老三届 现象,就该把个人感情撇除在外,有颗平常心。 老三届的人对此会缺少平常心,这是可以理解 的。从历史的角度来看,这件事极不寻常。怎么 就落在我们身上,这真叫活见鬼了。人生在什么 国度,赶上什么样的年月,都不由自己来决定。 所以这件事说到底,还是造化弄人。

上山下乡是件大坏事,对我们全体老三届来说,它还是一场飞来的横祸。当然,有个别人可能会从横祸中得益,举例来说,这种特殊的经历可能会有益于写作,但整个事件的性质却不可因此混淆。我们知道,有些盲人眼睛并没有坏,是脑子里的病,假如脑袋受到重击就可能复明。假设有这样一位盲人扶杖爬上楼梯,有个不良少年为了满足自己无聊的幽默感,把他一脚踢了下

去,这位盲人因此复了明,但盲人滚下楼梯依然 是件惨痛的事。尤其是踢盲人下楼者当然是个下 流胚子, 决不能因为该盲人复明就被看成是好 人。这是一种简单的逻辑,大意是说,坏事就是 坏事,好事就是好事,让我们先言尽于此。至于 坏事可不可以变成好事,已经是另一个问题了。 我有一位老师,有先天的残疾,生下来时手 心朝下, 脚心朝上, 不管自己怎么努力, 都不能 改变手脚的姿态。后来他到美国, 在手术台上被 人大卸八块又装了起来, 勉强可以行走, 但又多 了些后遗症。他向我坦白说,对自己的这个残 疾,他一直没有平常心:我在娘胎里没做过坏 事,怎么就这样被生了下来?后来大夫告诉他 说,这种病有六百万分之一的发生几率,换言 之,他中了个一比六百万的大彩。我老师就此恢 复了平常心。他说:所谓造化弄人,不过如此而 已。这个彩我认了。他老人家在学术上有极大的 成就,客观地说,和残疾是有一点关系的:因为 别人玩时他总在用功。但我没听他说过:谢天谢 地, 我得了这种病! 总而言之, 在这件事上他是 真正地有了平常心。顺便说一句,他从没有坐着 轮椅上台"讲用"。我觉得这样较好。对残疾人 的最大尊重,就是不把他当残疾人。 坦白地说,身为老三届,我也有没有平常心 的时候,那就是在云南挖坑时。当时我心里想:

球? 真是不公平! 这是一类想法。这个想法后来 演变成: 比我们小的也直接上大学, 就我们非得 先挖坑后上学, 真他妈的不公平。另一类想法 是: 我将来要当作家, 吃些苦可能是大好事。陀 思妥耶夫斯基还上过绞首台哪。这个想法后来演 变成:现在的年轻人没吃苦,也当不了作家。这 两种想法搅在一起, 会使人彻底糊涂。现在我出 了几本书, 但我却以为, 后一种想法是没有道理 的。假定此说是有理的,想当作家的人就该时常 把自己吊起来, 想当历史学家的人就该学太史公 去掉自己的男根, 想当音乐家的人就该买个风镐 来家把自己震聋, 以便像贝多芬, 想当画家的人 就该割去自己的耳朵,混充凡。高。什么都想当 的人就得把什么都去掉,像个梆子,听起来就不 是个道理。总的来说,任何老三届优越的理论都 没有平常心。当然,我也反对任何老三届恶劣的 说法。老三届正在壮年, 耳朵和男根齐备, 为什 么就不如人。在身为老三届这件事上,我也有了 平常心: 不就是荒废了十年学业吗? 这个彩老子 也认了。现在不过四十来岁,还可以努力嘛。 现在来谈谈那种坏事可以变好事, 好事也可 以变坏事的说法。它来源于伟人,在伟大的头脑 里是好的, 但到了寻常人的头脑里就不起好作 用,有时弄得人好赖不知,香臭不知。对我来

妈的! 比我们大的可以上大学, 我们就该修理地

说,好就是好,坏就是坏,这个逻辑很够用。人生在世,会遇到一些好事,还会遇上些坏事。好事我承受得起,坏事也承受得住。就这样坦荡荡做个寻常人也不坏。 本文是对《中国青年研究》第四期上彭泗清

先生文章的回应。坦白地说,我对彭先生的文章不满,起先是因为他说了老三届的坏话。在我看来,老三届现象、老三届情结,是我们这茬人没有平常心造成的。人既然不是机器,偶尔失去平衡,应该是可以原谅的。但是仔细想来,"文革"过了快二十年了,人也不能总是没有平常心哪,老三届文人的一些自我吹嘘的言论,连我看着都肉麻。让我们先言尽于此:对于彭先生所举老三届心态的种种肉麻之处,我是同意的。然后再说说我对彭先生的不满之处。彭先生对老三届的看法是否定的,对此我倒不想争辩,想争的是他讲出的那一番道理。他说老三届种种特殊遭遇,所以他们是些特殊的人。这种特殊

然后再说说我对彭先生的不满之处。彭先生对老三届的看法是否定的,对此我倒不想争辩,想争的是他讲出的那一番道理。他说老三届有种种特殊遭遇,所以他们是些特殊的人;这种特殊的人不怎么高明——这是一种特别糟糕的论调。翻过来,说这种特殊的人特别好,也同样的糟。这个论域貌似属于科学,其实属于伦理;它还是一切法西斯和偏执狂的策源地。我老师生出来时脚心朝上,但假如说的不是身体而是心智,就不能说他特殊。老三届的遭遇是特别,但我看他们也是些寻常人。对黑人、少数民族、女人,都该

人同等看待。我以为这个原则是说,当语及他人时,首先该把他当个寻常人,然后再论他的善恶是非。这不是尊重他,而是尊重"那人",从最深的意义上说,更是尊重自己——所有的人毕竟

句话只适于对爱人讲。假如不是这么用, 也很肉

做如是观。罗素先生曾说,真正的伦理原则把人

属同一物种。人的成就、过失、美德和陋习,都不该用他的特殊来解释。You are special,这

麻。

我为什么要写作

有人问一位登山家为什么要去登山——谁都知道登山这件事既危险,又没什么实际的好处,他回答道:"因为那座山峰在那里。"我喜欢这个答案,因为里面包含着幽默感——明明是自己想要登山,偏说是山在那里使他心里痒痒。除己是外,我还喜欢这位登山家干的事,没来由地往之外,我还喜欢这位登山家有,还要冒捧出脑子的危险,所以一般人尽量避免爬山。从热力学的角度来看,这是个减熵现象,极为少见。这是因为人总是趋利避害,热力学上把自发现象叫做熵增现象,所以趋害避利肯定减熵。

现在把登山和写作相提并论,势必要招致反对。这是因为最近十年来中国有过小说热、诗歌热、文化热,无论哪一种热都会导致大量的人投身写作,别人常把我看成此类人士中的一个,并且告诫我说,现在都是什么年月了,你还写小说(言下之意是眼下是经商热,我该下海去经商了)?但是我的情形不一样。前三种热发生时,我正在美国念书,丝毫没有受到感染。我们家的家训是不准孩子学文科,一律去学理工。因为这些缘故,立志写作在我身上是个不折不扣的减熵过程。我到现在也弄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要干这件事,除了它是个减熵过程这一点。

有关我立志写作是个减熵过程,还有进一步

解释的必要。写作是个笼统的字眼,还要看写什 么东西。写畅销小说、爱情小诗等等热门东西, 应该列入熵增过程之列。我写的东西一点不热 门,不但挣不了钱,有时还要倒贴一些。严肃作 家的"严肃"二字,就该做如此理解。据我所 知,这世界上有名的严肃作家,大多是凑合过日 子,没名的大概连凑合也算不上。这样说明了以 后,大家都能明白我确实在一个减熵过程中。 我父亲不让我们学文科,理由显而易见。在 我们成长的时代里,老舍跳了太平湖,胡风关了 监狱, 王实味被枪毙了。以前还有金圣叹砍脑壳 等等实例。当然,他老人家也是屋内饮酒,门外 劝水的人, 自己也是个文科的教授, 但是他坦白 地承认自己择术不正,不足为训。我们兄弟姐妹 五个就此全学了理工科, 只有我哥哥例外。考虑 到我父亲脾气暴躁、吼声如雷, 你得说这种选择 是个熵增过程。而我哥哥那个例外是这么发生 的: 七八年考大学时, 我哥哥是北京木城涧煤矿 最强壮的青年矿工, 吼起来比我爸爸音量还要 大。无论是动手揍他,还是朝他吼叫,我爸爸自 己都挺不好意思, 所以就任凭他去学了哲学, 在 逻辑学界的泰斗沈有鼎先生的门下当了研究生。 考虑到符号逻辑是个极专门的学科(这是从外行 人看不懂逻辑文章来说),它和理工科差不太多 的。从以上的叙述, 你可以弄明白我父亲的意

思。他希望我们每个人都学一种外行人弄不懂而 又是有功世道的专业,平平安安地度过一生。我 父亲一生坎坷,他又最爱我们,这样的安排在他 看来最自然不过。

我自己的情形是这样的: 从小到大, 身体不 算强壮, 吼起来音量也不够大, 所以一直本分为 人。尽管如此, 我身上总有一股要写小说的危险 情绪。插队的时候,我遇上一个很坏的家伙(他 还是我们的领导,属于在我们这个社会里少数坏 干部之列),我就编了一个故事,描写他从尾骨 开始一寸寸变成了一条驴,并且把它写了出来, 以泄心头之愤。后来读了一些书,发现卡夫卡也 写了个类似的故事, 搞得我很不好意思。还有一 个故事, 女主人公长了蝙蝠的翅膀, 并且头发是 绿色的, 生活在水下。这些二十岁前的作品我都 烧掉了。在此一提是要说明这种危险倾向的由 来。后来我一直抑制着这种倾向, 念完了本科, 到美国去留学。我哥哥也念完了硕士, 也到美国

烷焊了。在此一旋定要说明这种厄应倾向的田来。后来我一直抑制着这种倾向,念完了本科,到美国去留学。我哥哥也念完了硕士,也到美国去留学。我在那边又开始写小说,这种危险的倾向再也不能抑制了。 在美国时,我父亲去世了。回想他让我们读理科的事,觉得和美国发生的事不是一个逻辑。这让我想起了前苏联元帅图哈切夫斯基对大音乐家萧斯塔科维奇说的话来:"我小的时候,很有音乐天才。只可惜我父亲没钱给我买把小提琴! 假如有了那把小提琴,我现在就坐在你的乐池里。"这段话乍看不明其意,需要我提示一句:这次对话发生在苏联的三十年代,说完了没多久,图元帅就一命呜呼了。那年头专毙元帅将

军,不大毙小提琴手。"文化革命"里跳楼上吊的却是文人居多。我父亲在世时,一心一意地要给我们每人都弄把小提琴。这把小提琴就是理工农医任一门,只有文科不在其内,这和美国发生的事不一样,但是结论还是同一个——我该去干点别的,不该写小说。

American'sbusiness is business,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那个国家永远是在经商热中,而且永远是1000度的白热。所以你要是看了前文之后以

有关美国的一切,可以用一句话来描述:

远是1000度的白热。所以你要是看了前文之后以为那里有某种气氛会有助于人立志写作就错了。连我哥哥到了那里都后悔了,觉得不该学逻辑,应当学商科或者计算机。虽然他依旧无限仰慕罗素先生的为人,并且竭其心力证明了一项几十年未证出的逻辑定理,但是看到有钱人豪华的住房,也免不了唠叨几句他对妻儿的责任。

在美国有很强大的力量促使人去挣钱,比方说洋房,有些只有一片小草坪,有的有几百亩草坪,有的有几千亩草坪,所以仅就住房一项,就能产生无穷无尽的挣钱的动力。再比方说汽车,有无穷的档次和价格。你要是真有钱,可以考虑

页页写出的卫生纸,肯定不是好行当。除此之外,还有好多人的书没有上架,窝在他自己的家里。我没有孩子,也不准备要。作为中国人,我是个极少见的现象。但是人有一张脸,树有一张皮,别人都去挣钱,自己却在干可疑的勾当,脸面上也过不去。 在美国时,有一次和一位华人教授聊天,他

说他的女儿很有出息,放着哈佛大学人类学系奖学金不要,自费去念一般大学的law school,如此反潮流,真不愧是书香门第。其实这是舍小利而趋大利,受小害而避大害。不信你去问问律师挣多少钱,人类学家又挣多少钱。和我聊天的这位教授是个大学问家,特立独行之辈,一谈到了

把肯尼迪遇刺时坐的汽车买来坐。还有人买下了前苏联的战斗机,驾着飞上天。在那个社会里,没有人受得了自己的孩子对同伴说:我爸爸穷。我要是有孩子,现在也准在那里挣钱。而写书在那里也不是个挣钱的行当,不信你到美国书店里看看,各种各样的书胀了架子,和超级市场里陈列的卫生纸一样多——假如有人出售苦心积虑一

几女,好像也不大特立独行了。 说完了美国、苏联,就该谈谈我自己。到现 在为止,我写了八年小说,也出了几本书,但是 大家没怎么看到。除此之外,我还常收到谩骂性 的退稿信,这时我总善意地想:写信的人准是在

准会想到宋朝在四川拉杆子的那一位, 想不到我 身上。我还在减熵过程中。顺便说一句,人类的 存在, 文明的发展就是个减熵过程, 但是这是说 人类。具体说到自己,我的行为依旧无法解释。 再顺便说一句,处于减熵过程中的,绝不只是我 一个人。在美国,我遇上过支起摊来卖托洛茨 基、格瓦拉、毛主席等人的书的家伙,我要和他 说话, 他先问我怕不怕联邦调查局——别的例子 还很多。在这些人身上, 你就看不到水往低处 流、苹果掉下地、狼把兔子吃掉这一宏大的过 程,看到的现象相当于水往山上流、苹果飞上 天、兔子吃掉狼。我还可以说, 光有熵增现象不 成。举例言之,大家都顺着一个自然的方向往下 溜,最后准会在个低洼的地方会齐,挤在一起像 粪缸里的蛆。但是这也不能解释我的行为。我的 行为是不能解释的, 假如你把熵增现象看成金科 玉律的话。 当然,如果硬要我用一句话直截了当地回答 这个问题, 那就是: 我相信我自己有文学才能, 我应该做这件事。但是这句话正如一个嫌疑犯说 自己没杀人一样不可信。所以信不信由你吧。

领导那里挨了骂,找我撒气。提起王小波,大家

用一生来学习艺术

我念过文科,也念过理科。在课堂上听老师提到艺术这个词,还是理科的老师次数更多:化学老师说,做实验有实验艺术。计算机老师说,编程序有编程艺术。老师们说,怎么做对是科学,怎么做好则是艺术;前者有判断真伪的法则,后者则没有;艺术的真谛就是要叫人感到好,甚至是完美无缺。传授科学知识就是告诉你这些法则,而艺术的修养是无法传授的,只能够潜移默化。这些都是理科老师教给我的,我觉得比文科老师讲得好。

没有科学知识的人比有科学知识的人更容易 犯错误: 但没有艺术修养的人就没有这个缺点, 他还有容易满足的好处。假如一个社会里, 人们 一点文学修养都没有,那么任何作品都会使他们 满意。举个例子说,美国人是不怎么读文学书 的,一部《廊桥遗梦》就可以使他们如痴如狂。 相反, 假如在某个国家里, 欣赏文学作品是他们 的生活方式,那就只有最好的作品才能使他们得 到满足。我想, 法国最有资格算作这类国家。一 部《情人》曾使法国为之轰动。大家都知道,这 本书的作者是刚夫世不久的杜拉斯。这本书有四 个中文译本,其中最好的当属王道乾先生的译 本。我总觉得读过了《情人》,就算知道了现代 小说艺术;读过道乾先生的译笔,就算知道什么

是现代中国的文学语言了。 有位作家朋友对我说,她很喜欢《情人》那种自由的叙事风格。她以为《情人》是信笔写来的,是自由发挥的结果。我的看法则相反,我认为这篇小说的每一个段落都经过精心的安排:第一次读时,你会感到极大的震撼;但再带着挑剔的眼光重读几遍,就会发现没有一段的安排经不起推敲。从全书第一句"我已经老了",给人带

一次读时, 你会感到极大的震撼: 但再带着挑剔 的眼光重读几遍,就会发现没有一段的安排经不 起推敲。从全书第一句"我已经老了",给人带 来无限的沧桑感始,到结尾的一句"他说他爱她 将一直爱到他死",带来绝望的悲凉终,感情的 变化都在准确的控制之下。叙事没有按时空的顺 序展开, 但有另一种逻辑作为线索, 这种逻辑我 把它叫做艺术——这种写法本身就是种无与伦比 的创造。我对这件事很有把握,是因为我也这样 写过: 把小说的文件调入电脑, 反复调动每一个 段落, 假如原来的小说足够好的话, 逐渐就能找 到这种线索; 花上比写原稿多三到五倍的时间, 就能得到一篇新小说, 比旧的好得没法比。事实 上,《情人》也确实是这样改过,一直改到改不 动,才交给出版社。《情人》这种现代经典与以 往小说的不同之处, 在于它需要更多的心血。我 的作家朋友听了以后感觉有点泄气:这么写一本 书, 也不见得能多赚稿费, 不是亏了吗? 但我以 为,我们一点都不亏。现在世界上已经有了杜拉 斯,有了《情人》,这位作家和她的作品给我们

一个范本,再写起来已经容易多了。假如没有范本,让你凭空去创造这样一种写法,那才是最困难的事: 六七十年代,法国有一批新小说作家,立意要改变小说的写法,作品也算是好看,但和《情人》是没法比的。有了这样的小说,阅读才不算是过时的陋习——任凭你有宽银幕、环绕立体声,看电影的感觉终归不能和读这样的小说相

比。译《情人》的王道乾先生已经在前几年逝世了。虽然没有见过面,但他是我真正尊敬的前辈。我知道他原是位诗人,四十年代末曾到法国留学,后来回来参加祖国建设,一生坎坷,晚年高起了翻译。他的作品我只读过《情人》,但已使我终身受益。另一篇使我终身受益的作品是查良铮(穆旦)先生译的《青铜骑士》。从他们那里我知道了一个简单的真理:文字是用来读的,果我知道了一个简单的真理:文字是用来读的,不是用来看的。看起来黑鸦鸦的一片,都是方常为。念起来就大不相同。诗不光是押韵,还有无

里我知道了一个简单的真理:文字是用来读的,不是用来看的。看起来黑鸦鸦的一片,都是方块字,念起来就大不相同。诗不光是押韵,还有韵律;散文也有节奏的快慢,或低沉压抑,沉痛无比,或如黄钟大吕,回肠荡气:这才是文语言都筋骨所在。实际上,世界上每一种文学语言都的这种筋骨,当年我在美国留学,向一位老太太等文,她告诉我说,不读莎士比亚,不背弥尔顿,是不配写英文的了,但中文该怎么写,始终是个

问题。

古诗是讲平仄的,古文也有韵律,但现在写 这种东西就是发疯; 假如用白话来写, 用哪种白 话都是问题。张爱玲晚年执意要写苏白,她觉得 苏白好听。这种想法不能说没有道理, 但文章里 的那些字我都不知该怎么念。现在作家里用北方 方言写作的很多, 凭良心说, 效果是很糟心的。 我看到过的一种最古怪的主意,是钱玄同出的, 他建议大家写《儒林外史》那样的官话。幸亏没 人听, 否则会把大家都写成迂夫子的。这样一扯 就扯远了。这个问题现在已经解决了,我们已经 有了一种字正腔圆的文学语言,用它可以写最好 的诗和最好的小说, 那就是道乾先生、穆旦先生 所用的语言。不信你去找本《情人》或是《青铜 骑士》念上几遍,就会信服我的说法。

本文的主旨是怀念那些已经逝去的前辈,但却从科学和艺术的区别谈起。我把杜拉斯、道乾先生、穆旦先生看做我的老师,但这些老师和教我数学的老师是不同的——前者给我的是一些潜移默化,后者则教给我一些法则。在这个世界上,前一种东西更难得到。除此之外,比之科学,艺术更能使人幸福,因为这些缘故,文学前辈也是我更爱的人。

以上所述,基本上是我在文学上所知道的一切。我没有读过大学的中文系,所以孤陋寡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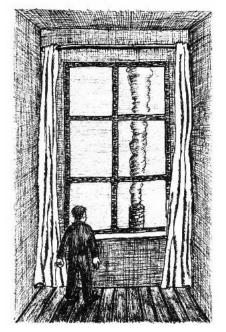
杜拉斯,感谢王道乾和穆旦——他们是我真正敬爱的人。

但我以为,人活在世上,不必什么都知道,只知道最好的就够了。为了我知道的这些,我要感谢

我的精神家园

我十三岁时,常到我爸爸的书柜里偷书看。 那时候政治气氛紧张, 他把所有不宜摆在外面的 书都锁了起来,在那个柜子里,有奥维德的《变 形记》,朱生豪译的莎翁戏剧,甚至还有《十日 谈》。柜子是锁着的,但我哥哥有捅开它的方 法。他还有说服我去火中取栗的办法: 你小, 身

体也单薄, 我看爸爸不好意思捧你。但实际上, 在揍我这个问题上,我爸爸显得不够绅士派,我 的手脚也不太灵活, 总给他这种机会。总而言 之, 偷出书来两人看, 挨揍则是我一人挨, 就这 样看了一些书。虽然很吃亏, 但我也不后悔。



看过了《变形记》,我对古希腊着了迷。我 哥哥还告诉我说:古希腊有一种哲人,穿着宽松 的袍子走来走去。有一天,有一位哲人去看朋 友,见他不在,就要过一块涂蜡的木板,在上面

随意挥洒,画了一条曲线,交给朋友的家人,自 己回家去了。那位朋友回家,看到那块木板,为 曲线的优美所折服,连忙埋伏在哲人家左近,待 他出门时闯进去,要过一块木板,精心画上一条 曲线……当然,这故事下余的部分就很容易猜 了: 哲人回了家, 看到朋友留下的木板, 又取一 块蜡板,把自己的全部心胸画在一条曲线里,送 给朋友去看, 使他真正折服。现在我想, 这个故 事是我哥哥编的。但当时我还认真地想了一阵, 终于傻呵呵地说道:这多好啊。时隔三十年回想 起来,我并不羞愧。井底之蛙也拥有一片天空, 十三岁的孩子也可以有一片精神家园。此外,人 有兄长是好的。虽然我对国家的计划生育政策也 无异议。 长大以后,我才知道科学和艺术是怎样的事 业。我哥哥后来是已故逻辑大师沈有鼎先生的弟 子, 我则学了理科: 还在一起讲过真伪之分的心 得、对热力学的体会,但这已是我二十多岁时的 事。再大一些,我到国外去旅行,在剑桥看到过 使牛顿体会到万有引力的苹果树,拜伦拐着腿跳 下去游水的"拜伦塘",但我总在回想幼时遥望 人类智慧星空时的情景。千万丈的大厦总要有片 奠基石,最初的爱好无可替代。所有的智者、诗 人,也许都体验过儿童对着星光感悟的一瞬。我 总觉得,这种爱好对一个人来说,就如性爱一

样,是不可少的。

我时常回到童年,用一片童心来思考问题, 很多烦难的问题就变得易解。人活着当然要做一 番事业, 而且是人文的事业; 就如有一条路要 走, 假如是有位老学究式的人物, 手执教鞭戒尺 打着你走, 那就不是走一条路, 而是背一本宗 谱。我听说前苏联就是这么教小孩子的: 要背全 本的普希金、半本莱蒙托夫,还要记住俄罗斯是 大象的故乡(萧斯塔科维奇在回忆录里说了很 多)。我们这里是怎样教孩子的,我就不说了, 以免得罪师长。我很怀疑会背宗谱就算有了精神 家园,但我也不想说服谁。安徒生写过《光荣的 荆棘路》,他说人文的事业就是一片着火的荆 棘,智者仁人就在火里走着。当然,他是把尘世 的嚣嚣都考虑在内了,我觉得用不着想那么多。 用宁静的童心来看,这条路是这样的:它在两条 竹篱笆之中。篱笆上开满了紫色的牵牛花, 在每 个花蕊上,都落了一只蓝蜻蜓。这样说固然有煽 情之嫌, 但想要说服安徒生, 就要用这样的语 言。维特根斯坦临终时说:告诉他们,我度过了 美好的一生。这句话给人的感觉就是: 他从牵牛 花丛中走过来了。虽然我对他的事业一窍不通, 但我觉得他和我是一头儿的。

我不大能领会下列说法的深奥之处: 要重建 精神家园,恢复人文精神,就要灭掉一切俗人

如说,读者兜里的钱是有数的,买了别人的书,就没钱来买我的书,所以要灭掉别人,这个我倒能理解,但上述说法不见得有如此之深奥。假如真有这么深奥,我也不赞成——我们应该像商人一样,严守诚实原则,反对不正当的竞争。让我的想法和作品成为嚣嚣尘世上的正宗,这个念头我没有,也不敢有。既然如此,就必须解释我写文章(包括这篇文章)的动机。坦白地说,我也的就不能像维特根斯坦一样说道:我度过了美好的一生;也不能像司汤达一样说:活过,爱过,写

过。我很怕落到什么都说不出的结果, 所以正在

努力工作。

——其中首先要灭的,就是风头正健的俗人。假

关于"媚雅"

前不久在报纸上看到一篇文章,谈到有 关"媚俗"与"媚雅"的问题。作者认为,米兰 • 昆德拉用出来一个词儿,叫做"媚俗",是指 艺术家为了取悦大众,放弃了艺术的格调。他还 说,我们国内有些小玩闹造出个新词"媚雅", 简直不知是什么意思。这个词的意思我倒知道, 是指大众受到某些人的蛊惑或者误导,一味追求 艺术的格调,也不问问自己是不是消受得。所 这方面我有些经验,都与欣赏音乐有关。高雅 乐格调很高,大概没有疑问。我自己在音乐方 品味很低,乡村音乐还能听得住,再高就受不 了。

品味很低, 乡村音乐还能听得住, 再高就受不 了。 大约十年前, 我在美国, 有一次到波士顿夫 看个朋友。当时正是盛夏,为了躲塞车,我天不 亮就驾车出发, 天傍黑时到, 找到了朋友, 此时 他正要出门。他说, 离他家不远有个教堂, 每晚 里面都有免费的高雅音乐会, 让我陪他去听。说 实在的,我不想去,就推托道:听高雅音乐要两 装革履、正襟危坐。我开了一天的车,疲惫不 堪,就算了吧。但是他说,这个音乐会比较随 便,属大学音乐系师生排演的性质。你进去以后 只要不打瞌睡、不中途退场就可。我就去了,到 了门口才知道是演奏布鲁克纳的两首交响曲。我 的朋友还拉我在第一排正中就座, 听这两首曲子

一一在这里坐着,连打呵欠的机会都没有了。我 觉得这两首曲子没咸没淡、没油没盐,演奏员在 胡吹、胡拉,指挥先生在胡比画,整个感觉和晕 船相仿。天可怜见,我开了十几个小时的车,坐 在又热又闷的教堂里,只要头沾着点东西,马上 就能睡着;但还强撑着,把眼睛瞪得滚圆,从七 点撑到了九点半!中间有一段我真恨不能一头碰 死算了……布鲁克纳那厮这两首鸟曲,真是没劲

诱了!

如前所述,我在古典音乐方面没有修养,所以没有发言权。可能人家布鲁克纳音乐的春风是好的,不入我这俗人的驴耳。但我总觉得,就算是高雅的艺术,也有功力、水平之分,不可以一概而论。总不能一入了高雅的门槛就是无条件的好——如此立论,就是媚雅了。人可以抱定了媚雅的态度,但你的感官马上就有不同意见,给你些罪受……

下一个例子我比较有把握——不是我俗,而是表演高雅音乐的人水平低所致。这回是听巴赫的合唱曲,对曲子我没有意见,这可不是崇拜巴赫的大名,是我自己听出来的。这回我对合唱队有点意见。此事的起因是我老婆教了个中文班,班上有个学生是匹兹堡市业余乐团的圆号手,邀我们去听彩排,我们就去了。虽不是正式演出,作为观众却不能马虎,因为根本就没有几个观

年人重返课堂"项目的资助,书念得不好,但教 授总让她及格,我对此倒也没有什么意见。看来 她又在音乐系混了一门课,和同学一起来演唱。 很不幸的是,人老了,念书的器官会退化,歌唱 的器官更会退化,这歌大概也唱不好。但既然来 了,就冲这位熟识的老人,也得把这个音乐会听 好——我们是有这种媚雅的决心的。说句良心 话, 业余乐团的水平是可以的, 起码没走调: 合 唱队里领唱的先生水平也很高。及至轮到女声部 开唱, 那位熟识的老太太按西洋唱法的要求把嘴 张圆,放声高歌"亚美路亚",才半声,眼见得 她的假牙就从口中飞了出来,在空中一张一合, 做要咬人状,飞过了乐池,飞过我们头顶,落向 脑后第三排:耳听得"亚美路亚"变成了一 声"噗"!在此庄重的场合,唱着颂圣的歌曲, 虽然没假牙口不关风, 老太太也不便立即退场,

众。所以我认真打扮起来——穿上三件套的西服。那件衣服的马甲有点瘦,但我老婆说,瘦衣服穿起来精神;所以我把吃牛肉吃胀的肚腩强箍了下去,导致自己的横膈膜上升了一寸,有点透不过气来。就这样来到音乐学院的小礼堂,在前排正中入座。等到幕启,见到合唱队,我就觉得出了误会:合唱队正中站了一位极熟的老太太。我在好几个课里和她同学——此人没有八十,也有七十五——我记得她是受了美国政府一项"老

瘪着嘴假作歌唱,其状十分古怪……请相信,我 坐在那里很严肃地把这一幕听完了,才微笑着鼓 掌。所有狂野粗俗的笑都被我咽到肚子里,结果 把内脏都震成了碎片。此后三个月,经常咳出一 片肺或是一片肝。但因为当时年轻,身体好,居

然也没死。笔者行文至此,就拟结束。我的结论

是: 媚雅这件事是有的,而且对俗人来说,有更大的害处。

从Internet说起

我的电脑还没联网,也想过要和Internet联上。据说,网上黄毒泛滥,还有些反动的东西在传播,这些说法把我吓住了。前些时候有人建议对网络加以限制,我很赞成。说实在的,哪能容许信息自由地传播。但假如我对这件事还有什么限制,我要说:除了一剪子,没有什么限制。那东西太快,太邪门了。现代社会信息爆炸,想要审查太困难,不如禁止方便。假如我们上意,或者搞科技,没有网络会有些困难。但我们必为商人、工程师们操心?在信息高速网上,海量的信息在流动。但是我,一个爬格子吧,有我听了心烦。

Internet是传输信息的工具。还有处理信息的工具,就是各种个人电脑。你想想看,没有电脑,有网也接不上。再说,磁盘、光盘也足以或黄。必须禁掉电脑,这才是治本。这回我可有。必须禁掉电脑,这才是治本。这回我人电不得一一大约十年前,我就买了一台个下入电。到现在换到了第五台。花钱不说,还我用它有多工夫,现在用的软件都是我自己写的。我们便说第二句,用电脑来做统计是种幸福,没有电脑,没有上个是种巨大的痛苦。但是它不学好,应责毒来了,这可是它自己作死,别人救不了它。看

在十年老交情上,我为它说几句好话:早期的电 脑是无害的。那种空调机似的庞然大物算起题来 嘎嘎作响,没有能力演示黄毒。后来的486、586 才是有罪的: 这些机器硬件能力突飞猛进, 既能 干好事,也能干坏事,把它禁了吧……但现在要 买过时的电脑,不一定能买到。为此,可以要求 IBM给我们重开生产线,制造早期的PC机。洋鬼 子听了瞪眼,说:你们是不是有毛病?回答应该 是:我们没毛病,你才有毛病——但要防止他把 我们的商务代表送讲疯人院。当然,如果决定了 禁掉一切电脑, 我也能对付。我可以用纸笔写 作,要算统计时就打算盘。不会打算盘的可以拣 冰棍棍儿计数——满地拣棍儿是有点难看,但是 ——谢天谢地,我现在很少做统计了。 除了电脑, 电影电视也在散布不良信息。在 这方面,我的态度是坚定的:我赞成严加管理。 首先,外国的影视作品与国情不符,应该通通禁 掉。其次,国内的影视从业人员良莠不齐,做出 的作品也多有不好的……我是写小说的,与影视 无缘, 只不过是挣点小钱。王朔、冯小刚, 还有 大批的影星们, 学历都不如我, 搞出的东西我也 看不入眼,但他们可都发大财了。应该严格审查 ——话又说回来,把Internet上的通讯逐页看过 才放行,这是办不到的;一百二十集的连续剧从 头看到尾也不大容易。倒不如通通禁掉算

了。"文化大革命"十年,只看八个样板戏不也活过来了嘛。我可不像年轻人,声、光、电、影一样都少不了。我有本书看看就行了。说来说去,我把流行音乐漏掉了。这种乌七八糟的东西,应该首先禁掉。年轻人没有事,可以多搞些体育锻炼,既陶冶了性情,又锻炼了身体……这样禁来禁去,总有一天禁到我身上。我良好的信息,我也做不到。再说,到那时我已经吓的信息,我也做不到。再说,到那时我已经吓,的信息,我也做不到。再说,到那时我已经吓,的信息,我也做不到。再说,到那时我已经吓,对你们看读书。好吧,我不写作了,到车站上去扛大包。我的身体很好,能当搬运工。别

呢,他们准赞成祭书。好吧,我不与作了,到年站上去扛大包。我的身体很好,能当搬运工。别的作家未必扛得动大包…… 我赞成对生活空间加以压缩,只要压不到我;但压来压去,结果却出乎我的想象。海明威在《钟为谁鸣》里说过这个意思:所有的人是一个整体,别人的不幸就是你的不幸。所以,不要以为丧钟是为谁而鸣一它就是为你而鸣。五十多个想法我觉得陌生,我就盼师说:起初,他们其中常员,我不说话,因为我不是工会会员;后

来,他们抓犹太人,我不说话,因为我是亚利安 人;后来他们抓天主教徒,我不说话,因为我是 新教徒······最后他们来抓我,已经没人能为我说 话了。众所周知,这里不是纳粹德国,我也不是新教牧师。所以,这些话我也不想记住。

奸近杀

《廊桥遗梦》上演之前,有几位编辑朋友要 我去看,看完给他们写点小文章。现在电影都演 过去了, 我还没去看。这倒不是故作清高, 主要 是因为围绕着《廊桥遗梦》有种争论, 使我觉得 很烦,结果连片子都懒得看了。有些人说,这部 小说在宣扬婚外恋,应该批判。还有人说,这部 小说恰恰是否定婚外恋的, 所以不该批判。于 是,《廊桥遗梦》就和"婚外恋"焊在一起了。 我要是看了这部电影, 也要对婚外恋作一评判, 这是我所讨厌的事情。对于《廊桥遗梦》,我有 如下基本判断:第一,这是编出来的故事,不是 真的。第二,就算是真的,也是美国人的事,和 我们没有关系。有些同志会说,不管和我们有没 有关系,反正这电影我们看了,就要有个道德评 判。这就叫我想起了近二十年前的事: 当时巴黎 歌剧院来北京演《茶花女》,有些观众说:这个 茶花女是个妓女啊! 男主角也不是什么好东西, 玛格丽特和阿芒,两个凑起来,正好是一对卖淫 嫖娼人员! 要是小仲马在世, 听了这种评价, 一 定要气疯。法国的歌唱家知道了这种评论,也会 说:我们到这里演出,真是干了件傻事。演一场 歌剧是很累的,唱来唱去,底下看见了什么?卖 淫嫖娼人员! 从那时到现在,已经过了十几年。

我总觉得中国的观众应该有点长进——谁知还是

没有长进。

小时候,我有一位小伙伴,见了大公鸡踩蛋,就拣起石头狂追不已,我问他干什么,他说要制止鸡耍流氓。当然,鸡不结婚,搞的全是婚外恋,而且在光天化日之下做事,有伤风化;但鸡毕竟是鸡,它们为不足以损害我们——我就是这样劝我的小伙伴。他有另一套说法:虽有它们是鸡,但毕竟是在耍流氓。这位朋友长一遇然,不能因为人家缺心眼,就说他讲的话是是形的脸,鼻涕经常流过河,有点缺心眼一定很然,不能因为人家缺心眼,就说他讲的话是是不对。不知为什么,傻人道德上的敏感度是高些好,也许这纯属巧合。我们要够感度是高些好,还是低些好。

在道德方面,全然没有灵敏度肯定是不行的,这我也承认。但高到我这位朋友的程度也不行:这会闹到鸡犬不宁。他看到男女接吻就要扔石头,而且扔不准,不知道会打到谁,因此在电影院里成为一种公害。他把石头往银幕上扔,对看电影的人很有点威胁。人家知道他有这种毛病,放电影时不让他进;但是石头还会从墙外飞来。你冲出去抓住他,他就发出一阵傻笑。这个例子说明,太古板的人没法欣赏文艺作品,他能干的事只是扰乱别人……

我既不赞成婚外恋,也不赞成卖淫嫖娼,但

于疯狂, 宋明理学就是例子。理学盛行时, 科学 不研究,艺术不发展,一门心思都在端正男女关 系上,自然没什么好结果。中国传统的士人,除 了有点文化之外,品行和偏僻小山村里二十岁守 寡的尖刻老太婆也差不多。我从清朝笔记小说中 看到一则纪事,比《廊桥遗梦》短,但也颇有意 思。这故事是说,有一位才子,在自己的后花园 里散步,走到篱笆边,看到一对蚂蚱在交尾。要 是我碰上这种事,连看都不看,因为我小时候见 得太多了。但才子很少走出书房, 就停下来饶有 兴致地观看。忽然从草丛里跳出一个花里胡哨的 癞蛤蟆,一口把两个蚂蚱都吃了,才子大惊失 色,如梦方醒……这故事到这里就完了。有意思 的是作者就此事发了一通感慨, 大家可以猜猜他 感慨了些什么 …… 坦白地说,我看书看到这里,掩卷沉思,想 要猜出作者要感慨些啥。我在这方面比较鲁钝,

什么都没猜出来。但是从《廊桥遗梦》里看到了婚外恋的同志、觉得它应该批判的同志比我要能, 多半会猜到: 蚂蚱在搞婚外恋, 死了活该。

对这种事情的关切程度总该有个限度,不要闹得和七十年代初抓阶级斗争那样的疯狂。我们国家五千年的文明史,有一条主线,那就是反婚外恋、反通奸,还反对一切男女关系,不管它正当不正当。这是很好的文化传统,但有时也搞得过

虾在篱笆底下偷情,是两个堕落分子。而那只黄 里透绿、肥硕无比的癞蛤蟆,却是个道德上的义 士,看到这桩奸情,就跳过来给它们一点惩戒 一一把它们吃了。寓意是好的,但有点太过离 奇:癞蛤蟆吃蚂蚱,都扯到男女关系上去,未免 有点牵强。我总怀疑那只癞蛤蟆真有这么高尚。 它顶多会想:今天真得蜜,一嘴就吃到了两个蚂 蚱!至于看到人家交尾,就义愤填膺,扑过去给 以惩戒——它不会这么没气量。这是因为,蚂蚱

不交尾,就没有小蚂蚱;没有小蚂蚱,癞蛤蟆就

会饿死。

这就和谜底相当接近了。作者的感慨是: "奸近 杀"啊。由此可以重新解释这个故事: 这两只蚂

欣赏经典

有个美国外交官,二三十年代在莫斯科呆了 十年。他在回忆录里写道:他看过三百遍《天鹅 湖》。即使在芭蕾舞剧中《天鹅湖》是无可争辩 的经典之作,看三百遍也太多了,但身为外交 官,有些应酬是推不掉的,所以这个戏他只能一 遍又一遍地看,看到后来很有点吃不消。我猜 想,头几十次去看《天鹅湖》,这个美国人听到 的是柴科夫斯基优美的音乐,看到的是前苏联艺 术家优美的表演,此人认真地欣赏着,不时热烈 地鼓掌。看到一百遍之后,观感就会有所不同, 此时他只能听到一些乐器在响着,看到一些人在 舞台上跑动, 自己也变成木木痴痴的了。看到二 百遍之后, 观感又会有所不同。音乐一响, 大慕 拉开,他眼前是一片白色的虚空——他被这个戏 魇住了。此时他两眼发直,脸上挂着呆滞的像 笑,像一条冬眠的鳄鱼——松弛的肌肉支持不住 下巴,就像冲上沙滩的登陆艇那样,他的嘴打开 了,大滴大滴的哈喇子从嘴角滚落,掉在膝头。 就这样如痴如醉,直到全剧演完,演员谢幕已 毕, 有人把舞台的电闸拉掉, 他才觉得眼前一 黑。这时他赶紧一个大嘴巴把自己打醒,回家去 后来他拿到调令离开苏联时, 如释重负地说 渞. 这回可好了, 可以不看《天鹅湖》了。 如你所知,该外交官看《天鹅湖》的情形都

些声音,看到一些物体在移动,觉察到了一个熟 悉的物理过程。在第三个阶段, 你已经上升到了 哲学的高度,最终体会到芭蕾舞和世间一切事物 一样,不过是物质存在的形式而已。从艺术到科 学再到哲学,这是个返璞归真的过程。一般人的 欣赏总停留在第一阶段,但有些人的欣赏能达到 第二阶段。比方说,在电影《霸王别姬》里,葛 优扮演的戏霸就是这样责备一位演员: "别人 的"霸王出台都走六步, 你怎么走了四步? 在实 验室里, 一位物理学家也会这样大惑不解地问一 个物体:别的东西在真空里下落,加速度都是一 个G, 你怎么会是两个G? 在实验室里, 物理过程 要有再现性,否则就不成其为科学,所以不能有 以两个G下落的物体。艺术上的经典作品也应有 再现性, 比方说《天鹅湖》, 这个舞剧的内容是 不能改变的。这是为了让后人欣赏到前人创造的 最好的东西。它只能照老样子一遍遍地演。 经典作品是好的,但看的次数不可太多。看 的次数多了不能欣赏到艺术——就如《红楼梦》 说饮茶:一杯为品,二杯是解渴的蠢物,三杯就

是我的猜测——说实在的,他流了哈喇子也不会写进回忆录里——但我以为,对一部作品不停地欣赏下去,就会遇到这三个阶段。在第一个阶段,你听到的是音乐,看到的是舞蹈——简言之,你是在欣赏艺术。在第二个阶段,你听到一

是饮驴了。当然,不管是品还是饮驴,都不过是物质存在的方式而已,在这个方面,没有高低之分……

"文化革命"里,我们只能看到八个样板 戏。打开收音机是这些东西,看个电影也是这些 东西。插队时,只要听到广播里音乐一响,不管 轮到了沙奶奶还是李铁梅,我们张嘴就唱:不管 是轮到了吴琼花还是洪常青,我们抬腿就跳。路 边地头的水牛看到我们有此举动,怀疑对它有所 不利,连忙扬起尾巴就逃。假如有人说我唱的跳 的不够好,在感情上我还难以接受:这就是我的 生活——换言之,是我存在的方式,我不过是嚷 了一声,跳了一个高,有什么好不好的?打个比 方来说, 犁田的水牛在拔足狂奔时, 总要把尾巴 像面小旗子一样扬起来, 从人的角度来看有点不 雅,但它只会这种跑法。我在地头要活动一下筋 骨,就是一个倒踢紫金冠——我就会这一种踢 法,别的踢法我还不会哪。连这都要说不好,岂 不是说,我该死掉?根据这种情形,我认为自己 对八个样板戏的欣赏早已到了第三个阶段, 我们 是从哲学的高度来欣赏的,但这些戏的艺术成就 如何, 我确实是不知道。莫斯科歌舞剧院演出的 《天鹅湖》的艺术水平如何, 那位美国外交官也 不会知道。你要是问他这个问题, 他只会傻呵呵 地笑着, 你说好, 他也说好, 你说不好, 他也说 不好…… 在一生的黄金时代里,我们没有欣赏到别的 东西,只看了八个戏。现在有人说,这些戏都是 伟大的作品,应该列入经典作品之列,以便流传 到千秋万代。这对我倒是种安慰——如前所述, 这些戏到底有多好我也不知道,你怎么说我就怎 么信,但我也有点怀疑,怎么我碰到的全是经

到千秋万代。这对我倒是种安慰——如前所述, 这些戏到底有多好我也不知道, 你怎么说我就怎 么信,但我也有点怀疑,怎么我碰到的全是经 典?就说《红色娘子军》吧,作曲的杜鸣心先生 显然是位优秀的作曲家,但他毕竟不是柴可夫斯 基……芭蕾和京剧我不懂,但概率论我是懂的。 这辈子碰上了八个戏, 其中有两个是芭蕾舞剧, 居然个个是经典,这种运气好得让人起疑。根据 我的人生经验, 假如你遇到一种可疑的说法, 这 种说法对自己又过于有利,这种说法准不对,因 为它是编出来自己骗自己的。当然, 你要说它们 都是经典,我也无法反对,因为对这些戏我早就 失去了评判能力。

附录 诗人之爱

我和你分别以后才明白, 原来我对你爱恋的 过程全是在分别中完成的。就是说,每一次见面 之后, 你给我的印象都使我在余下的日子里用我 这愚笨的头脑里可能想到的一切称呼来呼唤你。 比方说,这一次我就老想到:爱,爱呵。你不要 见怪:爱,就是你啊。

你不在我眼前时,我面前就好像是一个雾沉 沉、阴暗的海,我知道你在前边的一个岛上,我 就喊: "爱!爱呵!"好像听见了你的回

答: "爱。

以前骑士们在交战之前要呼喊自己的战号。 我既然是愁容骑士,哪能没有战号呢。我就傻气 地喊一声: "爱,爱呵。"你喜欢傻气的人吗? 我喜欢你爱我又喜欢我呢。

你知道吗, 郊外的一条大路认得我呢。有时 候,天蓝得发暗,天上的云彩白得好像一个凸出 来的拳头。那时候这条路上就走来一个虎头虎 脑、傻平平的孩子, 他长得就像我给你那张相片 上一样。后来又走过来一个又黑又瘦的少年。后 来又走过来一个又高又瘦又丑的家伙,涣散得要 命, 出奇地喜欢幻想。后来, 再过几十年, 他就 永远不会走上这条路了。你喜欢他的故事吗?

编者注:《诗人之爱》是作家写给恋人的情书。曾收入《浪漫骑士——记忆王小波》(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年出版)。

以下书信写于1978年李银河去南方开会期间你好哇,李银河。你走了以后我每天都感到很闷,就像堂吉诃德一样,每天想念托波索的达辛尼亚。请你千万不要以为我拿达辛尼亚来打什么比方。我要是开你的玩笑天理不容。我只是说我自己现在好像那一位害了相思病的愁容骑士。你记得塞万提斯是怎么描写那位老先生在黑山里吃苦吧?那你就知道我现在有多么可笑了。

我现在已经养成了一种习惯,就是每三二天就要找你说几句不想对别人说的话。当然还有更多的话没有说出口来,但是只要我把它带到了你面前,我走开时自己就满意了,这些念头就不再折磨我了。这是很难理解的是吧?把自己都把握不定的想法说给别人是折磨人,可是不说我又非常闷。

我想,我现在应该前进了。将来某一个时候 我要来试试创造一点美好的东西。我要把所有的 道路全试遍,直到你说"算了吧王先生,你不 成"为止。我自觉很有希望,因为认识了你,我 太应该有一点长进了。

我发觉我是一个坏小子,你爸爸说的一点也 不错。可是我现在不坏了,我有了良心。我的良 心就是你。真的。

你劝我的话我记住了。我将来一定把我的本心拿给你看。为什么是将来呢?啊,将来的我比现在好,这一点我已经有了把握。你不要逼我把我的坏处告诉你。请你原谅了这一点男子汉的虚荣心吧。我会在暗地里把坏处去掉。我要自我完善起来。为了你我要成为完人。

王小波5月20日

你好哇,李银河。今天我诌了一首歪诗。我 把它献给你。这样的歪诗实在拿不出手送人,我 都有点不好意思了。

今天我感到非常烦闷 我想念你 我想起夜幕降临的时候 和你踏着星光走夫 想起了灯光照着树叶的时候 踏着婆娑的灯影走去 想起了欲语又塞的时候 和你在一起 你是我的战友 因此我想念你 当我跨过沉沦的一切 向着永恒开战的时候 你是我的军旗 过去和你在一块儿的时候我很麻木。我有点 的。承认了这个非常不好意思。内里呢,很幼稚和傻气。啊哈,我想起来你从来也不把你写的诗拿给我看。你也有双重人格呢。萧伯纳的剧本《匹克梅梁》里有一段精彩的对话把这个问题说得很清楚:

两重人格,冷漠都是表面上的,嬉皮也是表面上

息金斯: 杜特立尔, 你是坏蛋还是傻瓜? 杜特立尔: 两样都有点, 老爷。但凡人都是两样 有一点。

当然你是两样一点也没有。我承认我两样都有一点:除去坏蛋,就成了有一点善良的傻瓜;除去傻瓜,就成了愤世嫉俗、嘴皮子伤人的坏蛋。对你我当傻瓜好了。祝你这一天过得顺利。

王小波21日

你好哇李银河。今天又写信给你。我一点也不知道你在干什么,所以就不能谈论你的工作。那么怎么办呢?还是来谈论我自己。这太乏味了。我自觉有点厚颜,一点也听不见你的回答,坐在这里唠叨。 今天我想,我应该爱别人,不然我就毁了。

坐在这里唠叨。 今天我想,我应该爱别人,不然我就毁了。 家兄告诉我,说我写的东西里,每一个人都长了 一双魔鬼的眼睛。就像《肖像》里形容那一位画 家给教堂画的画的评语一样的无情。我想了想, 事情恐怕就是这样。我呀,坚信每一个人看到的 世界都不该是眼前的世界。眼前的世界无非是些

应该被赞美了。人们没有一点深沉的智慧无论如 何也不成了。你相信吗?什么样的灵魂就要什么 样的养料。比方说我,只让我看什么《铁道游击 队》、《激战无名川》,我势必要沉沦。没有像 样的精神生活就没有一代新人。 出于这种信念, 我非常憎恨那些浅薄的人和 自甘堕落的人,他们要把世界弄到只适合他们生 存。因此我"愤懑",看不起他们。却不想这样 却毒害了自己,因为人不能总为自己活着啊。我 应该爱他们。人们不懂应当友爱,爱正义,爱真 正美的生活,他们就是畸形的人,也不会有太崇 高的智慧, 我们的国家也就不会太兴盛, 连一个 渺小的我也在劫难逃要去做生活的奴隶, 如果我 不爱他们,不为他们变得美好做一点事情的话。

你没有双重人格,昨天是我恶毒的瞎猜呢。 否则你从哪里来的做事的热情呢。这也算我的罪 恶之一,我一并忏悔,你也一并宽恕了吧。祝你 今天愉快。你明天的愉快留着我明天再祝。

这就是我的忏悔。你宽恕我吗我的牧师?

吃喝拉撒睡,难道这就够了吗?还有,我看见有人在制造一些污辱人们智慧的粗糙的东西就愤怒,看见人们在鼓吹动物性的狂欢就要发狂。我总以为,有过雨果的博爱,萧伯纳的智慧,罗曼罗兰又把什么是美说得那么清楚,人无论如何也不应该再是愚昧的了。肉麻的东西无论如何也不

你好哇李银河。我今天又想起过去的事情。 你知道我过去和你交往时最害怕的是什么? 我最 害怕你从鼻子里发出一声冷笑(如果这样的形容 使你愤怒我立刻就收回)。我甚至怀疑这是一把 印第安战斧, 不知什么时候就要来砍掉我的脑 袋。因为我知道我们的思想颇有差距。我们的信 仰是基本一致的, 但是不是一个教派。过去天主 教徒也杀东正教徒,虽然他们都信基督。这件事 情使我一直觉得不妙。比方说我就不以为"留痕 迹"是个毕生目标。我曾经相信只要不虚度光 阴, 把命运赐给我的全部智力发挥到顶点, 做成 一件无愧于人类智慧的事情就对得起自己, 并且 也是对未来的贡献。这曾经是我的信仰,和你的 大不一致吧?那时候我们只有一点是一致的,就 是要把生命贡献给人类的事业, 决不做生活的奴 隶。

现在我很高兴地告诉你,我的信仰和你又一致了。我现在相信世界上有正义,需要人为正义斗争。我宣誓成为正义的战士。我重又把我的支点放到全人类上。你高兴吗?

总而言之,我现在决定,从现在开始,只要有一点益处的事情我都干,决不面壁苦思了。现在就从眼前做起,和你一样。我发现我以前爱唱高调偷懒,现在很惭愧。

祝你今天愉快。

王小波23日

你好哇李银河。今天收到你25日的来信。你 的祝福真使我感动,因此我想到了很多事情。你 回来我讲给你听。

可是你呀!你真不该说上一大堆什么"崇敬"之类的话。真的,如果当上一个有才气的作家就使你崇敬,我情愿永世不去试一下。我的灵魂里有很多地方玩世不恭,对人傲慢无礼,但是它有一个核心,这个核心害怕黑暗,柔弱得像绵羊一样。只有顶平等的友爱才能使它得到安慰。你对我是属于这个核心的。

我想了一想:是什么使你想起哭鼻子来呢?一定是雨果所说的"幽冥"。这个"幽冥"存在于天空的极深处,也存在于人的思想的极深处,是人类智力所永远不能达到的。有人能说出幽冥里存在着什么吗?啊,有人能。那就是主观唯心主义者和基督教徒。雨果说他是深深敬畏幽冥的。我呢?我不敬畏。幽冥是幽冥,我是我。我对于人间的事倒更关心。

不过说实在的,我很佩服天文学家。他们天 天沉溺在幽冥之中,却还很正常。多么大的勇气 啊!简直是写小说的材料。

真的一种新学科的萌芽诞生了吗?啊,世界上还真有一些有勇气的人,他们是好孩子。我想

要什么呀?食物、空气、水和思想。人需要思想,如同需要空气和水一样。人没有能够沉醉自己最精深智力思想的对象怎么能成?没有了这个,人就要沉沦得和畜生一样了。我真希望人们在评价善恶的时候把这个也算进去呀。我想这个权利(就是思想的权利)就是天赋人权之一。不久以前有人剥夺了很多人的思想的权利。这是多么大的罪孽呀。你也看见了,多少人沉沦得和畜

到这些年来,人对人太不关心了。人活在世上需

生一样了。 我觉得我无权论是非,没这个勇气。我觉得 你可以。你来救我的灵魂吧。

我整天在想,今天快过去吧,日子过得越快,李银河就越快回来了。你不要觉得这话肉麻,真话不肉麻。祝你愉快。

王小波29日 你好哇李银河。今天是六月一日,就是说,

今天已经是六月初了。可是不知道你在哪儿。也许在归途上吧。心愿如此,阿门!

真应该在今天回想一下童年。有人说当孩子的时候最幸福,其实远非如此。如果说人在童年可以决定自己生命的前途,那么就是当孩子的时候最幸福,其实有一种我们不能左右的力量参加进来决定我们的命运,也就是说,我们被天真欺骗了。

平庸生活的狂怒,一种不甘没落的决心。小时候我简直狂妄,看到庸俗的一切,我把它默默地记下来,化成了沸腾的愤怒。不管是谁把肉麻当有趣,当时我都要气得要命,心说:这是多么渺小的行为!我将来要从你们头上飞腾过去!现在这一切都已经过去,要把童年的每一瞬间都呼唤到脑海里,就是花上一个月时间也难办到了。但是这件事我还记得很清楚。我现在还是这样,只是

我从童年继承下来的东西只有一件,就是对

我很想把前面写的乱七八糟扯了,但是那就 是对你不老实。留着你看看吧。总之,这一段时 间比原来想象的苦。你就要回来了是吧?祝你愉 快。

将来不再属于我了。

王小波6月1日

你好哇李银河。我们接着来谈幽冥吧。我记得有一次我站在海边,看着海天浑为一色,到处都是蔚蓝色的广漠的一片。头上是蓝色的虚空,面前是浩荡的大海,到处看不见一个人。这时我感到了幽冥:无边无际。就连我的思想也好像在海天之间散开了,再也凝结不起来。我是非常喜欢碧色的一切的。

后来呢?后来我拍拍胸膛,心满意足地走开了。虽然我胸膛里跳着一颗血污的心脏,脑壳里 是一腔白色泥浆似的脑髓(仅此而已),但是我 命的支点。浩荡空虚的幽冥算什么? 接下来又要谈到把肉麻当有趣。这里有一个

爱我自己这一团凝结的、坚实的思想。这是我生

大矛盾。我极端地痛恨把肉麻当有趣。我有时听到收音机里放几句河南坠子,油腔滑调的不成个东西,恨不得在地上扒个坑把头埋进去。还有一次规模宏大的把肉麻当有趣,就是六八、六九年闹林彪的时候。肉麻的成分是无所不在的,就连名家的作品(如狄更斯、歌德等等)里也有一点。可是有人何等地喜欢肉麻!

肉麻是什么呢?肉麻就是人们不得不接受降低人格行为时的感觉。有人喜爱肉麻是因为什么呢?是因为他们太爱卑贱,就把肉麻当成了美。肉麻还和现在文学作品中的简单粗糙不同,它挺能吸引人呢。所谓肉麻的最好注脚就是才子佳人派小说,它就是本身不肉麻,也是迎合肉麻心理的。鲁迅是最痛恨肉麻的,我的这个思想也是从他老人家那里批发来的。

你有一次诧异我为什么痛恨激情,其实我是痛恨肉麻呀!我们是中国人,生活在北京城里,过了二十六年的平庸生活。天天有人咂着嘴赞美肉麻,你焉能不被影响?你激情澎湃的时候做出的事情,谁敢打保票不是肉麻的?

我有点害怕自己,怕我也是百分之三十的肉 麻人物,所以只有头脑清醒时才敢提笔。这样是 不成的。这样达不到美的高度, 人家说我没有什 么革命意识。说得多对呀。 你也知道了幽冥和肉麻全都不合我的心意。

还有什么呢?我看我不要废话了。别人知道了要 笑话的: 王先生给李银河写情书, 胡扯又八道, 又是幽冥, 又是肉麻。这不是一件太可笑的事实 吗?就此打住,祝你愉快。

王小波6月2日 你快该回来了吧!我要疯了。——又及

你好哇李银河。你可真有两下子,居然就不 回来了。要是你去威尼斯,恐怕就永辈子见不到 你了。

我有点担心你锋芒太外露。这年头上战场要

有点策略, 打得赢就打, 打不赢就装哑巴。 我今天又发现了剩余精力的规律, 是关于文 化生活的,可以解释现代文学的没落。大略是现

代科学的发达占用了很多的剩余精力, 所以现在 只能有很低等的文学。这是说西方世界。中国人 呢?中国人很闲散,尤其是有文化的阶层,闲散 得太厉害了(这是从近代史角度上去说),所以 程度不等地喜欢肉麻的东西。这也是一种对于文 化的需求呢。你看,老百姓养活了他们,他们在 创造粪便一样的文化!

我想,将来中国人还会有很多的剩余精力 的,在这上面可以开出很美的精神生活之花。肉 化不带一点点的肉感, 只能用精神去感受, 需要 最崇高的智慧,这一点我已经可以断定。 至于我们呢?唉,说到我们,我叹一口气准 备去睡觉了。祝你愉快! 王小波6月3日 你好哇李银河:

麻的文化只会使人堕落, 粗糙的文化只能使人愚 昧,这样的人盖不成精美的大厦。一个美好的社 会没有美好的精神生活是不成的。西方世界慢慢 地会觉醒的,从海盗海淫的文化中觉醒过来,他 们的剩余精力会走上正路。东方世界我就不敢说 了。总之, 人们应当为自己的剩余精力建设美好 的精神生活,这是物质所代替不了的。这样的文

今天还不见你出现。我脑子里出现了很多宿

命论的狂想。比方说,我很想抛一个硬币来占一 占你是否今天回来。这说明我开始有点失常了。 人呀,无可奈何的时候就要丑态百出。我来

揣测你遇到什么了。 也许是会议整风,鸣放得太过了吧? 北京来

的记者也有一份,留在那里走不了。呜呜!但愿 不是这样!

也许是你去游山玩水。太好了! 好好地玩玩 吧,我真希望你玩得好。天热吗?千万不要太 热。下雨吗? 千万不要下雨。下雨什么也看不清 楚。刮风吗?不要乱刮大风。最好是迎面而来的

洁净的风。你迎风而去,风来涤荡你的胸怀,仰望着头上的蓝天,好像走在天空的道路上。真的吗?真的是这样吗?真是这样就太好了。我要给你写诗,心里太乱写不了。俾德丽采!俾德丽采! 在回家吗?在火车上吗?想到我了吗?别

想,好好睡一觉吧。祝你心里平静而愉快。为什么没有高速火车呢?飞机!协和式飞机!我想一头穿过墙壁奔出去找你。去不了,我太无能。

我发誓,你不回来我也不给你写信了。再写 我就要胡说八道了。绝对不写。不写。祝你愉 快!

王小波6月5日 我没有怨恨吧?一点也没有吧。——又及 还有,我瞎扯。不是俾德丽采。那不是咒你

吗? 不怪我,怪但丁。打倒但丁!打倒意大利! 打倒佛罗伦萨!

李银河, 你好!

我自食其言,又来给你写信。按说世界上有很多的人。可是我今天病歪歪地躺了一天,晚上又睡不着觉,发作了一阵喋喋不休的毛病,又没有人来听我说。

我又在想,什么是文学的基本问题。今天下午三点四十五分我的答案是:人可以拥有什么样的生活。谁能对这个问题给出美妙的答案呢?当

人们被污泥淹着脖子的时候? 有很多的人在从少年踏入成人的时候差了一

步,于是生活中美好的一面就和他们永别了,真是可惜。在所有的好书中写得明明白白的东西,在人步入卑贱的时候就永远看不懂,永远误解了,真是可惜。在人世间有一种庸俗势力的大合唱,谁一旦对它屈服,就永远沉沦了,真是可惜。有无数为人师表的先生们在按照他们自己的模样塑造别人,真是可惜。

中国人真是可怕。 中国人真是可怕!有很多很多中国人活在世上什么也不干,只是在周围逡巡,发现了什么就一拥而上。比方说,刘心武写了《班主任》,写得不坏,说了一声"生活不仅如此!"就有无数的人拥了上去,连声说:"太对太对!您真了不起!您是班主任吧?啧啧,这年头孩子是太坏。"肉麻得叫人毛骨悚然。我觉得这一切真是糟透了。

糟透了。 人可以拥有什么样的生活呢?这问题真是深奥。我回答不上来。我知道已往的一切都已经过去。雨果博爱的暴风雨已经过去。罗曼罗兰"爱美"的风暴已经过去。从海明威到别的人,消极的一切已经过去。海面已经平静,人们又可以安逸地生活了。小汽车,洗衣机,中国人买电视,造大衣柜,这一切和我的人格格格不入。有人学跳舞,有人在月光下散步,有人给孩子洗尿布, 这一切和我格格不入。有人解释革命理想, 使它 更合理。这是件很好的工作。

可是我对人间的事情比较关心。人真应该是巨人。世界上人可以享有的一切和道貌岸然的先生们说的全不一样。他们全是白痴。人不可以是寄生虫,不可以是无赖。谁也不应该死气白赖地不愿意从泥坑里站起来。

我又想起雅典人雕在石头上的胜利女神了。 她扬翅高飞。胜利真是个美妙的字眼,人应该爱 胜利。胜利就是幸福。我相信真是这样。祝你愉 快。

以下书信写于1978年-1979年间 银河,你好:

王小波6月6日

想你了,跟你胡扯一通。我这样的喋喋不休可能会招你讨厌。 告诉你,我有一种喜欢胡扯的天性。其实

呢,我对什么事都最认真了。什么事情我都不容许它带有半点儿戏的性质,可惜我们这里很多事情全带有儿戏的性质。我坚信人是从爬行动物进化来的,因为有好多好多的人身上带有爬行动物那种低等、迟钝的特性。他们办起事情来简直要把人气疯。真的,我不骗你!早几年我已经气疯一百多次了,那时候从学校到舞台到处不都是儿

戏?那时候的宣传、运动不是把大家当大头傻子

吗?后来我对这些事情都不加评论、不置一辞,只报之以哈哈大笑。后来我养成一种习惯,遇到任何事情先用鼻子闻一下,闻出一丁点儿戏的气味就狂笑起来。真的,我说实话,你别生气。我以为凡把文学当成沽名钓利手段的全是儿戏……我原准备到处哈哈大笑,连自己在内,笑到寿终正寝之时。可是我现在想认真了,因为你是个认真的人。

王小波8月30日

银河, 你好:

看了你的信,你为什么把你自己说得那么 坏,把我说得那么好呢?你真傻,那不是事实 啊。

我知道你因为什么事情在难过。我猜得出来。怎么办呢?这么办吧。假如你愿意,你就恋爱吧,爱我。恋爱可以把什么问题都解决了的。恋爱要结婚就结婚,不要结婚就再恋爱,一直恋到十七八年都好啊,而且更好呢。如果你不要恋爱,那我还是愁容骑士。如果你想喜欢别人,我还是你的朋友。你不能和我心灵相通,却和爱的人心灵不通吧?我们不能捉弄别人的,是吧?我的。这是我瞎猜。不过我总觉得我猜得有道理,因为什么都不是爱的对手,除了爱。

银河, 你好!

我在家里给你写信。你问我人为什么活着, 我哪能知道啊?我又不是牧师。释迦牟尼为了解 决这个问题出了家,结果得到的结论是人活着为 了涅槃,就是死。这简直近乎开玩笑了。

不过活着总得死,这一点是不错的,我有时对这一点也很不满意呢。还有,人活着有时候有点闷,这也是很不愉快的。过去我想,人活着都得为别人,为别人才能使自己得到超生。那时大家都这么想吧?结果大家都不近人情地残酷,都走上宗教的道路了呢。我们经过了那个时代,把生活都变成一个连绵不断的宗教仪式了呢。后来我见过活着全然为自己的人,他们是真正的唯物主义者,把自己当成物质,需要的东西也是物质,所以就分不出有什么区别。比方说,物质生活就是生活本身吗?有人分不出来。

总之,我认为人不应当忽视自己,生活就是自己啊。总要无愧于自己才好。比方说我要无愧于自己就要好好地爱你才对。也不能让人家来造自己,谁要来造我我都不干。有人要我们这样要我们那样,我们就不知道什么是生活本身了。过去我们在顶礼膜拜中度过光阴的时候,我们知道什么是生活吗?不过我现在要爱你,我觉得我很对,你也觉得我很对,别人与此有何相干。

我这么说你恐怕要怕我了。我一点也不可怕。不管你是谁,是神仙也好,是伟人也好,请你来共享我们的爱情。这不屈辱谁,不屈辱你。

我们的生活就是我们本身。我们本身不傻,也不斤斤计较大衣柜一头沉。干吗要求我们有什么外在的样子,比方说,规规矩矩,和某些人一样等等。真的,我们的生活是一些给人看的仪式吗?

我有时对自己挺没信心的,尤其是你来问我。我生怕你发现我是个白痴呢。不过你也该知道,我也肯为别人牺牲,也接受一切人们的共同行动,也尽义务,只要是为大家好;却不肯为了仪式去牺牲、共同行动、尽义务,顶多敷衍一下。别人也许就为这个说我坏吧?我很爱开发智力,我怪吗?不怪吧。我还爱一个美的世界,美是为人的幸福才存在的。我也不肯因为什么仪式性的东西去写什么,唱什么,画什么,顶多敷衍它一下。

总之,我是这样。为了大家好,还为了我自己好,才能正经做事。为了什么仪式,为了看起来挺对路,我就混它。我决不为了仪式爱你,我是正经爱你呢。我一正经起来,就觉得自己不坏,生活也真不坏。真的,也许不坏?我觉得信心就在这里。

我对自己有点信心。我爱你呢,爱你!

银河, 你好!

看了你2日的信,我很喜欢你的看法。不过 还有一点我不能同意你, 你不生气吧? 我要说的 是: 只要我们真正相爱,哪怕只有一天,一个小 时,我们就不应该再有一刀两断的日子。也许你 会在将来不爱我, 也许你要离开我, 但是我永远 对你负有责任(我也希望你也负起这个责任), 就是你的一切苦难就永远是我的。社会的力量是 很大的吧? 什么排山倒海的力量也止不住两个相 爱过的人的互助。我觉得我爱了你了, 从此以 后,不管什么时候我都不能对你无动于衷。我可 不能赞成爱里面一点责任没有。我当然反对它成 为一种枷锁, 我也不能同意它是一场宴会。我以 为它该是终身不能忘却的。比如说,将来你不爱 我了, 那你就离开我, 可是别忘了它。这是不该

忘记的东西。
有时我有点担心你和我是很不同的人。我正是为这一点爱你,可是我怕你会为这一点不爱我。你呀,你是一个热情的人,你很热。我恐怕我有点儿温。我不经常大喜,几乎不会狂喜。你欣喜若狂的时候,也许我只会点头微笑。不,我说这个你也许不会懂呢。我带有一点宿命的情调。我一丁点也不迷信,只不过有一点该死的这种情调罢了。所以我对你的爱不太像火,倒像烧

红的石头呢。不过我太喜欢你了,太想爱护你了。你不知道我呢。我爱谁就觉得谁就是我本人,你能自由也就是我自由。不过我可不高兴你把我全忘了。这件事你可不能干。

下星期日我们到郊外去吧,去看看我的精神 巢穴。在那儿你就知道我是一个什么样的穴居野 人了。

说真的,我喜欢你的热情,你可以温暖我。 我很讨厌我自己不温不凉的思虑过度,也许我是 个坏人,不过我只要你吻我一下就会变好呢。

小波11月5日

银河, 你好!

你给我带来一个多么美好的东西,就是说, 一个多么好的夜晚!想你,想着呢。

你呀,又勾起我想起好多事情。我们生活的 支点是什么?就是我们自己。自己要一个绝对美 好的不同凡响的生活,一个绝对美好的不同凡响 的意义。你让我想起光辉、希望、醉人的美好。 今生今世永远爱美,爱迷人的美。任何不能令人 满意的东西,不值得我们屈尊。

我不要孤独,孤独是丑的,令人作呕的,灰色的。我要和你相通,共存,还有你的温暖,都是最迷人的啊!可惜我不漂亮。可是我诚心诚意呢,好吗我?我会爱,入迷,微笑,陶醉。好吗我?

你真可爱,让人爱得要命。你一来,我就决心正经地、不是马虎地生活下去,哪怕要费心费力呢,哪怕我去牺牲呢。说傻话不解决问题。我知道为什么要爱,你也知道为什么要了吧?我爱,好好爱,你也一样吧。

小波12月1日晚

银河, 你好:

上次给你写的信忘了发了,你别生气,我以 为已经发了呢,结果还在我这儿。所以我还要给 你写。

不知道你在干什么呢。我给你写信时又想抽烟。你知道一种习惯要是有了十年真不好克服。真的,我告诉你,我老是对自己做过的不满意。我们这种人的归宿不是在人们已知的领域里找得到的,是吗?谁也不能使我们满意,谁也不能使我们幸福,只有自己做出非凡的努力。还有我要你,和我有宿缘的人。不知为什么,我认定除了它,只有你是我真正要的。除了你们,对什么我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真的,我要好好爱你,好好的。不一定要你爱我,但是我爱你,这是我的命运。

小波12月2日晚

银河, 你好!

我又来对你瞎扯一通了。我这么胡说八道你

生气了吗?可是我真爱你,只要你乐意听,我就 老说个不停,像不像个傻子? 真的,我那么爱你,你是个可爱的女孩子。

男孩子们都喜欢女孩子,可是谁也没有我喜欢你 这么厉害。我现在就很高兴,因为你又好又喜欢 我,希望我高兴,有什么事情也喜欢说给我听。

我,希望找高兴,有什么事情也喜欢说给我听。 我和你就好像两个小孩子,围着一个神秘的果酱罐,一点一点地尝它,看看里面有多少甜。你干过偷果酱这样的事儿吗?我就干过,我猜你一定从来没干过,因为你乖。

只有一件事情不好。你见过我小时候的相片了吧?过去我就是他,现在我不是他了,将来势必变成老头。这就不好了。要是你爱我,老和我好,变成老头我也不怕。咱们先来吃果酱吧,吃完了两个人就更好了,好到难舍难分,一起去见鬼去。你怕吗?我就不怕,见鬼就见鬼。我和你好。

今天我累死啦! 烦死啦! 我整天在洗试管, 洗烧杯,洗漏斗,洗该死的坛坛罐罐。我多倒霉,上这个劳什子大学。更倒霉的是一星期只能 见你一次,其他时间只能和我不爱见的人在一起。 昨天我看见了好多情侣,我觉得很喜欢那些

昨天我看见了好多情侣,我觉得很喜欢那些 人。过去我在马路边看见别人依依不舍就觉得肉 麻,现在我忏悔。居然我能到了敢在大街上接吻 的地步,我很自豪。 爱情真美,倒霉的是咱们老不能爱个够。真

不知我过去做过什么孽遭此重罚, 因而连累了 你。

真希望下个星期日早来,并且那一天春光明 媚。

小波3月5日

以下书信写于1978年冬李银河在外地调查期 间

银河, 你好! 我收到你的信了。可是我仍然闷闷不乐,只 有等你回来我才高兴呢。

你可要我告诉你我过的是什么生活? 可以告 诉你,过的是没有你的生活。这种生活可真难 挨。北京天气很冷,有时候天阴沉沉的,好像要 开始一场政治说教,可真叫人腻歪。有时我泪丧 得直想睡觉去。说实在的, 我没有像堂吉诃德一 样用甜甜的相思来度过时间, 我没有, 我的时间 全在沮丧中度过。我很想你。

我好像在挨牙痛,有一种抑郁的心情我总不 能驱散它。我很想用一长串排比句来说明我多么 想要你。可是排比句是头脑浅薄的人所好,我不 用这种东西,这种形式的东西我讨厌。我不用任 何形式,我也不喜欢形容词。可以肯定说,我喜 欢你,想你,要你。

总之, 爱人和被人爱都是无限的。

你走了以后我写了几页最糟糕、顶顶要不得的东西,我真想烧了它。快考试了,没有时间再写啦。我写一个女孩子爱上一个男孩子之后想到:"我要和他一起深入这个天地,一去再也不回来。"我总也写不好爱情,什么热烈和温情也到不了我的笔端,我实在是低能透啦。我觉得爱情里有无限多的喜悦,它使人在生命的道路上步伐坚定。

.....

告诉你,我现在都嫉妒起别人的爱情来啦。 我看到别人急急忙忙回家去找谁,或者看到别人 在一起,心里就有一种不快,好像我被人遗弃了 一样。吁,我好孤单!

银河, 你好!

我现在忙着应付期中考试和等你回来。你在 外面过得好吗?我梦见过你几次了。

北京好冷啊,还是南方暖和吧?我有点羡慕候鸟的生活:到了冬天就和你一起飞到南方去, 飞到南太平洋的小岛上去。

我要是个作曲家,我现在的心境做起"葬礼进行曲"来才叫才思不绝呢。我整天哭丧着脸。

你要是回来我就高兴了,马上我就要放个震动北京城的大炮仗。银河,我爱你。我们来过快 乐的生活吧!银河,快回来。 银河, 你好! 你星期六就要回来了吧? 那么说, 只差两天

你星期六就要回来了吧?那么说,只差两天了。啊,我盼望了好久了!

你的信真好玩,你把所有的英文词都写错了,只有"党员"写对了,这件事儿真有趣。

银河,我离党的要求越来越远啦。真的,我简直成了个社会生活中的叛逆。怎么说呢?我越来越认为,平庸的生活,为社会扮演角色,把人都榨干了。我们做的每一件事都是尽义务,我们自己的价值标准也是被规定了的。做人的乐趣不是太可怜了吗?难怪有人情愿做一只疯狗呢。

最可憎的是人就此沉入一种麻木状态。既然你要做的一切都是别人做过一千万次的,那么这事还不令人作呕吗?比方说你我是二十六岁的男女,按照社会的需要二十六岁的男女应当如何如何,于是我们照此做去,一丝不苟。那么我们做人又有什么趣味?好像舔一只几千万人舔过的盘子,想想都令人作呕。

我现在一拿笔就想写人们的相爱——目空一切的那种相爱。可以说这样爱是反社会的。奥威尔说的不错,可是他的直觉有误,错到性欲上去了。总的来说,相爱是人的"本身"的行为,我们只能从相爱上看出人们的本色,其他的都沉入一片灰蒙蒙。也许是因为我太低能,所以看不到。也许有一天我会明白人需要什么,也就是撇

的干巴巴的人的干涉),也撇开对于神圣的虔诚,人能给自己建立什么生活。如果人到了不受限制的情境,一点也不考虑人们怎么看自己,你看看他能有多疯吧。我猜人能做到欢乐之极,这也看人的才能大小。出于爱,人能干出透顶美好的事情。比太太癫癫的人胜过一万倍

开灰色的社会生活(倒霉的机械重复,乏味透顶

的事情,比木木痴痴的人胜过一万倍。 我一想到你要回来就可高兴啦,我想你想得 要命。现在可该结束了,就要和你在一起了。

爱你,小波 以下书信写于1979年李银河在北京怀柔学习 日语期间

银河, 你好! 我在这里想你想得要命, 你想我了吗? 我觉得我们在一起过的这几天好得要命, 就是可惜你老有事, 星期天我又像个中了风的大胖子一样躺

下了,这真不好,扫了你的兴。 我喜欢夏天,夏天晚上睡得晚,可以和你在 一起,只要你不腻的话。我真希望你快点回来。

一起,只要你不腻的话。我具希望你快点回来。 等我考完了试,你又调成了工作,咱们就可以高 兴地多在一起呆一会儿,不必像过去一样啦!过 去像什么呢?我就像一个小鬼,等着机会溜进深

宅大院去幽会,你就像个大家闺秀被管得死死的 ——我是说你老在坐机关。你可别说我拉你后腿 呀!咱们一定要学会在一起用功,像两个毛主席

的好孩子。我们院过去有一个刷厕所的老头,有 一天他问我厕所刷的白不白,我说白,他就说我 是毛主席的好孩子,现在我还是呢。

说真的希望你把日语学得棒棒的, 你好好用 功吧,我不打搅你。真的,你觉得我们在一起过 的还好吗? 夏天好吗?

麦子熟了, 天天都很热。

等到明天一早, 我就去收割。

我的爱情也成熟了,

很热的是我的心,

但愿你, 亲爱的,

就是收割的人!

这诗怎么样?喜欢吗?猜得出是谁的诗吗? 是个匈牙利人写的呢。还有一首译得很糟:

爱神, 你干吗在这里, 一手拿一只沙漏计

时?

怎么, 轻浮的神, 你用两种方法计时?

这只慢的给分处两地的爱人们计时,

另一只漏得快的给相聚一地的爱人们计时。 这诗油腔滑调的不成个样子对不对?俗得好

像姚文元写的呢。这可是诗哲歌德所做, 亵渎不 得。唉,说什么也是白搭,我还是耐心等你回来

吧!

银河, 你好!

收到你的信了。知道你过得还好,我挺高 兴。

我可是六神不安的,盼着你能早回来。你们 到底几号能回来呢?到底是十六号呢还是二十 号?我以为这挺重要。过去我特别喜欢星期天, 现在可是不喜欢了。

我在《德国诗选》里又发现一首好诗: 他爱在黑暗中漫游,黝黑的树荫

重重的树荫会冷却他的梦影。

可是他的心里却燃烧着一种愿望,渴慕光明!渴慕光明!

使他痛苦异常。

他不知道,在他头上,碧空晴朗,

充满了纯洁的银色的星光。

我特别喜欢这一首。也许我们能够发现星光灿烂,就在我们中间。我尤其喜欢"银色的星光"。多么好,而且容易联想到你的名字。你的名字美极了。真的,单单你的名字就够我爱一世的了。

我觉得我笨嘴笨舌不会讨你喜欢。就像马雅可夫斯基说的: "假如我像但丁或彼得拉那样口齿不灵!"真的,如果我像但丁或者彼得拉,我和你单独在一起、悄悄在一起时,我就在你耳

边,悄悄地念一首充满韵律的诗,好像你的名字一样充满星光的诗。要不就说一个梦,一个星光下的梦,一个美好的故事。可惜我说不好。我太笨啦!真的,我太不会讨你喜欢啦!我一定还要学会这个。我能行吗?也就是说,你对我有信心吗?说真的,你说我前边说的重要吗?

小波6月6日

银河, 你好!

你为什么不肯给我写信哪?难道非等接到我的信才肯写信吗?那样就要等一个星期才能有一 封信。你不觉得太长了吗?

封信,你不觉得太长了吗? 我猜这封信到你手里恐怕要等不到你回信你就回来了。所以我也不能写些别的了。只能写爱你爱你爱你。你不在我多难过,好像旗杆上吊死的一只猫。猫在爱的时候怪叫,讨厌死啦!可是猫不管情人在哪儿都能找到她。但是如果被吊死在旗杆上它就不能了。我就像它。 我现在感到一种凄惨的情绪,非马上找到你

不可,否则就要哭一场才痛快。你为什么不来呢?我现在爱你爱得要发狂。我简直说不出什么有意思的话,只是直着嗓子哀鸣。人干吗要说咱们整天呆在一起不可思议?如果一天有四十八个小时,我恨不得四十九小时和你呆在一块呢!告诉你,我现在的感觉就像得不到你的爱,就像一个刚刚懂事的孩子那种说不出口的哑巴爱一样,

成天傻想。喂,你干什么呢?你回来时我准比上次还爱呢。

我认为你爱我和我爱你一边深,不然我的深 从哪儿来呢?只不过我没出息,见不到你就难受 极啦。所以,希望你快回来,回来快来找我,早 一分钟都好得不得了。

我爱你。

小波6月9日

银河,

你好!做梦也想不到我把信写到五线谱上吧?五线谱是偶然来的,你也是偶然来的。不过我给你的信值得写在五线谱里呢。但愿我和你,是一只唱不完的歌。

谁也管不住我爱你,真的,谁管谁就真傻, 我和你谁都管不住呢。你别怕,真的你谁也不要 怕,最亲爱的好银河,要爱就爱个够吧,世界上 没有比爱情更好的东西了。爱一回就够了,"但以

记,成本发的对版内,安发就发下砂块,医外工没有比爱情更好的东西了。爱一回就够了,可以死了。什么也不需要了。这话傻不傻?我觉得我的话不能孤孤单单地写在这里,你要把你的信写在空白的地方。这可不是海誓山盟。海誓山盟是把现在的东西固定住,两个人都成了活化石。我们用不着它。我们要爱情长久。真的,它要长久我们就老在一块,不分开。你明白吗?你,你,真的,和你在一起就只知道有你了,没有我,有你,多快活!

我现在一想起有人写的爱情小说就觉得可怕极了。我决心不写爱情了。你看过缪塞的《提香的儿子》吗?提香的儿子给爱人画了一幅肖像,以后终身不作画了,他把画笔给了爱了。他做得对。噢,真的,我们为什么不早认识?那样我们到现在就已经爱了好多年。多么可惜啊!爱才没

傻子才以为过家家是爱情呢,世俗的心理真可怕。不听他们的,不听。不管天翻地覆也好,昏天黑地也好,我们到一起来寻找安谧。我觉得我提起笔来冥想的时候,还有坐在你面前的时候,都到了人所不知的世界。世界没有这个哪成呢?过去是没有它就活得没意思,现在没有你也没意思。

编者注:此信写在五线谱上。

够呢。

小波

让我们爱个够,爱个够!但愿我和你是一支唱不完的歌!我看过一百本小说,也许还要多,但是这句话是我生平所见过的最美的一句。你的心是多么美呵,太美了。你给我带来了多么巨大的快乐和幸福。你为什么不写爱情呢?人生的全的快乐和幸福。你为什么不写爱情呢?人生的全部的美都在这里呢,不写它写什么呢?爱把我们平淡的日子变成节日,把我们黯淡的生活照亮了,使它的颜色变得鲜明,使它的味道从一杯清淡的果汁变成浓烈的美酒。我们不该感谢它吗?

不该为它歌唱吗?你这把钥匙就是开我这把锁的(或者反过来说)。我怕世俗那一套怕得要死,你比我一点不差。那就让我们一起远远地躲开它们,逃遁到我们那美好的、人所不知的世界里去吧。找我们的幸福,找我们的快乐,找我们灵魂的安谧,找我们生命的归宿。我们一起去找,找

银河, 你好!

它一辈子, 对吗?

今天你就要来了吧?我等得太久了。

我很想天天看见你。真的,我们为什么不敢到一起来呢?我会妨碍你吗?你会妨碍我吗?爱情会妨碍我们两个吗?我们都不是神,不过这个问题我们一定能解决。只管爱吧,好银河,什么事也不会有。

只要我们能在一起,我们什么都能找到。也许缺乏勇气是到达美好境界的障碍。你看我是多么适合你的人。我的勇气和你的勇气加起来,对付这个世界总够了吧?要无忧无虑地去抒情,去歌舞狂欢,去向世界发出我们的声音,我一个人是不敢的,我怕人家说我疯。有了你我就敢。只要有你一个,就不孤独!

你真好,我真爱你。可惜我不是诗人,说不 出再动人一点的话了。 小波,你好!

我今天晚上难过极了,想哭,也不知是为什

么,我常有这种不正常的心情,觉得异常的孤独。生活也许在沸腾着,翻着泡沫,但我却思想得我完全在它之外,我真羡慕那些无忧无虑地从不停歇地干下去的人。就像那首诗说无能安慰我不停歇地连你也有一个致命的缺点,生进的灵魂缺燃料,它。你的灵魂缺燃料,我觉得不能总是那么兴力,然能动力居来的,像一个飞转的陀螺。你该用你的速来把说的,像你的火来燃烧我,用你的水来燃烧我,用你的水来燃烧我,用你的水来燃烧我,用你的水产里带走。你会这样做吗?会吗?你一定

难道你的热情已经过去了? 银河, 你好!

你那天是多么悲伤啊,为什么我不在你身边呢?你孤独了,孤独就是黑暗,黑暗中的寂寞, 多么让人害怕啊。

会的。你应该这样做呀! 为什么不给我打电话?

你害怕雾吗?有一首诗,叫雾中散步。雾中散步,真正奇妙。谁都会有片刻的恍惚,觉得一切都走到了终结,也许再不能走下去了。其实我们的大限还远远没到呢。在大限到来之前,我们要把一切都做好,包括爱。这也是很重要的呀!爱你,真爱!

我老把和你在一起的时间当节日来度过,我

看你也是。其实这也不对。我们应当把我们的生活交织起来。不光有节日,还有艰苦的工作日。你说对吗?也许我是胡说。

你真坏,又说我热情过去了。 小波,你好:

你是我的天堂,可我是你的地狱。我给你带来了太多的痛苦和烦恼。我们的爱情虽然很甜,但也有太多的苦味。这都怪我,都怪我。我有时十分痛恨自己,觉得我是一个坏人。昨天你说,我们两个都是好人,是特别好的人,真是这样吗?有时我觉得我自己真不怎么样,真坏。你样我我吧,你是我的天使,你总是把最美好的感情给我,你真好。我愿意要,我永远要不够,因为我常常觉得自己是很贫乏的,有时甚至很空虚。记得你也说过:我要。那么我也给,我也愿意给呵!我们的幸福呵,让它再浓烈些,再浓烈些吧!

我们常常把事情弄得太沉重了,咱们该轻松 些,咱们应该像一对疯子那样歌舞狂欢,对吗? 生活本来是很美好、很美好的呵!

••••

小波,你以为你找到了一个好朋友,可是你想到了吗?也许你为之要付出太多的代价,其中最主要的是:你将永远失去你的安静。我不会让你安静的,因为我是一个十分不安静的、过于敏

怕有一点点,你就会失去我。我一点也受不了冷漠,真的。你能永远像现在这样热烈甚至还要超过它吗?你能永远满足我的"要"吗?你说过:要,对我来说,就是给。你能永远这样想吗?而且我还很爱妒忌,我甚至妒忌你小说里的女主角和那个被迷恋过的小女孩。我是不是很可笑?有自有点变态心理。你受得了吗?听人家说,不愿的忌妒是美德,是吗?那证明我很爱你,不愿好的感情被别的什么分去,不过你别听我的,好好写下去吧,好好写吧。

感, 甚至有点神经质的灵魂。我最害怕冷漠, 哪

•••••

我们能够幸福吗?能吗?这问题常常烦扰着我。你昨天的话使我似乎放心了。你是又聪明、又真挚的。你总是能为我们找到出路。但愿你永远能成功。

我抄给你1月8日的日记,那是我满怀着热望和一颗跳动的心,但是发现你竟没给我写,我看着自己那些热情的话像一张树叶扔在水面上并没有激起什么波纹,觉得羞耻、觉得自尊心受到损害时写的。

"我感到一阵失望,他这是怎么回事?难道他对我所有的也仅仅是那种动物式的感情?我真的爱他吗?我为什么那么容易动摇?我的心像一头不安的小鹿,总要跑掉,任何一点刺激,任何

一点过失、松懈,都会使它脱缰而去,这怎么行 呢?这样我们能够幸福吗?我应该告诉他。 如果我伤了你的心,请你原谅我,因为我们 过去说过,要把心中发生的一切告诉对方。否 则,它就会变成一种潜伏的危机。 自从初恋之后,我好像违反一般规律地反而 不懂得什么是爱了。你昨天说,要,就是爱。我 相信你的话。我是一个内心时常会感到孤独的 人, 虽然我和朋友、家人亲密无间, 但我仍旧常 常感到可怕的孤独。我并不自命不凡,就像你也 并不自命不凡一样。我也并不是很难了解的人。 但是我觉得真正懂得我的只有你。我愿意爸爸妈 妈都高兴,都满意,但是他们不高兴不满意我也 会不顾一切的。我是一个自由人, 谁也管不着。 只要我们能够幸福。而这一点恰恰是我最担心 的,我们能吗?能吗?我常常这样问自己。你那 么热烈地爱我,想我,我也特别愿意投合你,满 足你。我觉得能给你带来快乐, 因为我你能快 乐,这是我最高兴的事,也是引以为自豪自慰 的。一个给别人带来快乐的人是幸福的, 你知道 吗?我还常常想,为了你我想变得美一些,我希 望你爱我的全部肉体, 我愿意它因为你而变得 美。我甚至问你喜欢不喜欢香味。我愿意变成你 所希望的样子,希望给你一切。你懂得我说的话

吗?我好像是在胡说八道,说胡话。我也希望你

变得美,你知道吗?我做梦还梦见你变得很美呢。 我们可以拥有什么样的生活?对了,你说你

和××他们都不是一路人,这我也有感觉,我喜欢的也许就是这个,我从那么多人里一下子就把你和他们区别开来(用我妈妈的话说:一头就扎在……)也许就因为这个呢。但是我不是觉得什么一路不一路,我觉得质量不同。如果说他们的心是黄铜(或银子),那么你是金子。你不应该把自己和他们相提并论,有时,对自己的才能不自觉、羞怯,会毁了自己、糟踏了自己的。但是我觉得你不是很勤奋,韧性不太够,不知说得对不对。

你也希望变成我所希望的样子吗?你愿意吗?你是不爱改造的,我也不愿改造你,但是我希望你怎样,有时会告诉你的,你愿意听吗?

银河, 你好! 你责备我了。我觉得我近来是有点不像话,

不过我总觉得是因为我忙。现在我知道我有点不好了。不,是有点坏。 不过你的责备也过重。真的,过重!你以后会知道的。为什么怀疑我?你不应该。从来我都是这样,有时候大大咧咧,有时候马马虎虎,不过你要因为这个否定我,我可就太冤了!不要难道!你说的事情根本没有。也许你在日记里都把 我说成是个山羊了。

别怀疑我们会不会幸福。我来告诉你吧:我爱你爱得要命。我有时想起你就不能自己的狂喜,因为你是那样一个人。你也许不知人和人是多么不同:我哥哥说他是对一切充满了智慧的体系,不管是哲学体系还是数学,哪怕它已经过时,只要它深刻、周密,他对它们全有一种审美式的爱好。我也有一点。我也爱一切人类想出来的美好的东西,它们就像天外来客一样突然来到人间:有时候来龙去脉丝毫也没有呢。没有它们我们就太苦了。

可是你最可爱。我想过的东西你想都不想,可是你从本性里爱美,不想就知道。你心里还有很多感情的波澜,你呀,就像波涛上的一只白帆船。波涛下面是个谜,这个谜就是女性。我很爱这些!不管你是哭是笑我全喜欢你。

有时候你难过了,这时候我更爱你。只要你不拒绝我就拥抱你,我会告诉你这是因为什么。就是我不知是为了什么。我会告诉你爱,爱可以把一切都容下。如果我的爱不能容下整个的你,算个什么爱!也许你的爱也能容下整个的我吧?不管怎么说,你要我的爱就够了。小波,你好啊。

•••••

噢,刚才我说爱情,有时我心里错综复杂,

一会儿觉得美国人那种自由的随便的随心所欲的 关系非常好,一会儿又觉得钟情的热恋始终如一 好。我真不知哪种更好。看来你是后一种,你说 过不赞成没有责任感。不愿我忘掉你。我不会忘 掉你, 永远不会, 怎么可能呢? 故意忘也忘不掉 的。你不要怕失去我,我很愿意和你在一起,但 是自由地和你在一起, 你也保留你的自由权利 吧。我看报看参考, 越来越感到海誓山盟的时代 过去了。如果没有感情我们就分离, 我坚持这一 点,不过我们可以约好互相安慰的义务,即一个 人虽然已经不喜欢对方,但如果对方要求安慰, 那个人有义务安慰对方, 使这个人的心里好受一 些, 你同意吗? 另外, 我们不要大人, 不论现在 和将来,让我们把他们抛开,我们只是两个人, 不是两家人,我们是两个在宇宙中游荡的灵魂, 我们不愿孤独,走到一起来,别人与我们无关, 好吗? 银河, 你好!

我是有点懒,为什么不早给你写信呢?

你说的话是对的,但是有一点不对。为什么 要看报看参考看时代呢? 我觉得这些完全与我们 无关。不光美国人怎么做与我们关系不大,就是 中国人怎么做也不用去考虑它。我就讨厌在这个 问题上参考别人。

海誓山盟,海誓山盟,这些别人的事情与我

们无关。主要的是我对你的爱情。你想知道吗? 这棵歪脖子树是怎么长着的。真的,我可不喜欢 把它说成是花儿,这么说太大言不惭了。也许它 会把我挂在上面呢。

我老觉得爱情奇怪,它是一种宿命的东西。 对我来说,它的内容就是"碰上了,然后就爱 了,然后一点办法也没有了"。它就是这样!爱 上,还非要人家也来爱不可。否则不叫爱,要它 也没有意思。海誓山盟有什么用?我要的不就是 我爱了人家人家也爱我吗?我爱海誓山盟拉来的 一个人吗?不呢,爱一个爱我的人,就这样。

我总觉得爱情神秘。不,我对你什么要求也没有,什么要求也没有,只要你来看我。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你愿意要什么,就给什么。你知道吗?要,对我来说,就是给啊。你要什么就是给我什么。随你吧。

我是一个很有点反常的人呢。你不知道吧, 我很愿意很愿意随和你呢。你不懂吧。我早就对 你说过,我很爱嘲弄人,和别人老不能真心相 处。我的朋友们之间都有一点心照不宣的东西, 就是别人不告诉的东西也不打听,各人保守个人 秘密。只有你,我不知为什么特别愿意随你的 意。对于我和你,你要什么都是好的。

上次行了一次骗,骗你上我这儿来,恐怕再 不能取信于你了。那一天特别想看见你,你要不 谎,后来编了一个关于法治的所谓想法,要你来讨论。不过你来了之后我可慌了,因为我说不出个道道来。你知道吗?我这人政治水平低,上政治课我睡得脖子都痛了。我能和你讨论什么政治吗?可是我居然能编出一些话来说,你说,这是不是我的胜利?也许是爱情的胜利?我现在沾沾自喜,告诉你也不怕,你来罚我也不怕,我太得意了。告诉你,那五页备忘录全是我星期三下午编出来的,还装着上星期就在酝酿的想法呢,还装着有所发现呢。

来我就像害牙疼一样难熬呢。我一下午都在编

你要知道,有时想你想得发疯呢。我不愿意等星期天,写信也是望梅止渴,我只好骗你来了。我也不愿意上门房找你,在门房里见面,那不是探监吗?

我这屋真冷,我手虽不抖,身上抖了。不行,我得睡了,再写下去你就不认得了。

小波, 你好!你现在干什么呢?作业做完了,该看 看小说了,又抽烟了吗?

你谈到爱的神秘性,有时我心里很恐怖地想:爱也许是人对自己的一种欺骗,是一种奇异的想像力造出来的幻影。你的想像力强,所以总

在我的周围看到一层光环,其实呢?那光芒并不存在。我怕你早晚会看到这一点,变得冷漠。爱

也许就是这样一种神秘的想像力的发作,它会过去。人在最初的神秘感过去之后,会发现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你以为神秘感会永远跟着你吗?它一旦过去,爱就会终结,是吗?多可怕。

••••

银河,

你好!我想我不能同意你关于爱的神秘性的解释。不对,你说的不对。

我想,人的生活其实是平淡无奇的。也许,我们都能做一次浪漫的梦是一种天赋人权吧?总之,你说是梦也好,它总是好的,比平淡无奇好得多。谁说是欺骗呢?

我天生不喜欢枯燥的一切,简直不能理解人们总爱把有趣的事情弄得干巴起来。我要活化生活,真的,活化它。要活就活一个够。干什么要把什么事情都弄到一个死气沉沉的轨道里呢,好朋友?干什么你要总结什么是爱呢?你说那些可怕的话是吓唬我吧?

你呀,你太该过一种真正幸福的生活了:一切都让它变幻无穷,不让它死气沉沉。我也许算不上一个好人,但是就是我死也要把你举高一点呢。说实话我对你将来如何看我一点也不在乎,总之现在我们要好,对吗?

• • • • •

我特别相信你。世界上好人不少,不过你是

最重要的一个。你要是愿意,我就永远爱你,你 要不愿意,我就永远相思。对了,永远"相 思"你。

小波, 你好!

你是我的光明,我的快乐,我的幸福。我们谁也不会妨碍对方,只会互相带来人生最宝贵的礼物。生活是有趣的,它绝不能变得死气沉沉。你说,我们将来也会把它弄成死气沉沉的吗?我在人群中看来看去,只有你有最大的可能性使我得到永远不枯燥的生活。你天生不喜欢枯燥,我也是呀。我真是怕它怕得要命呢。如果我们的精神枯竭了,我们的生活变得枯燥,那不如立刻去死了的好。

你否认爱是人的自我欺骗,你说即使是梦也是好的,那我们就一起来做梦吧。我们生活在梦中,让生活变得像梦那么美,那么变幻无穷。但是我仍要让你想一下,并且回答我:这梦真能做一辈子吗?它会不会醒?醒来又怎么办?我们凭什么比其他和我们一样的人幸福,能一辈子生活在这美好的诗一般的梦里呢?我不是跟你说着玩,我是真不知道我们凭什么,而且对于将来的变化不敢想象。

银河, 你好! 看了你的信。我来回答你的问题吧! 真的, 也许梦是做不了一辈子, 那就让它成 为真的好了!我和你就要努力进取,永不休止。 对事业是这样,对美也是这样。有限的一切都不 能让人满足,向无限进军中才能让人满足。无限 不可能枯燥啊,好银河。永远会有新东西在我们 面前出现的。哥伦布发现了新大陆,哥白尼发现 了新宇宙,这是一条光荣的荆棘路。

美也是无穷的,可怜的就是人的生命、人的活力是有穷的。可惜我看不到无穷的一切。但是我知道它存在,我向往它。我会老也会死,势必有一天我也会衰老得无力进取的。可是我不怕。在什么事物消失之前,我们先要让它存在啊。我记得有这么一只歌: "在门前清泉旁边,有一棵菩提树,在它的树阴下面,我做过甜蜜的梦……在它的树阴下面,我做过甜蜜的梦,无论是欢乐和悲伤,我总到那里去。"我愿做你的菩提树,你也来做我的吧。

别怕美好的一切消失,咱们先来让它存在。还有一个美好的东西不会消失,就是菩提树。真希望你是我的菩提树,我愿做你的菩提树。你知道歌里是怎么唱吗?"如今我远离故乡,已经有许多年,我仍然听到呼唤,到这里寻找安谧。"灵魂是活生生的,它的安慰才能使人满足。

还有凭什么: 凭着满心的热望, 凭着活力。 我不是说着玩的。 小波, 好朋友, 你好。

自从我认识了你,我觉得所有的人都黯然失 色,再也没有谁比你更好了,我的菩提 树······"无论是欢乐和悲伤,我总到那里

树……"无论是欢乐和悲伤,我总到那里去。"是呵,我的心总向往你,特别是在悲伤的时候。你的信太让我感动了。真的永远有新东西在前面吗?我说过了,我的活力不够,这一点从第一天见到你时我就看出来了:你的生命的活力在吸引我,我不由自主地要到你那里去,因为你那里有生活,有创造,有不竭的火,有不尽的源泉。我们一起请求上帝,愿它永远不要枯竭吧!

.....

我非常非常地想你,特别是在紧张工作的间歇。我觉得这世界上好像除了你和工作,什么都不存在了。你也这样想我吗?

银河, 你好!

你真好,给我写了那么多信,这多好哇!

冬天真可恨,把咱们弄得流离失所。让它快点过去吧!该死的天,还下起雪来了。冬天太可恨了。

春天来了就好了。春天来了咱们一起去玩去。记得老歌德的五月之歌吗?爱情,爱情,灿烂如云……咱们约好了吧,春天一起去玩。我不太喜欢山,我喜欢广阔的田野、树林和河。咱们

一定去吧。

你说我太爱说,真的,我很有一点惭愧,我 真是废话太多。不过我太爱你,我能不说吗?真 的,我除了乱扯一通什么也不会,只好傻说了。 我应当会写诗,写好多美丽的诗给你,可是我这 笨蛋,我就不会把话说得响亮。我要是会了这 个,再加上会把话说得精练,我就会写诗了。不 管我本人多么平庸,我总觉得对你的爱很美。

我真喜欢你的一举一动,多愁善感也喜欢。 我总觉得你的心灵里有一种稚气得让人疼爱的模样,我这么说你不生气吧?不过我不怕你生气, 我也不和你见外。不管你怎么想我都这么说。我 也不老成,疯起来我也和傻小子一样。只要你别 趁我疯起来欺负我就成了。

你说我上学苦,真的,真苦。什么时候我们可以自由自在地爱就好了。我不爱让人知道我是怎么想的,不过我永远不怕对任何人承认我爱你。爱呀,写呀,自由自在,可以自由自在地在一起。然后就是让我再和你分开,你到红墙后面,我去上学,咱们各做各的苦工,互相思念。一年有这么一个月就好!

银河, 你好!

银河,你好

我越来越觉得冬天简直是我们的活灾星。你都不知道我多么希望你明天来看我。可是天多冷啊! 路多难走哇! 你怎么能来呢? 千万不要来。

静下来想你,觉得一切都美好得不可思议。 以前我不知道爱情这么美好。爱到深处这么美 好。真不想让任何人来管我们。谁也管不着,和 谁都无关。告诉你,一想到你,我这张丑脸上就 泛起微笑。还有在我安静的时候,你就从我内心 深处浮现,就好像阿芙罗蒂从浪花里浮现一样。 你别笑,这个比喻太陈腐了,可是你也知道了 吧?亲爱的,你在这里呢。

你瞧,你从我内心深处经常出现,给我带来幸福,还有什么离间的了我们?咱们可不会变成火炉边的两个傻瓜。别人也许会诧异咱们的幸福和他们的不一样,可那与我们有何相干?他们的我们不要,我们的他们也不知道。

你要我多给你写,可是我写的总不如你好。 上气不接下气的。不过上气不接下气的也不要 紧,是给你的,是要你知道这颗心怎么跳。难道 我还不能信赖你吗?难道对你还要像对社会一样 藏起缺点抖擞精神吗?人对自己有时恍惚一点, 大大咧咧,自己喜欢自己随便一点。你也对我随 便好了。主要是信赖啊!将来啊,我们要是兴致 都高涨就一起出去疯跑,你兴致不高就来吧!哭 也会没精打采,那时候不许你欺负我!不过我反 正不怕你笑话。

本书由"行行"整理,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

的味道 为了方便书友朋友找书和看书,小编自 己做了一个电子书下载网站,网站的名称为:周 读 网址: www.ireadweek.com

书或者想获得更多免费电子书请加小编微信或 QQ: 2338856113 小编也和结交一些喜欢读书的 朋友 或者关注小编个人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

小波

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

就关注这个微信号。



微信公众号名称:幸福的味道 加小编微信一起读书 小编微信号: 2338856113

【幸福的味道】已提供200个不同类型的书单

- 1、历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
 2、每年豆瓣,当当,亚马逊年度图书销售排行
- 2、每年豆瓣,当当,业与逊年度图节销售排行榜
- 3、25岁前一定要读的25本书
- 4、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5部外国纯文学名 著
- 5、有生之年,你一定要看的20部中国现当代名著
- 6、美国亚马逊编辑推荐的一生必读书单100本
- 7、30个领域30本不容错过的入门书
- 8、这20本书,是各领域的巅峰之作
- 9、这7本书,教你如何高效读书
- 10、80万书虫力荐的"给五星都不够"的30本书

关注"幸福的味道"微信公众号,即可查看对应书 单和得到电子书

也可以在我的网站(周读)www.ireadweek.com

自行下载

备用微信公众号:一种思路

